

中文



Canon

数码相机

*PowerShot* G10

相机使用者指南



使用说明书

立刻试用相机!

第9页

使用前请务必阅读“安全注意事项”(第233页~242页)。

在使用本产品之前,请务必先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  
请务必妥善保管好本书,以便日后能随时查阅。  
请在充分理解内容的基础上,正确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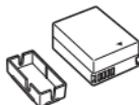
# 检查本包装内容

本包装内有以下附件。如有缺失，请立即向销售此产品的经销商查询。

**1** 相机机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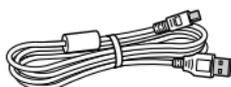
**2** 电池 NB-7L  
(含端子盖)



**3** 充电器  
CB-2LZ 或 CB-2LZE



**4** 界面连接线  
IFC-400PCU



**5** 影音连接线  
AVC-DC300



**6** 背带  
NS-DC8



**7** Canon Digital Camera Solution Disk  
(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



**8** 保修卡 / 产品合格证



**9** 使用说明书

-  相机使用者指南 (本指南)
-  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连接到打印机时，请务必阅读)
-  软件入门指南  
(连接到计算机时，请务必阅读)

可在佳能网站上获取以下 PDF 格式说明书。仅提供英文版本。  
<http://web.canon.jp/Imaging/information-e.html>

-  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 软件使用者指南

可在佳能网站上获取以下 PDF 格式说明书。

-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使用说明书

本包装内不含存储卡。

# 立刻试用相机！深入学习使用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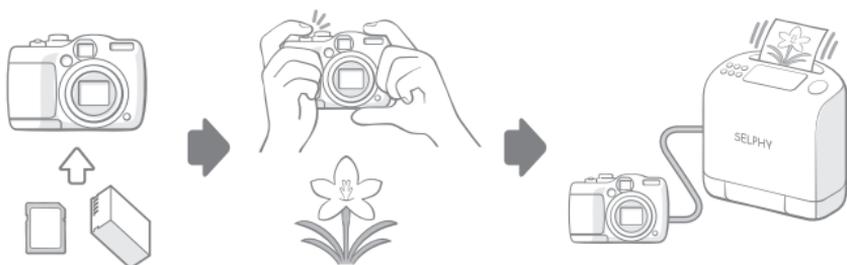
本指南由以下两部分构成：

## 基本篇

### 立刻试用相机！

第 9 页

从使用相机所必须的准备开始，说明拍摄、播放的基本操作及简单的打印方法。可以从这里开始，首先熟悉相机，掌握基本操作。



## 高级篇

### 深入学习使用相机！

第 39 页

在熟悉相机后，可以学习使用各种功能尽情享受拍摄的乐趣。本指南说明了各功能详细的操作方法、连接到电视机查看图像的方法等。



# 目录

标记☆的项目是综述相机功能或操作步骤的列表或图表。

使用前须知 .....	7
-------------	---

<b>立刻试用相机!</b> .....	<b>9</b>
准备 .....	10
拍摄静止图像 (  自动模式 ) .....	17
查看静止图像 .....	19
删除 .....	20
打印 .....	21
拍摄短片 (  标准模式 ) .....	24
查看短片 .....	26
下载至计算机 .....	27
系统图 .....	34

<b>深入学习使用相机!</b> .....	<b>39</b>
------------------------	-----------

<b>部件指南</b> .....	<b>40</b>
-------------------	-----------

触控环转盘的使用方法 .....	43
 (播放) 按钮的使用方法 .....	44
指示灯 (背面) 亮起 / 闪烁 .....	45

<b>基本操作</b> .....	<b>47</b>
-------------------	-----------

☆ 菜单的设置方法 .....	47
☆ 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信息及菜单列表 .....	49
液晶显示屏的显示 .....	60
自定义显示信息 .....	62

<b>常用的拍摄功能</b> .....	<b>64</b>
----------------------	-----------

  使用光学变焦拍摄 .....	64
使用数码变焦 / 数码长焦附加镜拍摄 .....	65
 使用闪光灯拍摄 .....	68
 使用近摄 (微距) 拍摄 .....	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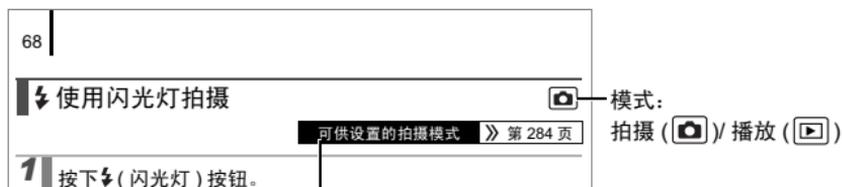
 使用自拍机拍摄 .....	70
更改分辨率 (静止图像) .....	74
更改压缩率 (静止图像) .....	75
更改图像类型 .....	76
设置影像稳定器模式 .....	78
调节 ISO 感光度 .....	80
降低相机晃动的影响进行拍摄 (自动 ISO 偏移) .....	81
<b>使用模式转盘拍摄</b> .....	<b>83</b>
模式转盘 .....	83
<b>SCN</b> 结合拍摄场景拍摄 .....	84
<b>P</b> 使用程序拍摄 .....	88
<b>Tv</b> 设置快门速度 .....	89
<b>Av</b> 设置光圈 .....	91
<b>M</b> 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	92
 拍摄全景图像 (辅助拼接) .....	94
 拍摄短片 .....	96
设置录音功能 .....	100
<b>C</b> 保存自定义设置 .....	101
<b>各种拍摄方法</b> .....	<b>103</b>
 以连拍模式拍摄 .....	103
拍摄前对闪光灯进行具体设置 .....	105
查看对焦情况及人物表情 .....	108
切换对焦设置进行拍摄 .....	111
 切换对焦模式 .....	112
选择人物进行对焦并拍摄 (面部选择) .....	116
使用伺服自动对焦拍摄 .....	118
拍摄难以对焦的被摄体 (对焦锁、自动对焦锁、手动对焦、安全手动对焦) .....	119
自动改变对焦进行拍摄 (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 .....	123
<b>*</b> 锁定曝光设置 (自动曝光锁) .....	124
<b>*</b> 使用闪光曝光锁拍摄 .....	126
调整曝光补偿 .....	127
将黑暗部分调亮后拍摄 (校正对比度) .....	128
自动改变曝光进行拍摄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	129
使用中灰滤镜 .....	130

📷 切换测光模式 .....	131
调整色调 (白平衡) .....	133
改变图像的色调进行拍摄 (我的色彩) .....	136
更改色彩进行拍摄 .....	138
图像自动分类 (自动指定类别) .....	143
使用  (快捷) 按钮注册各种功能 .....	144
设置我的菜单 .....	146
<b>播放 / 删除</b> .....	<b>148</b>
🔍 放大查看图像 .....	148
📄 以 9 张为一组查看图像 (索引播放) .....	149
查看对焦情况及人物表情 (查看对焦点) .....	150
🏠 跳转图像 .....	152
按类别整理图像 (我的类别) .....	154
截取一部分图像 (剪裁) .....	157
查看短片 .....	159
编辑短片 .....	161
旋转图像 .....	163
以切换效果播放 .....	164
自动播放 (幻灯片播放) .....	165
红眼校正功能 .....	170
调亮画面的黑暗部分 (校正对比度) .....	175
使用我的色彩功能添加效果 .....	177
更改分辨率 (调整尺寸) .....	180
🎤 添加声音记录至图像 .....	182
仅录下声音 (录音机) .....	183
保护图像 .....	185
删除图像 .....	190
<b>打印命令 / 传输命令</b> .....	<b>194</b>
打印命令 (DPOF) .....	194
传输命令 (DPOF) .....	201
<b>设置相机</b> .....	<b>203</b>
设置节电功能 .....	203
设置世界时钟 .....	204
低级格式化存储卡 .....	207

重置文件编号 .....	208
创建存储图像的文件夹 .....	210
设置横竖画面转换 .....	212
将设置重置为初始状态 .....	213
<b>连接到电视机</b> .....	<b>214</b>
使用电视机拍摄 / 播放 .....	214
<b>自定义相机 ( 我的相机功能 )</b> .....	<b>215</b>
更改我的相机内容 .....	215
注册我的相机内容 .....	216
<b>故障排除</b> .....	<b>218</b>
<b>提示信息列表</b> .....	<b>229</b>
<b>附录</b> .....	<b>233</b>
安全注意事项 .....	233
使用注意事项 .....	239
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 选购 ) .....	242
使用镜头 ( 选购 ) .....	244
使用外接闪光灯 ( 选购 ) .....	249
使用外置闪光灯 ( 选购 ) .....	256
使用遥控开关 ( 选购 ) .....	258
相机护理 .....	259
规格 .....	260
<b>索引</b> .....	<b>270</b>
<b>☆各拍摄模式下可使用的功能</b> .....	<b>284</b>

## 关于本指南

## 符号说明



在某些拍摄模式下，可能无法使用某功能。  
如果没有此项记载，则表示所有的模式均可使用。

 : 此标记表示该事项可能会影响相机的操作。

 : 此标记表示该标题是基本操作过程的补充资料。

本指南内所作说明皆以新购相机的默认设置为基准。  
本指南中的插图及图例可能会与实际情况有所不同。



本相机可使用 SD 存储卡、SDHC 存储卡、MMC 存储卡、MMCplus 卡和 HC MMCplus 卡。本指南中通称其为存储卡。

# 使用前须知

## 试拍

我们推荐在拍摄重要的图像之前，拍摄几张测试图像，以确保能正确地操作本相机和相机的正常工作。

请注意，如果因为相机或附件（包括存储卡）的故障，导致不能拍摄图像或机器无法读取拍摄的图像而造成的任何损失，佳能公司，其子公司和分支机构以及经销商皆不负赔偿责任。

## 侵犯版权警告

请注意佳能数码相机仅供个人使用，其使用方式不得触犯或侵害国际或国内的版权法规。即使摄制的图像仅供个人使用，请注意在某些情况下使用相机或其他设备复制表演、展览或商业资产的图像，可能侵犯别人的版权或其他法律权益。

## 保修范围

本相机的保修服务范围仅限于该相机的原出售国家 / 地区。如果在国外使用本相机时发生问题，请把相机带回原出售国家 / 地区，再向佳能热线中心求助。

有关联系佳能热线中心的方法，请查阅本产品合格证上的佳能（中国）网站或佳能热线中心的相关信息。

## 注意事项

### 相机机身温度

---

长时间使用相机时，机身可能会变热，不属于相机故障。所以长时间操作相机时，请留意这种现象并多加小心。

### 关于液晶显示屏

---

液晶显示屏是以非常精密的制造技术生产而成。显示屏上 99.99% 以上像素都符合规格，只有少于 0.01% 的像素可能偶尔失真，或出现红点或黑点。这不属于故障。亦不会影响到拍摄的图像。

## 视频输出制式

配合电视机监视器使用之前，请将相机的视频信号格式设置为本地区的使用格式。

## 设置语言

请参阅“切换显示语言”（第 15 页）来改变语言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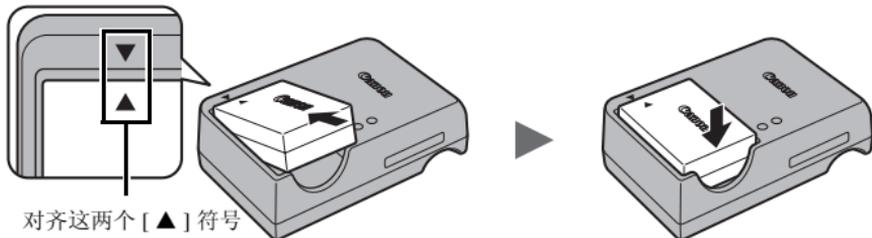
# 立刻试用相机！

- 准备
- 拍摄静止图像
- 查看静止图像
- 删除
- 打印
- 拍摄短片
- 查看短片
- 下载至计算机
- 系统图

# 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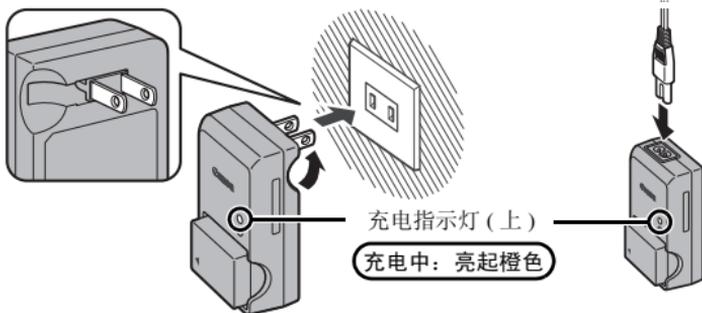
## 对电池充电

- 1.** 将电池插入充电器，直到“咔”一声到位。



- 2.** 将充电器 (CB-2LZ) 插入电源插座，或把电源线接上充电器 (CB-2LZE)，然后插入电源插座。

各地区的充电器有不同的型号名称和类型。



- 3.** 充电完成后，取出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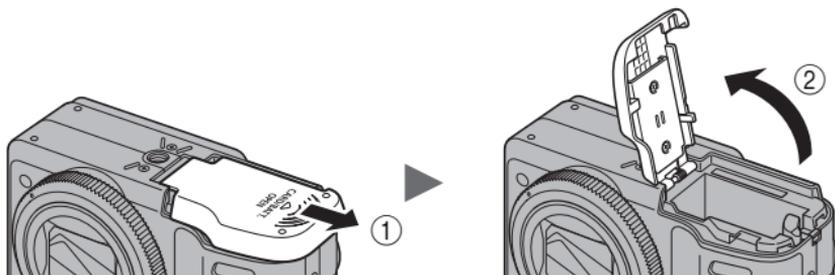
充电时间约为 2 小时 20 分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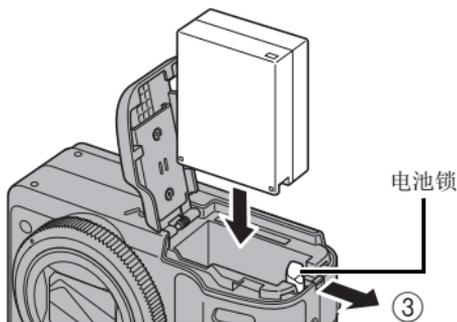
为了保护电池及延长电池寿命，切勿连续充电超过 24 小时。

## 安装电池及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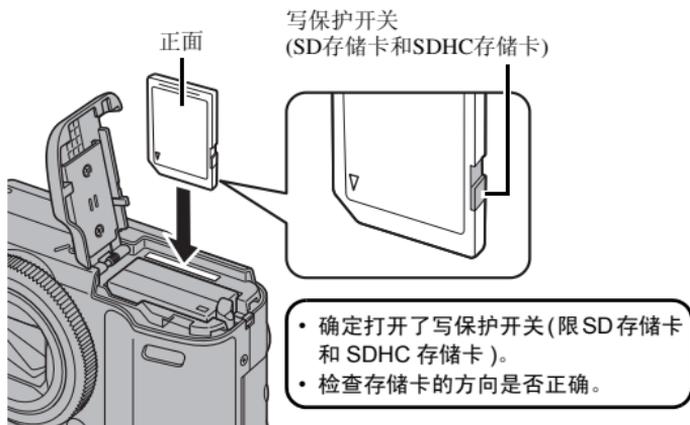
1. 滑动盖子 (①)，打开 (②)。



2. 先将电池锁推向图示箭头方向 (③)，然后插入电池，直至到位锁定。



### 3. 插入存储卡，直到“咔”一声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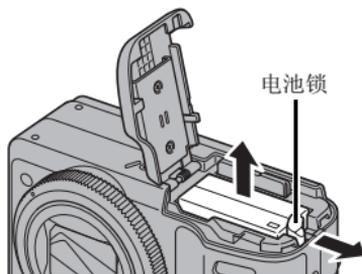
### 4. 关闭仓盖(④)，然后按箭头方向滑动仓盖(⑤)，直到“咔”一声到位为止。



将存储卡插入相机前，请先确定以正确的方向插入。如果以反方向插入，可能导致相机无法识别存储卡或发生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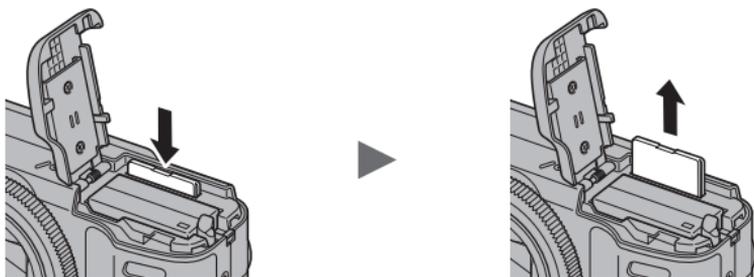
## 取出电池

先将电池锁推向图示箭头方向，与此同时取出电池。



## 取出存储卡

用手指推存储卡直至听到“咔”一声到位后松开。



## 背带的安装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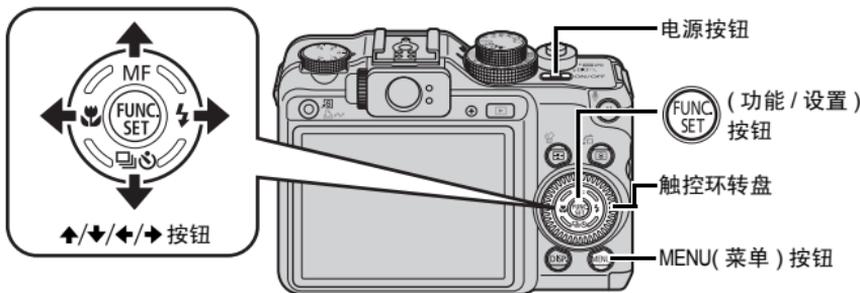
请确认在拉背带的时候调节扣能够让背带滑动。另一端的背带扣也以同样的方式安装。



为防止相机在使用过程中掉落，建议在使用相机前安装背带。

## 设置日期和时间

初次开启相机电源时，即会出现日期/时间设置菜单。



1. 按下电源按钮。
2. 选择年、月、日、时间及显示的排列方式。
  1. 使用 ←/→ 按钮选择项目。
  2. 使用 ↑/↓ 按钮设置数值。
    - 可使用触控环转盘来设置数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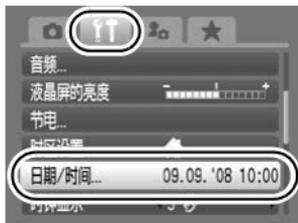


3. 按下 (功能/设置) 按钮。

要更改已设置的日期/时间

按照以下步骤显示日期/时间的设置画面，然后进行上述步骤2、3的操作。

1.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 菜单。
3. 使用 ↑/↓ 按钮选择 [日期/时间]。
4. 按下 (功能/设置)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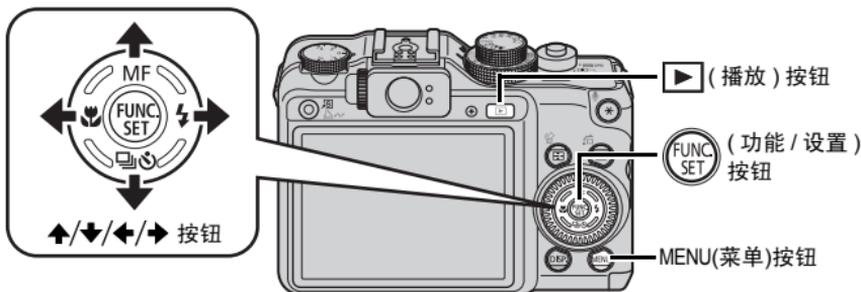




- 本相机内置可充电锂离子电池，用来保存日期/时间等设置。把充了电的电池装入相机，或者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ACK-DC50(选购)，都可以对该锂电池充电，充电时间约需4小时。此时即使相机电源是关闭状态，充电仍会进行。
- 如果取出电池，日期/时间的设置可能会在3周后消失。如果发生此情况，请重新设置日期/时间。

## 切换显示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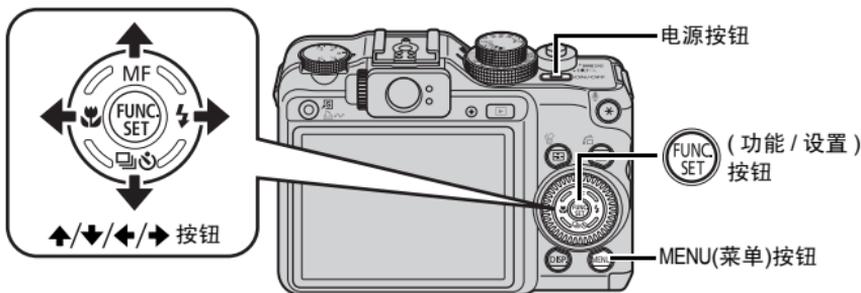
可更改液晶显示屏菜单及信息所使用的语言。



1. 按下 ▶ (播放) 按钮。
2. 按住  (功能/设置) 按钮并立即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3. 按下 ↑/↓/←/→ 按钮选择显示语言。
4. 按下  (功能/设置) 按钮。

## 格式化存储卡

使用新的存储卡，或者要删除存储卡上全部图像及其他数据时，请进行格式化。



请注意，格式化存储卡将删除存储卡内的全部数据（受保护（第185页）的图像及录音机记录的声音数据（第183页）也将被删除）。

### 1. 按下电源按钮。

### 2. 选择 [ 格式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 **ff** ] 菜单。
3.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格式 ]。
4.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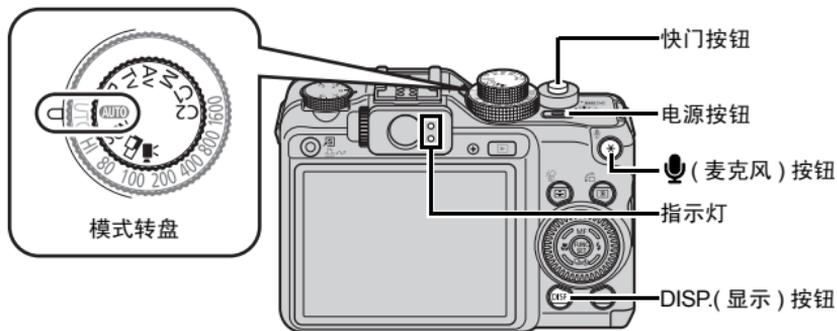
### 3. 进行格式化。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OK]。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含有录音机记录的数据即显示此图标。



# 拍摄静止图像 (AUTO 自动模式)



## 1. 按下电源按钮。

- 相机即会发出起动声音，液晶显示屏上将显示起动图像。
- 再次按下电源按钮关闭电源。

## 2. 选择拍摄模式。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AUTO** (自动)。

## 3. 将相机对准被摄体。



### 防止相机抖动

手持相机时双腋下轻轻夹紧，避免左右摇晃。使用三脚架也可获得显著效果。



## 4. 轻按快门按钮 (半按) 进行对焦。

相机对好焦后，会发出两声“滴滴”提示音并且指示灯亮起绿色 (闪光灯开启时指示灯亮起橙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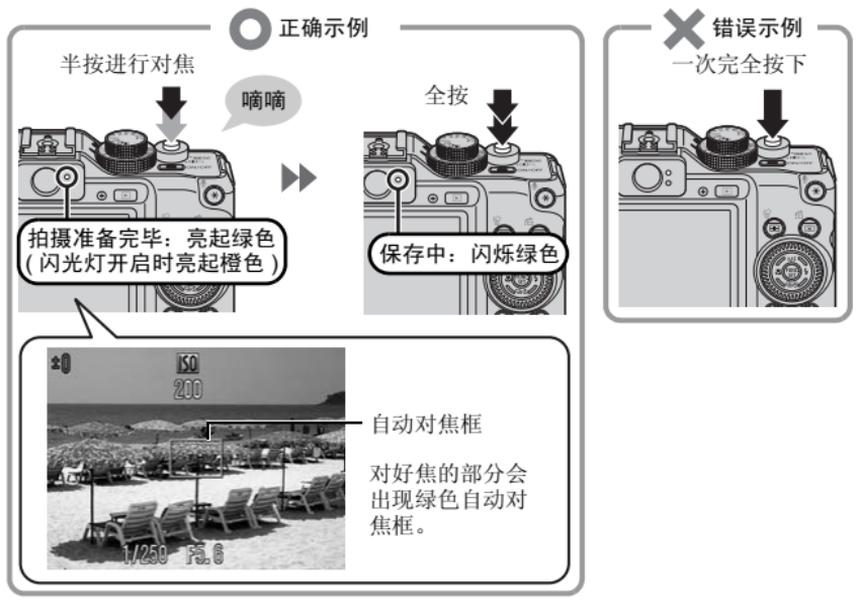
## 5. 将快门按钮按到底 (全按), 进行拍摄。

- 发出快门声音, 拍摄完成。
- 发出快门声音期间, 如果移动相机或被摄体移动, 都会导致图像模糊。
- 拍摄后, 图像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约2秒(拍摄后即时确认图像)。图像显示期间也可拍摄。
- 拍摄完成后, 按住快门按钮即可持续显示图像。
- 当图像保存到存储卡时, 指示灯闪烁绿色。

### 拍摄对好焦的图像

半按\* 快门按钮, 即可自动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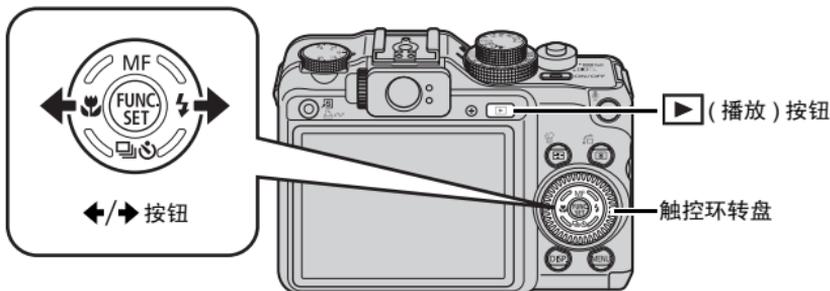
\* 快门按钮为 2 个级别。将快门按钮按到第一级别时称为“半按”。



### 静音设置

按住 (麦克风) 按钮的同时打开电源, 就可把相机设置为静音状态。可在设置菜单中的 [静音] 项中更改此项设置 (第 57 页)。

# 查看静止图像



1. 按下 (播放)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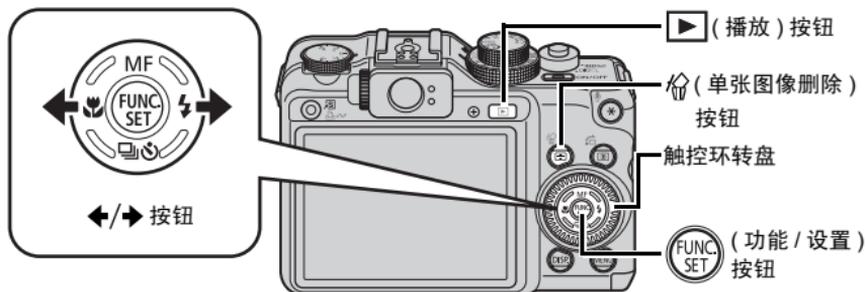
2. 使用 ←/→ 按钮来显示想要查看的图像。

- 使用 ← 按钮移至上一张图像，使用 → 按钮移至下一张图像。
- 紧按住该按钮可快速查看图像。但显示的图像画质较粗糙。
- 也可使用触控环转盘来挑选。逆时针方向旋转会显示上一张图像，顺时针方向旋转会显示下一张图像。



- 在播放菜单中的[返回]项里，可选择开始播放时所显示的图像([上一浏览图像]\* 或者 [上一拍摄图像])。  
(\* 默认设置)
- 如果选择播放时显示[上一浏览图像]，开始播放时显示的则是上次最后播放了的图像(继续播放)。
- 在进行以下操作时，不管[返回]项里设置如何，显示的都是最新图像。
  - 进行拍摄。
  - 更换存储卡。
  - 使用计算机编辑存储卡内的图像。

## 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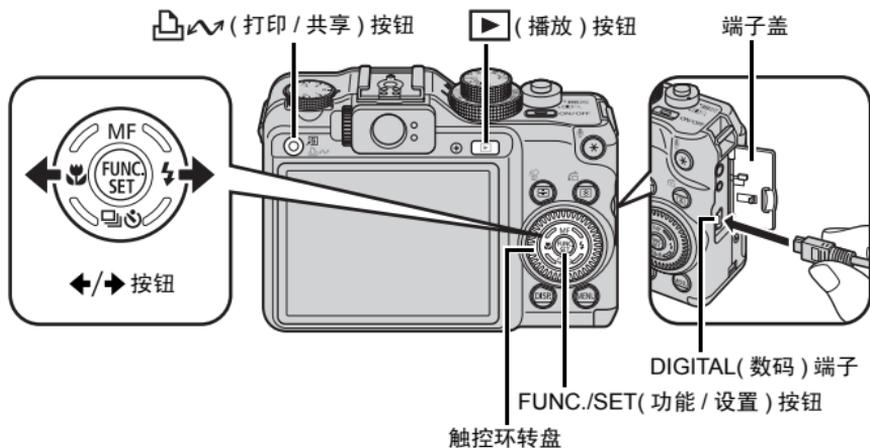


1. 按下  (播放) 按钮。
2. 使用  按钮选择要删除的图像，然后按下  (单张图像删除) 按钮。  
也可使用触控环转盘来选择。
3. 确认选择了 [删除] 选项，然后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要取消删除操作时，选择 [取消]。



删除的图像无法恢复。删除图像前请特别小心。

## 打印



## 1. 将相机连接至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

- 用指甲从相机端子盖的左侧将其掀开，然后将界面连接线向内完全插入。
- 打印机的连接方法请参阅打印机附带的使用说明书。
- 也可以使用其他非佳能品牌的兼容 PictBridge(传输协议)的打印机进行打印。

详情请参阅《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 2. 开启打印机的电源。

## 3. 按下相机的 (播放)按钮，开启电源。

- (打印/共享)按钮将亮起蓝色。

#### 4. 使用 / 按钮选择要打印的图像，然后按下 (打印 / 共享) 按钮。

-  (打印 / 共享) 按钮将闪烁蓝色，打印开始。
- 也可使用触控环转盘来选择。
- 打印完成后关闭相机和打印机的电源，拔出界面连接线。



使用本相机拍摄时无法为图像添加日期(日期标记)，但可以使用以下方法添加日期后打印。

- 使用相机的打印命令 (DPOF, 即数码打印命令格式) 功能进行设置 (第 194 页)。

将  (打印) 菜单的 [打印设置] 中的 [日期] 设置为 [开]。

- 将相机连接至打印机进行打印。

有关详情请参阅《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 将存储卡插入打印机后打印。

详情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 使用附带的软件进行设置。

详情请参阅《软件入门指南》。

## 可添加到打印列表方便地打印

拍摄完成后或在播放图像时只需按下  (打印 / 共享) 按钮, 即可添加到打印列表 (DPOF, 即数码打印命令格式)。添加到打印列表后, 连接相机至打印机时, 即可方便地打印。

### 添加到打印列表

1. 按下  (打印 / 共享) 按钮 (短片除外)。

2. 添加到打印列表。

1. 使用  /  按钮确定打印张数。

2. 使用  /  按钮选择 [ 添加 ]。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要从打印列表中删除时, 再次按下  (打印/共享)按钮, 使用  /  按钮选择 [ 删除 ], 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



### 打印已添加到打印列表中的图像

以佳能生产的 SELPHY ES 系列 /SELPHY CP 系列的打印机为例进行说明。

1. 将相机连接至打印机。

2. 进行打印。

1. 使用  /  按钮选择 [ 开始打印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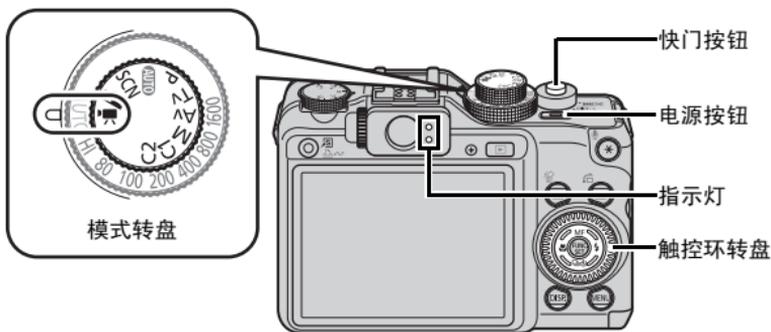
- 使用  /  按钮可确认已添加到打印列表的图像。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开始打印。
- 打印中断后重新开始时, 从接续的图像开始打印。



# 拍摄短片(📹标准模式)



**1.** 按下电源按钮。

**2.** 选择拍摄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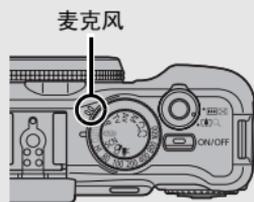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 (短片)。
2. 使用触控环转盘选择 📹 (标准)。



**3.** 将相机对准被摄体。



- 拍摄过程中请勿触碰麦克风。
- 按钮声音也会在拍摄短片时被录下。



俯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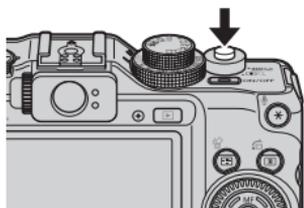
#### 4. 轻按 (半按) 快门按钮进行对焦。

- 相机对好焦后，会发出两声“嘀嘀”提示音并且指示灯亮起绿色。
- 曝光、对焦、白平衡会被自动设置。



#### 5. 全按快门按钮 (全按)，进行拍摄。

- 拍摄开始。



- 拍摄期间，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已拍摄时间和 [●记录] 标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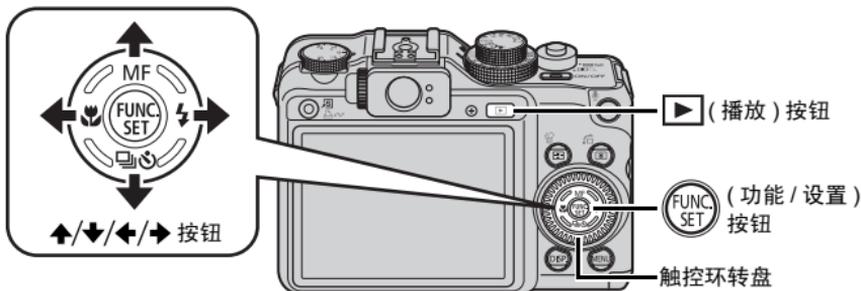
#### 6. 再次全按快门按钮结束拍摄。

- 当图像保存到存储卡时，指示灯闪烁绿色。
- 单次的最大记录容量：4 GB\*
- 超过最长记录时间时，以及相机内存或存储卡容量已满时，将会自动停止拍摄。



- \* 即使单次短片的文件大小未达到 4 GB，拍摄时间到达 1 小时拍摄也停止。根据存储卡的容量或写入数据的速度，可能在拍摄时间到达 1 小时前停止，或在单次短片的文件大小达 4 GB 前停止。

## 查看短片



1. 按下 ▶ (播放)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短片，然后按下  (功能/设置) 按钮。

- 短片项目上会有  标记。
- 也可以使用触控环转盘来选择短片。



3. 使用 ←/→ 按钮选择  (播放)，然后按下  (功能/设置) 按钮。

- 即可播放短片。
- 播放期间，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 按钮，可暂停/重新开始播放。
- 可使用 ↑/↓ 按钮调节音量。



# 下载至计算机

推荐使用附带的软件。

## 准备项目

- 相机和计算机
- 随机附送的“Canon Digital Camera Solution Disk”(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
- 随机附送的界面连接线

## 系统要求

请将软件安装在符合以下条件的计算机上。

### Windows

操作系统		Windows Vista(包括Service Pack 1)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
计算机类型		使用的计算机需要预装有上述操作系统, 并且有内置USB端口。
中央处理器	静止图像	Pentium 1.3 GHz或更高
	短片	酷睿2双核处理器1.66 GHz或更高
RAM	静止图像	1 GB或更高
	短片	1 GB或更高
接口		USB
硬盘空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Canon Utilities(佳能实用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ZoomBrowser EX : 200 MB或更高</li> <li>• PhotoStitch : 40 MB或更高</li> <li>•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 200 MB或更高</li> </ul> </li> </ul>
显示器		需要1,024×768点 高彩(16位)或更高

## Macintosh

操作系统		Mac OS X(v10.4~v10.5)
计算机类型		使用的计算机需要预装有上述操作系统, 并且有内置USB端口。
中央处理器	静止图像	PowerPC G4/G5或Intel处理器
	短片	酷睿双核处理器1.66 GHz或更高
RAM	静止图像	1 GB或更高
	短片	1 GB或更高
接口		USB
硬盘空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Canon Utilities(佳能实用程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ImageBrowser : 300 MB或更高</li> <li>• PhotoStitch : 50 MB或更高</li> <li>•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 200 MB或更高</li> </ul> </li> </ul>
显示器		1,024×768点 32,000色或更高

## 准备下载图像

## 1. 安装软件。

## Windows

- 将 Canon Digital Camera Solution Disk(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放入计算机的 CD-ROM 驱动器中。
- 单击 [ 简易安装 ]。  
按照画面上的提示信息进行安装。



- 安装完成后, 单击 [ 重新启动 ] 或 [ 完成 ]。  
当安装完成时, 即会显示 [ 重新启动 ] 或 [ 完成 ]。请点击出现的按钮。



- 出现正常的桌面画面后, 从 CD-ROM 驱动器中取出光盘。

## Macintos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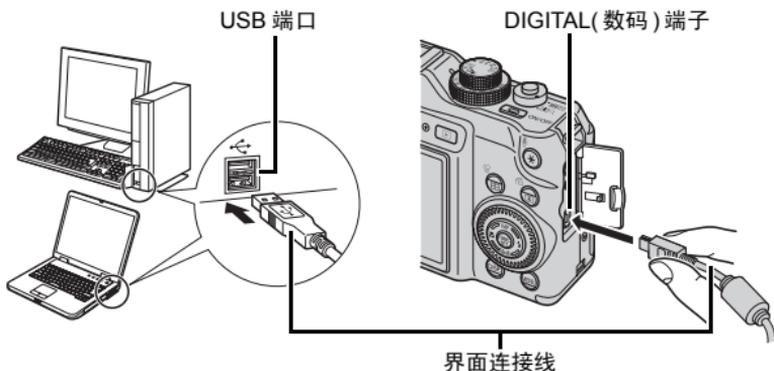
双击 CD-ROM 窗口中的  图标，即显示右侧画面。单击 [ 安装 ]，按照画面上的提示信息进行操作。



## 2. 将相机连接到计算机。

1. 用附带的界面连接线将计算机的USB端口连接至相机的DIGITAL (数码) 端子。

用指甲从相机端子盖的左侧将其掀开，然后将界面连接线向内完全插入。



## 3. 预备将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1. 按下  (播放) 按钮开启电源。



## 4. 显示相机视窗 (CameraWindow)。

### Windows

选择 [Canon CameraWindow] (佳能相机视窗)，然后单击 [确定]。



如果此视窗未出现，单击 [开始] 菜单，然后选择 [所有程序] 或 [程序] ► [Canon Utilities] ► [CameraWindow] ► [CameraWindow] ► [CameraWindow]。

即会出现相机视窗。



### Macintosh

相机和计算机成为可以通信状态时，将出现 CameraWindow 视窗。如果此视窗未出现，单击 Dock 栏 (桌面底部显示的工具栏) 中的 [CameraWindow] 图标。

下载图像的准备工作的到此完成。

请进入“通过相机操作下载图像 (直接传输)”章节 (第 31 页)。



有关如何通过计算机操作下载图像的详情，请参阅《软件入门指南》。

## 通过相机操作下载图像 (直接传输)

可通过相机操作下载图像。

初次使用直接传输方式下载图像时，请先安装软件 (第 28 页)。



### 1. 确认相机的液晶显示屏上已显示直接传输画面。

- **(打印 / 共享) 按钮**将亮起蓝色。
- 如果不出现直接传输画面，请按下 **MENU(菜单)按钮**。



直接传输画面

### 2. 按下 **(打印 / 共享) 按钮**。

- 将未下载的图像全部下载并保存至计算机。

可在直接传输画面中选择以下图像下载方式。

	全部图像	将全部图像下载并保存至计算机。
	未传输图像	仅将以前未下载的图像下载并保存至计算机。
	DPOF 传输图像	仅将含有DPOF传输命令设置的图像下载并保存至计算机。
	选择并传输	查看并选择单张图像，依次下载并保存至计算机。
	设置桌面	查看并选择用作计算机桌面背景的图像，下载至计算机。下载的图像显示为计算机桌面背景。

### [全部图像]、[未传输图像]、[DPOF 传输图像]

1.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或 ，然后按下  (打印/共享) 按钮。

- 图像将下载。下载过程中， (打印/共享) 按钮将闪烁蓝色。
- 下载完成后，返回直接传输画面。
- 要中止下载，请按下FUNC./SET(功能/设置)按钮。



### [选择并传输]、[设置桌面]

1.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或 ，然后按下  (打印/共享) 按钮 (或  (功能/设置) 按钮)。

## 2. 使用 ←/→ 按钮选择要下载的图像，然后按下 (打印/共享) 按钮。

- 图像将下载。下载过程中， (打印/共享) 按钮将闪烁蓝色。

## 3. 下载完成后，按下 MENU(菜单)按钮。

- 即返回直接传输画面。



[ 设置桌面 ] 功能仅支持 JPEG 图像。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 (打印/共享) 按钮选择的项目仍然保留。在下次显示直接传输画面时，以前的设置仍然有效。如果上次选择了 [ 选择并传输 ] 或 [ 设置桌面 ] 选项，将直接出现图像选择画面。

单击相机视窗右上方的  图标，可在显示的画面中选择要使用的软件。

### Windows



### Macintosh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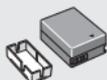
单击相机视窗右下方的 [ × ] 关闭相机视窗，选择要使用软件的画面在计算机上显示。

按照默认设置，下载的图像会保存在有各个拍摄日期的文件夹内。

## 系统图



## 附件

背带  
NS-DC8电池  
NB-7L\*1  
(含端子盖)充电器  
CB-2LZ 或 CB-2LZE\*1界面连接线  
IFC-400PCU\*1影音连接线  
AVC-DC300\*1Canon Digital Camera  
Solution Disk(佳能数码  
相机解决方案光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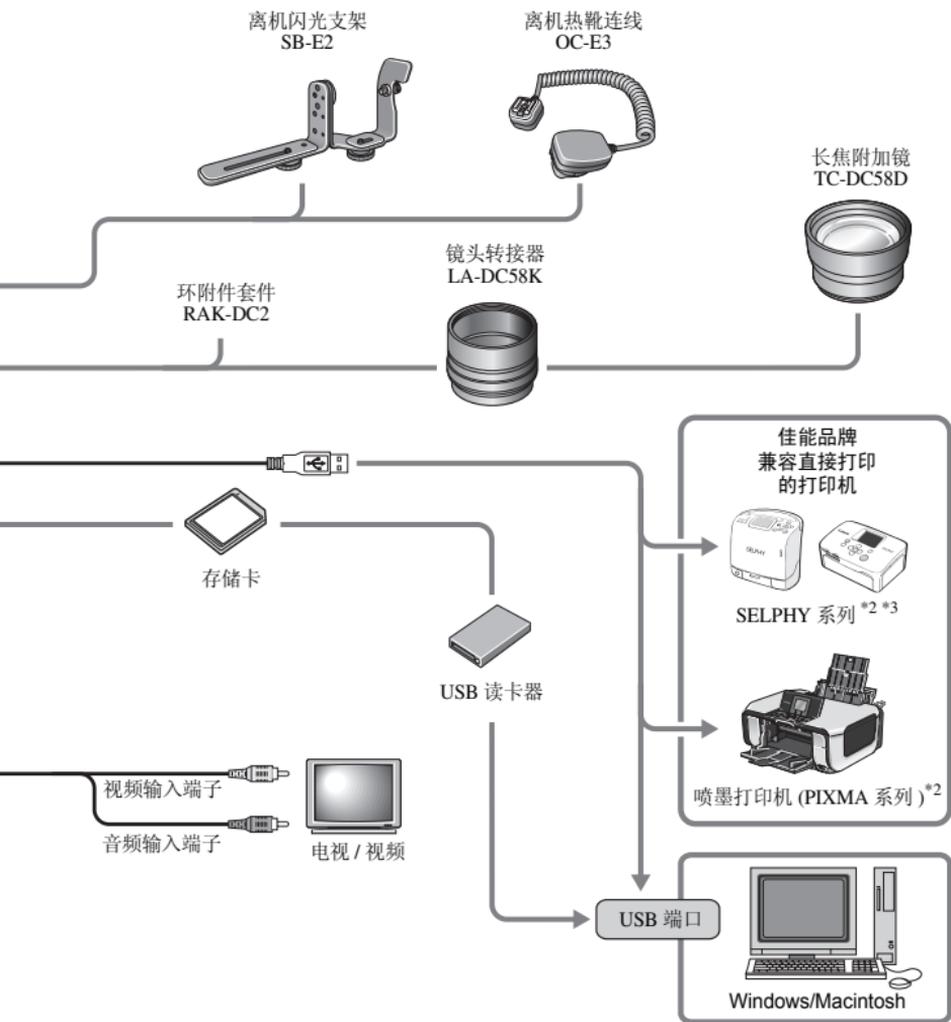
交流电转换器套件 ACK-DC50

小型电源转换器  
CA-PS700直流电连接器  
DR-50

电源线

相机软包  
SC-DC60 系列遥控开关  
RS60-E3防水套  
WP-DC28

防水套配重器 WW-DC1



\*1 也可单独购买。

\*2 有关 PIXMA 系列 /SELPHY 系列打印机和界面连接线的更多信息，请参阅随打印机附带的使用者指南。

\*3 本相机也能连接至 CP-10/CP-100/CP-200/CP-300。

\*4 也可以使用 Speedlite430EX、580EX。

## 附件 ( 选购 )

可根据需要选择购买下列相机附件。  
(有些附件不在某些地区出售, 或者已无供应。)

### 镜头、镜头转接器

- 镜头转接器 LA-DC58K  
将长焦附加镜安装到相机上时需要本镜头转接器。
- 长焦附加镜 TC-DC58D  
安装该长焦附加镜后, 可以转换机身镜头的焦距为 1.4 倍。

### 闪光灯

- 适用于 EOS 型号的 EX 系列 Speedlite 闪光灯  
适用于佳能 EOS 型号的 Speedlite 闪光灯可提供更佳的照明效果, 使图像清晰自然。
  - Speedlite220EX/430EX II/580EX II\*  
\* 也可以使用 Speedlite430EX、580EX。
- 闪光灯信号发射器 ST-E2  
可对 Speedlite 闪光灯进行无线控制(遥控)(Speedlite220EX 闪光灯除外)。
- 高能量闪光灯 HF-DC1  
该可附装的外置闪光灯适用于拍摄因距离太远, 内置闪光灯不能照亮的被摄体。
- 离机闪光支架 SB-E2  
可防止竖持相机拍摄时, 在被摄体的水平方向出现不自然的影子, 对人像拍摄等很有效。附带离机热靴连线 OC-E3。
- 离机热靴连线 OC-E3  
可在距离相机大约 60 cm 的地方使用专用 Speedlite 闪光灯。

## 电源

- **电池 NB-7L**  
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 **充电器 CB-2LZ 或 CB-2LZE**  
用于电池 NB-7L 的充电器。
- **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ACK-DC50**  
使用本套件可取用家用电源插座的电源。建议在长时间使用或连接至计算机时使用该套件为相机供电（不能在机身内充电）。

## 其他

- **界面连接线 IFC-400PCU**  
使用该连接线将相机连接至计算机、小型照片打印机 (SELPHY 系列) 或喷墨打印机\*。  
\* 请参阅打印机附带的使用说明书。
- **影音连接线 AVC-DC300**  
使用该连接线将相机连接至电视机或录像机。
- **防水套 WP-DC28**  
如果在相机上配备防水套，不但可以在雨天、海滩或滑雪场进行拍摄，在水深达 40 m 的水中也可享受拍摄的乐趣。
- **相机软包 SC-DC60 系列**  
可保护相机避免划伤及灰尘。请小心处理，以防皮革材料褪色。
- **环附件套件 RAK-DC2**  
一组带有三种不同颜色的镜头环。
- **遥控开关 RS60-E3**  
一旦将遥控开关连接至相机，无须接触相机就可以按下快门按钮，因此可以防止相机抖动。不过仍建议用三脚架等固定相机拍摄。

## 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

佳能提供下列单独出售的可配合相机使用的打印机。用一条连接线将该打印机连接到相机，即可使用相机的操作按钮轻易及快速打印拍摄的图像。

- 小型照片打印机 (SELPHY 系列)
- 喷墨打印机 (PIXMA 系列)

详细信息，请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

### 建议使用佳能原厂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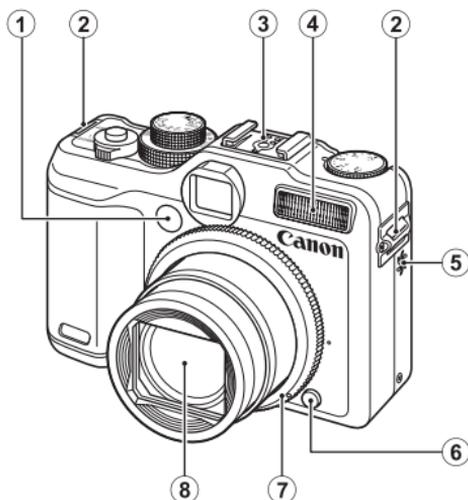
本产品设计与佳能原厂附件配合使用效果最佳。

佳能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对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发生故障（如电池漏液、破裂等）导致的本产品任何损坏或任何事故（如起火等）概不负责。请注意由于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导致本产品的任何损坏均不在本产品保修范围之内，但用户可以付费维修。

**深入学习使用相机！**

# 部件指南

## ■ 前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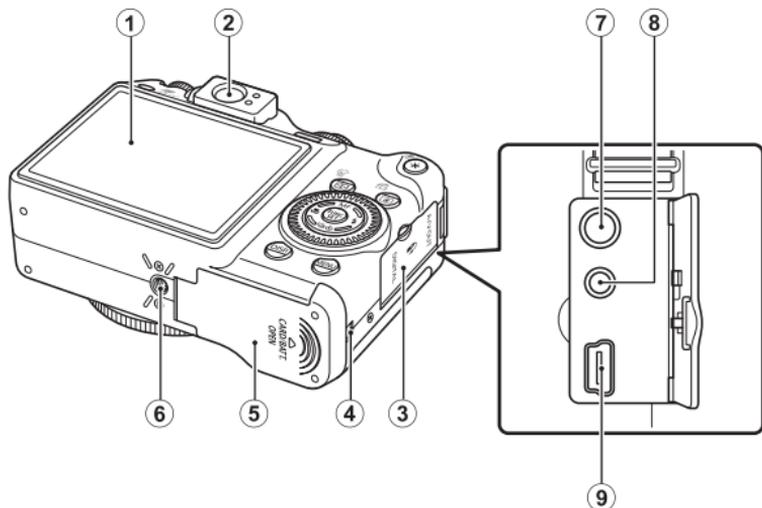


- ① 指示灯 (前面)(自动对焦辅助光: 第 55 页、防红眼灯: 第 106 页、自拍灯: 第 70 页)
- ② 背带扣 (第 13 页)
- ③ 热靴 (第 249 页)
- ④ 闪光灯 (第 68 页)
- ⑤ 蜂鸣器
- ⑥ 镜头环释放按钮 (第 245 页、248 页)
- ⑦ 环 (第 248 页)
- ⑧ 镜头



为了防止在运送时意外刮伤、液晶显示屏覆盖了一块塑胶薄膜。如果液晶显示屏上覆有薄膜，请在使用相机前将其剥除。

## ■ 后视图



- ① 画面 (液晶显示屏) (第 60 页)
- ② 取景器
- ③ 端子盖
- ④ 直流电连接器连接线盖 (第 243 页)
- ⑤ 存储卡 / 电池仓盖 (第 11 页)
- ⑥ 三脚架插孔
- ⑦ A/V OUT (音频 / 视频输出) 端子 (第 214 页)
- ⑧ 遥控端子 (第 258 页)
- ⑨ DIGITAL (数码) 端子 (第 21 页、2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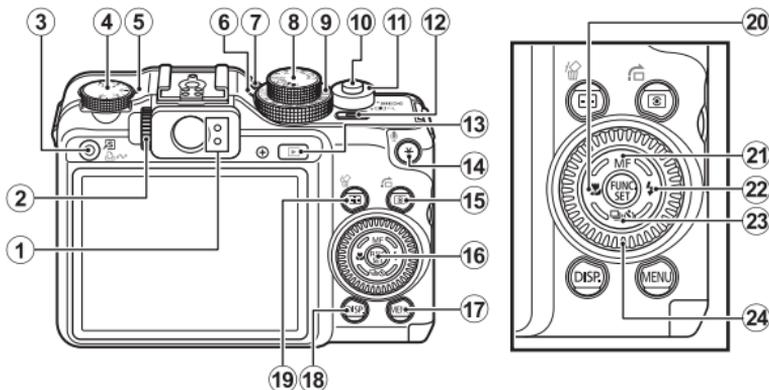
### 使用取景器拍摄

为了节电，可关闭液晶显示屏 (第 60 页)，使用取景器拍摄。

- 可以使用屈光度调整转盘 (第 42 页) 调节取景器，从而可以在取景器里清晰地看到被摄体。可调节的范围为  $-3.0 \sim +1.0 \text{ m}^{-1}(\text{dpt})$ 。
- 受变焦位置影响，取景器内可看到一部分镜头。
- 取景器的视野率\* 约为实际拍摄图像的 77%。

\* 取景器可确认范围与实际拍摄的范围的比率。

## ■ 操作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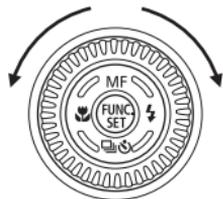


- ① 指示灯 (背面) (第 45 页)
- ② 屈光度调整转盘
- ③ (快捷) / (打印/共享) 按钮 (第 21 页、31 页、144 页)
- ④ 曝光补偿转盘 (第 127 页)
- ⑤ 曝光补偿指示灯
- ⑥ ISO 感光度指示灯
- ⑦ 麦克风 (第 182 页、183 页)
- ⑧ 模式转盘 (第 17 页、24 页、83 页)
- ⑨ ISO 感光度转盘 (第 80 页)
- ⑩ 快门按钮 (第 17 页、24 页)
- ⑪ 变焦杆 (第 64 页、148 页)  
拍摄: (广角) / (长焦)  
播放: (索引) / (放大)
- ⑫ 电源按钮 / 电源指示灯 (第 17 页、24 页)
- ⑬ (播放) 按钮 (第 19 页)
- ⑭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 / (麦克风) 按钮 (第 124 页、126 页、182 页、183 页)
- ⑮ (测光) / (跳转) 按钮 (第 131 页、152 页)
- ⑯ FUNC./SET (功能 / 设置) 按钮 (第 47 页)
- ⑰ MENU (菜单) 按钮 (第 48 页)
- ⑱ DISP. (显示) 按钮 (第 60 页)
- ⑲ (自动对焦框选择) / (单张图像删除) 按钮 (第 112 页、20 页)
- ⑳ (微距) / 按钮 (第 69 页)
- ㉑ MF (手动对焦) / 按钮 (第 119 页)
- ㉒ (闪光灯) / 按钮 (第 68 页)
- ㉓ (连续拍摄) / (自拍机) / 按钮 (第 103 页、70 页)
- ㉔ 触控环转盘 (第 43 页)

## 触控环转盘的使用方法

以逆时针方向转动，其作用如同按下 ◀ 按钮，以顺时针方向转动如同按下 ▶ 按钮（在有些功能下，其作用如同按下 ▲/▼ 按钮）。

以下功能可使用触控环转盘操作。



使用触控换转盘进行操作。

### ■ 拍摄时可操作的功能

- 选择拍摄模式（第 24 页、84 页、96 页）
- 在 / / / 中选择各种选项（第 68 页、69 页、103 页、70 页）
- 在 FUNC.（功能）菜单中选择选项（第 47 页）
- 选择辅助拼接模式下的拍摄方向（第 94 页）
- 选择快门速度、光圈值（第 89 页、91 页）
- 移动自动对焦框（第 114 页）
- 调节手动对焦模式下的对焦（第 121 页）
- 程序偏移（第 125 页）
- 测光模式（第 131 页）

### ■ 播放时可操作的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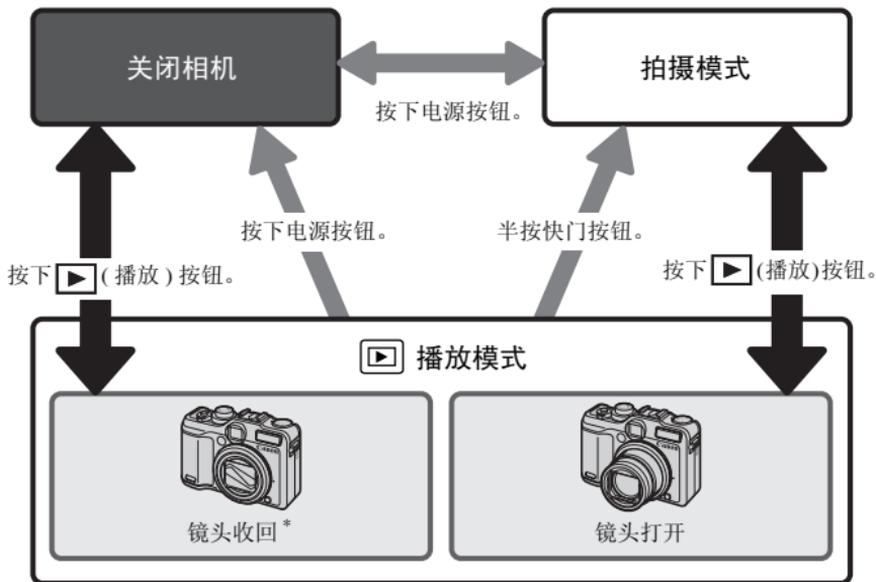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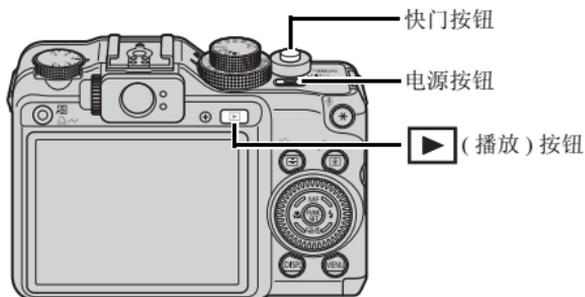
- 选择图像（第 19 页、148 页、149 页、152 页）
- 操作各种设置/编辑（第 165 页、175 页、182 页、183 页、194 页、201 页）
- 操作播放/编辑短片（第 26 页、159 页、161 页）

### ■ 拍摄及播放时可操作的功能

- 在菜单中选择选项及各种设置操作（第 47 页、48 页、215 页）
- 更改时钟的显示颜色（第 46 页）
- 我的相机内容设置操作（第 215 页）

## ▶ (播放) 按钮的使用方法

使用 ▶ (播放) 按钮能够开启 / 关闭相机及切换拍摄 / 播放模式。



\* 可在 [ ] 菜单 [ 镜头收回时间 ] 设置中更改镜头自动收回的时间 (第 58 页)。

## 指示灯 (背面) 亮起 / 闪烁

在以下情况中，相机背面的指示灯将亮起或闪烁。

### • 上方指示灯

亮起绿色：拍摄准备完毕（相机响起两声提示音）/ 显示关闭时

闪烁绿色：图像记录 / 读取 / 删除 / 传输（连接计算机 / 打印机时）

亮起橙色：拍摄准备完毕（闪光灯开启）

闪烁橙色：拍摄准备完毕（相机抖动警告）

### • 下方指示灯

亮起黄色：微距模式 / 手动对焦模式 / 自动对焦锁模式

闪烁黄色：难以对焦（相机响起 1 次提示音）



指示灯（背面）闪烁绿色期间，切勿进行以下操作。否则可能会损坏图像数据。

- 震动或摇晃相机
- 关闭电源或打开存储卡 / 电池仓盖

## 时钟显示

使用以下两种方法，将有 5 秒钟\* 显示目前的日期和时间。

\* 默认设置



15:08:14

- ① 按住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同时打开电源。
  - ② 在拍摄 / 播放模式下，按住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 1 秒以上。  
如果横持相机，会显示时间；如果竖持相机，会显示时间和日期。  
然而，如果竖持相机并采用方法 ①，首先会以横持相机方式显示时间。
- 在显示时钟期间，按下 **◀/▶** 按钮或旋转触控环转盘可改变显示的颜色。
  - 超过了时钟显示期或按下按钮进行其他操作，时钟便会消失。
  - 在 **[i]** 菜单内，可更改时钟显示时间的长短 (第 58 页)。
  - 在图像放大显示或索引播放模式时，不能显示时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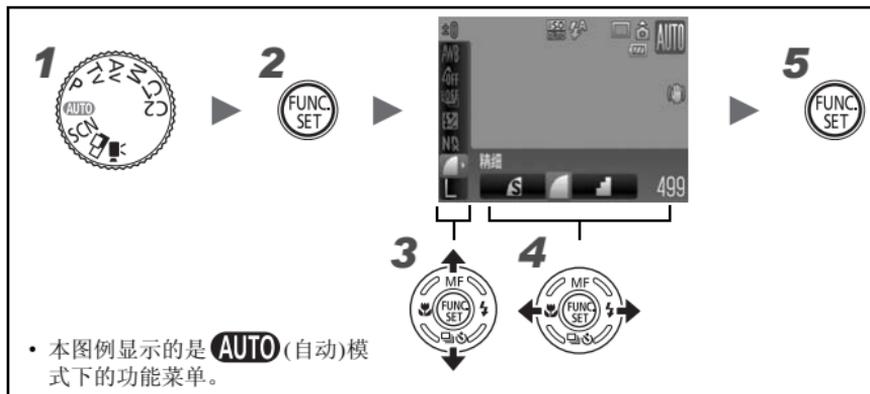
# 基本操作

## 菜单的设置方法

各种拍摄、播放模式的设置、打印设置、日期/时间和声音等相机设置由 FUNC.(功能)菜单或拍摄/播放/打印/设置/我的相机/我的菜单进行。

FUNC.(功能)菜单 (  (功能/设置) 按钮 )

设置一些常用的拍摄功能。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所需的拍摄模式。

**2** 按下  (功能/设置)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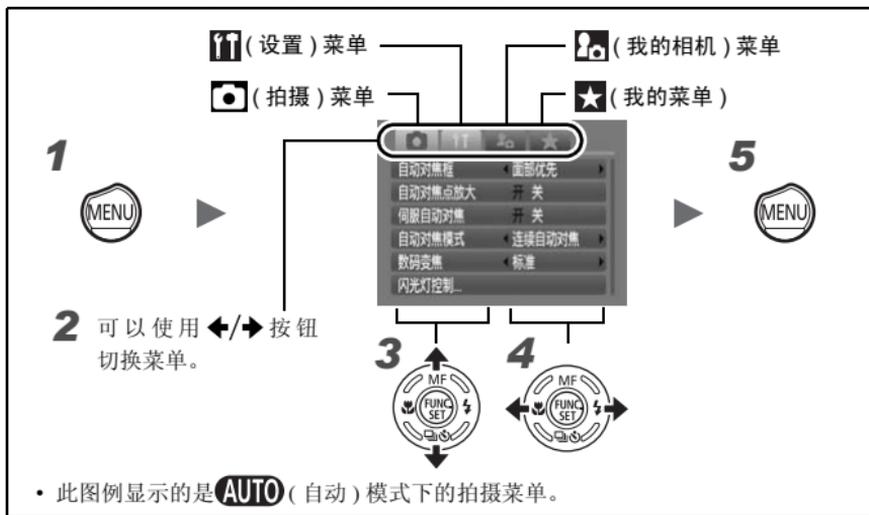
**3** 使用  按钮选择菜单项目。  
在某些拍摄模式中，可能无法选择某些项目。

**4** 使用  按钮选择选项。

- 凡是出现  图标的项目均可使用 DISP.(显示)按钮更改设置。
- 选定选项后，即可按快门按钮进行拍摄。拍摄后，该菜单将再次出现，以便于调整设置。
- 也可使用触控环转盘来选择。

**5** 按下  (功能/设置) 按钮。

拍摄 / 播放 / 打印 / 设置 / 我的相机 / 我的菜单 (MENU( 菜单 ) 按钮) 可以进行拍摄 / 播放 / 打印的各种便捷设置。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切换菜单。

- 也可使用变焦杆切换菜单。
- 显示以下菜单。

拍摄时: 拍摄 / 设置 / 我的相机 / 我的菜单  
 播放时: 播放 / 打印 / 设置 / 我的相机

**3**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菜单项目。

- 在某些拍摄模式中, 可能无法选择某些项目。
- 也可使用触控环转盘来选择。

**4**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选项。

后接省略号“...”的菜单项目只有在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显示下一级菜单后才能进行设置。设置后, 再次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来确定设置, 然后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返回菜单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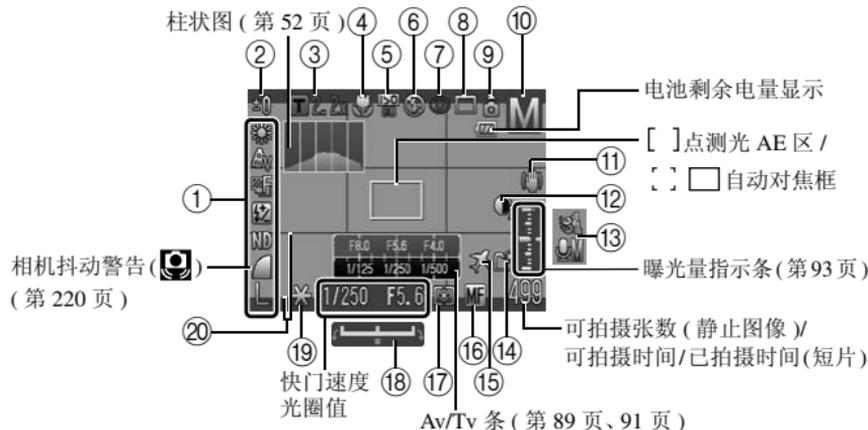
**5**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信息及菜单列表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 拍摄模式



	显示信息	设置方式
①	白平衡、分辨率等	FUNC./SET (功能 / 设置) 按钮 (功能菜单)
②	曝光补偿 (-2...+2)	曝光补偿转盘
③	数码长焦附加镜 (T 1.7x/2.2x) / 数码变焦倍率 / 安全变焦 (z)	MENU (菜单) 按钮 (拍摄菜单)、变焦杆
④	微距 (M)	M (微距) 按钮
⑤	ISO 感光度 (ISO 80 100 200 400 800 1600 3200)	ISO 转盘 (ISO 3200 为 SCN 模式)
⑥	闪光灯 (A ⚡)	⚡ (闪光灯) 按钮
⑦	红眼校正 (E)	MENU (菜单) 按钮 (拍摄菜单的 [ 闪光灯控制 ])
⑧	驱动模式 (C 1/2/3/4/5/6/7/8/9/10)	C / S (连续拍摄 / 自拍机) 按钮
⑨	横竖画面转换 (L 1/2/3)	MENU (菜单) 按钮 (设置菜单)
⑩	拍摄模式	模式转盘、触控环转盘

	显示信息	设置方式
⑪	影像稳定器模式 (  )	MENU(菜单)按钮(拍摄菜单)
⑫	校正对比度(  )	MENU(菜单)按钮(拍摄菜单)
⑬	音频(   )	MENU(菜单)按钮(设置菜单)
⑭	创建文件夹(  )	MENU(菜单)按钮(设置菜单)
⑮	时区设置(  )	MENU(菜单)按钮(设置菜单)
⑯	手动对焦(MF)	<b>MF</b> (手动对焦)按钮
⑰	测光模式(    )	 (测光模式)按钮
⑱	曝光偏移(  )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按钮
⑲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按钮
⑳	覆盖显示	MENU(菜单)按钮(拍摄菜单)

## 电池剩余电量显示

• 相机会出现以下图标和提示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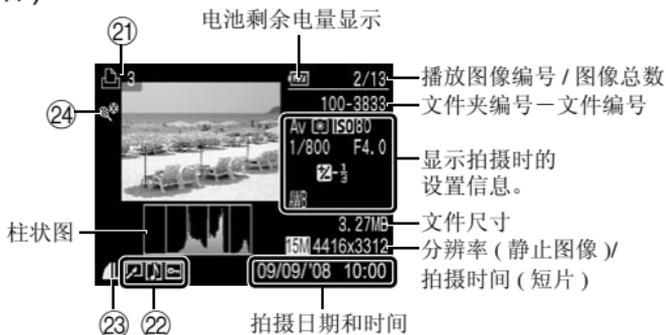
图标/提示信息	内容
	电池电量充足。
	如果将要长时间使用电池, 请及早充电。
 (闪烁红色)	电量微弱。请及时充电。
更换电池	电池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请立即充电。



如果指示灯(背面)闪烁橙色并显示 (相机抖动警告), 则表示可能因光线不足而选择了较慢的快门速度。请采用以下方式进行拍摄:

- 将影像稳定器模式设置为除[关]以外的其他选项(第78页)
- 提高ISO感光度(第80页)
- 使用自动ISO偏移(第81页)
- 选择除 (闪光灯关)以外的其他设置(第68页)
- 用三脚架等固定相机

## 播放模式 ( 详细 )



	显示信息	设置方式
②1	打印列表	(打印 / 共享) 按钮 MENU( 菜单 ) 按钮 (打印菜单)
②2	(播放时) 校正对比度的图像 / 红眼校正 / 剪裁 / 调整尺寸 / 我的色彩 () 保护状态 ()	MENU( 菜单 ) 按钮 (播放菜单)
	具有声音记录的图像 ()	(麦克风) 按钮
②3	压缩率 (静止图像) · 分辨率 (静止图像)、短片 ()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 (FUNC.( 功能 ) 菜单)
②4	自动指定类别 ()	MENU( 菜单 ) 按钮 (拍摄菜单)
	我的类别 ()	MENU( 菜单 ) 按钮 (播放菜单)

有些图像可能也会显示以下信息。

	附带了非 WAVE 格式的声音文件或无法识别的文件。
	是不符合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 (第 262 页) 的 JPEG 图像。
	AVI 图像。
	不能确认分辨率的图像。



- 可能无法正确显示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

- 过度曝光警告

在下列情况中，图像的过度曝光部分闪烁显示。

- 拍摄后立即在液晶显示屏（详细）中查看图像时
- 使用播放模式的详细模式时

## 柱状图

柱状图是所拍摄图像的亮度图表，**P**、**Tv**、**Av**、**M**模式下可显示此图以检查拍摄时的亮度。图表中的白色区域越靠左，图像越暗；越靠右，图像越亮。拍摄时使用曝光补偿功能，可以调整图像的亮度（第 127 页）。

柱状图实例



黑暗的图像



平衡的图像



明亮的图像



在**M**模式下可以通过更改快门速度、光圈值及 ISO 感光度来调节图像的亮度。

## 拍摄模式

菜单项目	选项	参考页
静止图像		第 17 页、83 页
短片		第 24 页、96 页



拍摄菜单 

\* 默认设置

菜单项目	选项	内容 / 参考页
自动对焦框		
<b>AUTO/SCN</b>	面部优先 <sup>*</sup> / AiAF / 中央	第 112 页
<b>P/Tv/Av/M</b>	自由移动 <sup>*</sup> / 面部优先 / AiAF	
自动对焦点放大	开 / 关 <sup>*</sup>	第 108 页
伺服自动对焦	开 / 关 <sup>*</sup>	第 118 页
自动对焦模式	连续自动对焦 <sup>*</sup> / 单次自动对焦	第 111 页
数码变焦		
（静止图像）	标准 <sup>*</sup> / 关 / 1.7x/2.2x	第 65 页
（短片）	标准 <sup>*</sup> / 关（只在标准模式时）	
闪光灯控制		
闪光模式	自动 <sup>*</sup> / 手动	第 105 页
闪光曝光补偿	- 2 ~ 0 <sup>*</sup> ~ + 2	
闪光输出	小 <sup>*</sup> / 中 / 大	
快门同步	前帘同步 <sup>*</sup> / 后帘同步	
慢速同步	开 / 关 <sup>*</sup>	
红眼校正	开 / 关 <sup>*</sup>	
防红眼灯	开 <sup>*</sup> / 关	
安全闪光曝光	开 <sup>*</sup> / 关	
校正对比度	关 <sup>*</sup> / 自动	第 128 页
驱动设置	面部优先自拍：1 ~ 3 <sup>*</sup> ~ 10 张 自拍：10 秒延时自拍 <sup>*</sup> 、2 秒延时自拍、自定义计时器 延迟：0 ~ 10 <sup>*</sup> 、15、20、30 秒 拍摄数量：1 ~ 3 <sup>*</sup> ~ 10 张	第 70 页
点测光 AE 区	中央点测光 <sup>*</sup> / 自动对焦点	第 132 页
安全偏移	开 / 关 <sup>*</sup>	第 90 页
自动 ISO 偏移	开 / 关 <sup>*</sup>	第 81 页
手动对焦点放大	开 <sup>*</sup> / 关	第 121 页

菜单项目	选项	内容 / 参考页
安全手动对焦	开 <sup>*</sup> /关	第 122 页
自动对焦辅助光	开 <sup>*</sup> /关	第 40 页
图像确认 (拍摄后即时确认 图像)	关 / 2 <sup>*</sup> ~ 10 秒 / 继续显示	可设定拍摄后显示图 像的时间长度 (第 18 页)。
查看信息	关 <sup>*</sup> /详细 / 查看对焦点	第 109 页
记录  + 	开 / 关 <sup>*</sup>	第 77 页
保存原始图像	开 / 关 <sup>*</sup>	第 142 页
自动指定类别	开 <sup>*</sup> /关	第 143 页
影像稳定器模式		
(静止图像)	常开 <sup>*</sup> /仅拍摄时 / 摇摄时 / 关	第 78 页
(短片)	开 <sup>*</sup> /关	
附加镜	无 <sup>*</sup> /TC-DC58D	第 247 页
自定义显示信息		
液晶屏 / 取景器	 /  / 	
拍摄信息	关 <sup>*1</sup> /开 <sup>*2</sup>	第 62 页
网格线	关 <sup>*1</sup> /开 <sup>*2</sup>	
3:2 基准线	关 <sup>*1</sup> <sup>*2</sup> /开	
柱状图	关 <sup>*1</sup> /开 <sup>*2</sup>	
设置快捷按钮	 <sup>*</sup> ND WB    T  AFL 	第 144 页
保存设置	C1/C2	第 101 页

\*1 液晶显示屏 1 的默认设置。

\*2 液晶显示屏 2 的默认设置。

## 播放菜单

菜单项目	参考页
幻灯片播放	第 165 页
我的类别	第 154 页
删除	第 190 页
保护	第 185 页
校正对比度	第 175 页
红眼校正	第 170 页
剪裁	第 157 页
调整尺寸	第 180 页
我的色彩	第 177 页
录音机	第 183 页
旋转	第 163 页
传输命令	第 201 页
返回	第 19 页
切换效果	第 164 页

## 打印菜单

菜单项目	内容	参考页
打印	显示打印画面。	—
选择图像及打印份数	查看图像时，可配置单张图像的打印命令。	第 194 页
选择图像范围	选择第一张及最后一张图像，选择此范围内的全部图像并设置打印命令。	
按日期选择	为指定日期拍摄的图像设置打印命令。	
按类别选择	为指定类别内的图像设置打印命令。	
按文件夹选择	为指定文件夹内的图像设置打印命令。	
选择全部图像	为全部图像设置打印命令。	
清除所有打印选择	清除图像的所有打印命令。	
打印设置	设置打印风格。	

设置菜单 

\* 默认设置

菜单项目	选项	内容 / 参考页
静音	开 / 关 *	设置为 [ 开 ] 时为静音状态。(在图像记录过程中打开存储卡 / 电池仓盖时除外。)
音量	关 / 1 / 2 * / 3 / 4 / 5	调节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快门声音及重放声音的音量。如果 [ 静音 ] 设置为 [ 开 ], 则不能调节音量。
开机声音音量		调节打开相机电源时起动声音的音量。
调整声音音量		调节除快门按钮以外其他任何按钮操作声音的音量。
自拍声音音量		调节快门释放前 2 秒播放的自拍机声音的音量。
快门音量		调节完全按下快门时的声音音量。拍摄短片时不播放快门声音。
重放音量		调节播放短片、声音记录或录音机时的音量。
音频		第 100 页
麦克风电平	自动 * / 手动	
电平	- 40 ~ 0 dB	
防风屏	开 / 关 *	
液晶屏的亮度	- 7 ~ 0 * ~ + 7	使用 ◀ / ▶ 按钮调整亮度。液晶显示屏开时, 可以在调整设置时查看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节电		第 203 页
自动关机	开 * / 关	
显示关闭	10 秒 / 20 秒 / 30 秒 / 1 分 * / 2 分 / 3 分	

菜单项目	选项	内容 / 参考页
时区设置	本地 <sup>*</sup> / 目的地	第 204 页
日期 / 时间		第 14 页
时钟显示	0 ~ 5 <sup>*</sup> ~ 10 秒 / 20 秒 / 30 秒 / 1 分 / 2 分 / 3 分	第 46 页
格式		第 16 页 ( 还可以选择低级格式化 ( 第 207 页 ) )。
文件编号	连续编号 <sup>*</sup> / 自动重设	第 208 页
创建文件夹		第 210 页
创建新文件夹	添加复选标记即可设置。	
自动创建	关 <sup>*</sup> / 每日 / 星期一至星期日 / 每月 ( 也可以设置自动创建时间。 )	
横竖画面转换	开 <sup>*</sup> / 关	第 212 页
距离单位	m/cm <sup>*</sup> / ft/in	设置变焦条 ( 第 64 页 )、手动对焦指示的距离单位 ( 第 121 页 )。
镜头收回时间	1 分 <sup>*</sup> / 0 秒	设置镜头收回时间 ( 从拍摄模式切换至播放模式时 )。
语言		第 15 页
视频输出制式	NTSC/PAL	第 214 页
打印连接方式	自动 <sup>*</sup> / 	请参阅下文。
重设全部设置		第 213 页

### 打印连接方式

相机与打印机的连接方式可以更改。通常状态下无需改变设置,但是使用佳能小型照片打印机 SELPHY CP750/CP740/CP730/CP720/CP710/CP510 在宽幅纸张上全页打印  (宽屏) 模式拍摄的图像时,请选择 。由于即使关闭电源该设置仍将保存至内存中,因此如需使用  (宽屏) 以外的图像尺寸进行打印时,请将该模式返回至 [ 自动 ] (但是,在连接着打印机时,无法更改连接方式)。

我的相机菜单 

\* 默认设置

菜单项目	内容	参考页
个性组合	为所有我的相机设置项目 ( 起动物像、起动物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和快门声音 ) 选择共同的主题。	第 215 页
起动物像	设置开启相机电源时的显示图像。	
起动物音	设置开启相机电源时发出的声音。	
操作声音	设置按下任何按钮时发出的声音, 快门按钮除外。	
自拍机声音	设置在自拍模式下, 快门释放前 2 秒所发出的声音。	
快门声音	设置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所发出的声音, 但拍摄短片时无快门声音。	
我的相机菜单内容	 (关) / <b>1</b> * / <b>2</b> / 	

我的菜单 

菜单项目	参考页
我的菜单设置	第 146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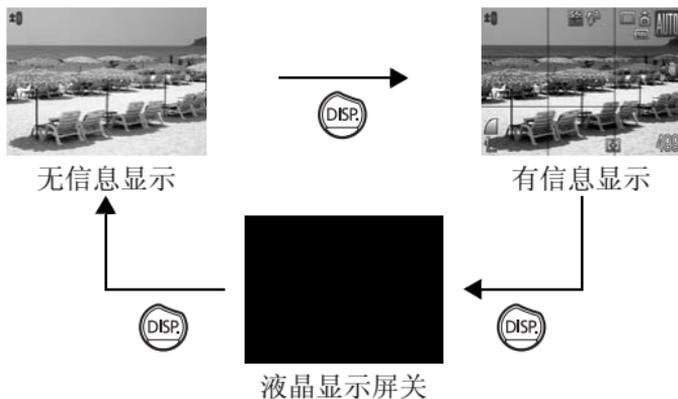
## 液晶显示屏的显示

### 切换显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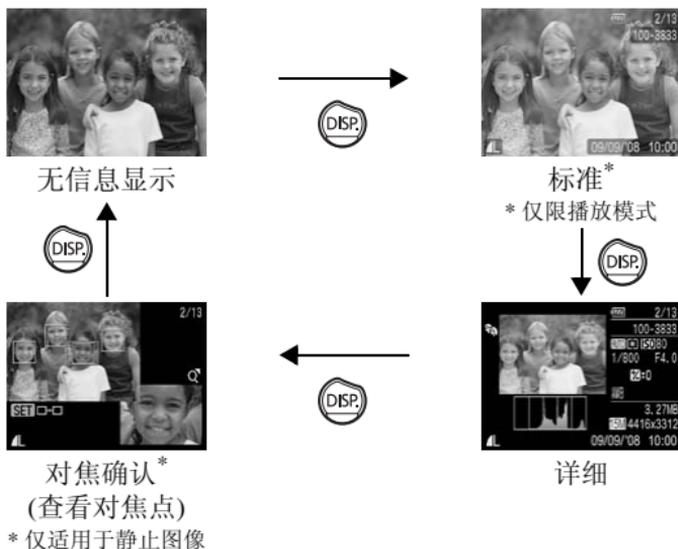
每次按下 DISP(显示)按钮,即可更改液晶显示屏的显示模式。详情请参阅“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信息及菜单列表”(第49页)。

(此图例显示的是 **AUTO**(自动)模式下的画面)

■ 拍摄模式时(根据设置[自定义显示信息](第62页)的情况,显示也会有所不同。)



## ■ 播放模式以及拍摄后即时确认图像时



- 在 **SCN** (📷)、**A** (📷)、**S** (📷) 或 **□**、**📷** 模式中，液晶显示屏不会关闭。
- 在放大(第148页)或索引播放模式(第149页)中，无法将液晶显示屏切换至详细或对焦确认。

## 切换亮度

有以下两种方法：

- 使用设置菜单更改设置 (第 57 页)。
- 使用“快速调亮液晶显示屏”功能更改设置。

按住 **DISP.**(显示) 按钮超过 1 秒钟，可将液晶显示屏的亮度调至最光亮，而不受制于先前在设置菜单上所做的选择\*。

- 要恢复先前的亮度设置：只需再次按住 **DISP.**(显示) 按钮超过 1 秒钟。
- 下一次开启相机：液晶显示屏将采用设置菜单上所选的亮度设置。

\* 如果在设置菜单上已做了最大亮度的设置，便不可能使用此方法改变液晶显示屏的亮度。

## 夜间显示功能

在黄昏或夜晚等黑暗的环境下查看液晶显示屏困难时，相机内置的夜间显示功能可自动使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被摄体变得明亮。这样即使在黑暗的环境中也可较容易地取景构图（此功能无法关闭）。

\* 尽管液晶显示屏上看到的图像可能会出现噪点，或者被摄体的运动显得不流畅，但是拍摄到的图像不会受到影响。液晶显示屏上显示的图像亮度与实际拍摄图像的亮度不同。

## 自定义显示信息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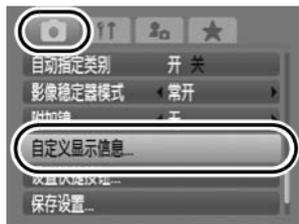
可设置按下 DISP.(显示) 按钮时的显示状态及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或不显示以下信息。

液晶屏 / 取景器 ( /  / )	可设置按下 DISP.(显示) 按钮时，液晶屏 / 取景器显示或不显示的信息样式（信息样式选项有：显示 1 / 显示 2 / 显示关闭）。按下 DISP.(显示) 按钮可依次显示各个设定为显示了的信息样式（第 60 页）。未选择为显示的信息样式，在按下 DISP.(显示) 按钮时不会显示。
拍摄信息	显示拍摄信息（第 49 页）。
网格线	显示的网格线将屏幕画面分成 9 格。有助于确认被摄体的垂直和水平位置（第 49 页）。
3:2 基准线	查看能够打印明信片尺寸 (148 × 100 mm) 及 L 尺寸 (119 × 89 mm) 图像的范围（长宽比 3:2）*。画面中灰色部分将不会打印出来。（第 49 页）。 * 被记录的图像的宽高比仍和通常图像一样，是 4:3。
柱状图	拍摄模式：仅 <b>P/Tv/Av/M</b> 会显示柱状图（第 49 页、52 页）。

### 1

选择 [自定义显示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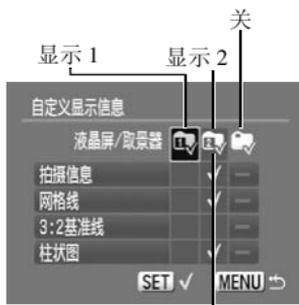
-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在 [] 菜单内，选择 [自定义显示信息]。
-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2 选择 [ 液晶屏 / 取景器 ]。

1.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或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 或 。

- 设置按下 DISP.(显示)按钮后显示的信息样式。
- 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按钮,将  图标添加到按下 DISP.(显示)按钮时不想显示的信息样式进行标记。(  /  /  )。
- 无法将  图标添加至当前使用的信息样式。



当前使用的信息样式

## 3 进行设置。

1. 在用  $\uparrow/\downarrow$  或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的信息样式中,选择所要显示的具体项目。
2. 按下  (功能/设置)按钮添加  标记。
3. 按下 MENU(菜单)按钮。



带有  的项目会被显示

- 即使想要显示的项目为灰色也可以进行设置。但是,在某些拍摄模式下可能无法显示。
- 一个标记了  的项目都没有的信息样式即成为无信息显示样式。



如果半按快门按钮从自定义显示信息设置画面返回到拍摄画面,则将不会保存设置。

## 常用的拍摄功能

亦可使用触控环转盘来选择拍摄模式或 FUNC.( 功能 ) 菜单的选项。请参阅第 4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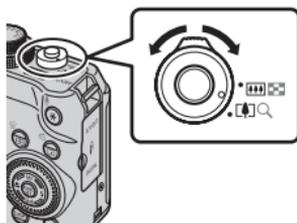
### 使用光学变焦拍摄



以 35 mm 胶片规格换算，可在 28 ~ 140 mm( 焦距 ) 范围内调节视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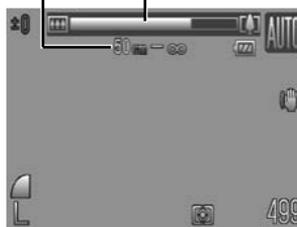
**1** 将变焦杆按向  或  方向。

-  长焦：被摄体变大。
-  广角：被摄体变小。



对焦范围 ( 近似值 )

变焦条



## 使用数码变焦 / 数码长焦附加镜拍摄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gt;&gt; 第 284 页

拍摄时，可以组合数码变焦和光学变焦进行放大拍摄。  
焦距（以 35 mm 胶片规格换算）和特长如下：

选项	焦距	特长
标准	28 ~ 560 mm	组合数码变焦和光学变焦，能够以最大 20 倍的变焦比进行拍摄。
关	28 ~ 140 mm	不使用数码变焦进行拍摄。
1.7x	47.6 ~ 238 mm	数码变焦固定在所选的变焦倍率，焦距更改到最大长焦。
2.2x	61.6 ~ 308 mm	在相同视角下，相对于使用 [标准] 或 [关] 进行拍摄，此选项能够获得更快的快门速度和更低的相机抖动几率。

## 安全变焦

本相机配备“安全变焦”功能，可根据所设定的分辨率，从光学变焦进入数码变焦无需暂停，达到画质未恶化的最大变焦倍率为止。在达到画质未恶化的最大变焦系数时会显示 图标，此时如果再次将变焦杆朝 图标方向按下，可进一步放大拍摄（ 模式除外）。

安全变焦的位置（倍率）会根据所设置的分辨率做如下变化（）：数字表示变焦暂停时的倍率）。

分辨率	光学变焦	数码变焦	
<b>L</b>	5.0x		
<b>M1</b>	6.4x		
<b>M2</b>	8.5x		
<b>M3</b>		14.0x	
<b>S</b>		20.0x	
变焦条的显示颜色	白色 (□)	黄色 (■)	蓝色 (■)
	画质未恶化区		画质恶化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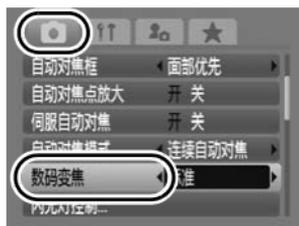
- 液晶显示屏关闭时，不能使用数码变焦。
- 在 [W] (宽屏)、[RAW] 模式中，无法使用数码变焦。

## 使用数码变焦拍摄

### 1

选择 [ 数码变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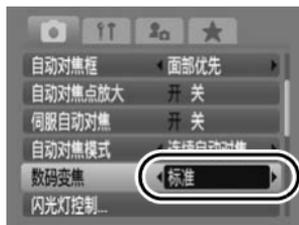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在 [  ] 菜单内，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数码变焦 ]。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 标准 ]。
2.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3

将变焦杆按向 ，然后拍摄。

- 液晶显示屏上将显示光学变焦和数码变焦的组合倍率。
- 根据选用的分辨率，图像可能会变得粗糙。当图像变粗糙时，变焦倍率就会以蓝色显示。
- 将变焦杆按向  方向，变焦倍率就会降低。

对焦范围 ( 近似值 )

光学变焦区域 ( 白色 )

数码变焦区域 ( 黄色 / 蓝色 )



约 2 秒后



光学变焦和数码变焦  
的组合倍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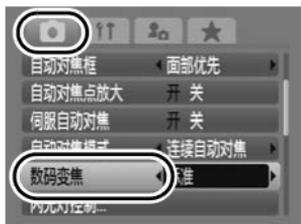
## 使用数码长焦附加镜拍摄

数码长焦附加镜功能是指，使用数码变焦获得长焦附加镜（长焦拍摄中使用的镜头）的效果。

1

### 选择 [ 数码变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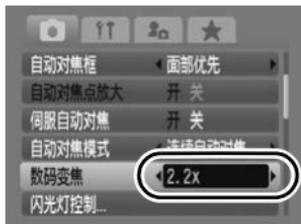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在 [  ] 菜单内，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数码变焦 ]。



2

### 进行设置。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1.7x] 或 [2.2x]。
2.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3

### 使用变焦杆来调节镜头视角，然后拍摄。

- 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  图标和变焦倍率。
- 根据选用的分辨率，图像可能会变得粗糙(此时  图标和变焦倍率会以蓝色显示)。



## ⚡ 使用闪光灯拍摄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 1 按下⚡(闪光灯)按钮。

1. 使用 ◀/▶ 按钮更改闪光灯模式。

: [ 自动 ]

: [ 闪光灯开 ]

: [ 闪光灯关 ]



- 如果在显示该屏幕时按下MENU(菜单)按钮,则可设置闪光灯的功能(第 105 页)。



如果出现相机抖动警告图标 ()，建议用三脚架等固定相机拍摄。

## 使用近摄 (微距) 拍摄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使用此模式来近摄花朵或细小物件。最靠近被摄体时，且最广角端时的拍摄范围和拍摄距离分别为：32 × 23 mm、1 cm。

### 1 按下 (微距) 按钮。

1. 使用 按钮选择 。

- 按变焦杆时，会出现变焦条。  
变焦条将在约 2 秒后消失。



对焦范围 (近似值)



取消：按下 (微距) 按钮并使用 按钮选择 (普通)。



缩小自动对焦框即可轻松对焦被摄体的特定部分 (第 115 页)。



- 在微距模式下，请用液晶显示屏取景拍摄。如果使用取景器拍摄，图像可能会偏离正中。
- 在微距模式中使用闪光灯拍摄可能造成图像边缘变得暗黑。

## 使用自拍拍摄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可预先设定自拍延迟时间及间隔拍摄数量。

 10 秒 延时自拍	按快门按钮 10 秒后拍摄。 • 拍摄前 2 秒钟，自拍机声音和自拍灯 (指示灯 (前面)) 闪烁的频率会加快。
 2 秒 延时自拍	按快门按钮 2 秒后拍摄。 • 按快门按钮时，自拍机声音快速响起，指示灯 (前面) 开始闪烁，2 秒后拍摄。
 自定义 计时器	可更改自拍的延迟时间 (0 ~ 10、15、20、30 秒) 和间隔拍摄数量 (1 ~ 10 张)。 • [延迟] 设置为 2 秒或更长时间时，自拍机声音从拍摄前 2 秒开始频率加快。 [拍摄数量] 设置为 2 张或 2 张以上时，自拍机声音仅在首次拍摄时响起。
 面部优先 自拍	在按下快门以后，构图内检测出新面部 2 秒后快门释放。拍摄时可更改间隔拍摄数量 (1 ~ 10 张)。 • 检测出新面部后，自拍机声音和指示灯 (前面) 闪烁的频率加快，2 秒后拍摄。

选择 、、 时

1

选择 [ 驱动设置 ]。

1. 按下 MENU (菜单) 按钮。
2.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在 [  ] 菜单中选择 [ 驱动设置 ]。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自拍 ]。
2.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进行设置。
3. 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按钮。
4. 按下 MENU (菜单) 按钮。



### 3 按下 (自拍机) 按钮。

1. 使用  按钮选择自拍模式。
- 出现此画面时, 按下 MENU(菜单)按钮后可显示步骤 1 的 [ 驱动设置 ] 画面。



### 4 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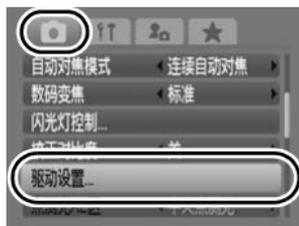
- 全按快门按钮时, 指示灯 (前面) 开始闪烁\*。
- \* [ 闪光灯控制 ] 中的 [ 防红眼灯 ] 设置为 [ 开 ] (第 105 页) 且闪光灯开启时, 自拍灯在拍摄的 2 秒前亮起。

取消: 在步骤 3 选择 。

## 改变自拍延迟时间及拍摄张数 ()

### 1 选择 [ 驱动设置 ]。

1. 按下 MENU(菜单)按钮。
2. 使用  按钮在 [] 菜单中选择 [ 驱动设置 ]。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按钮选择 [ 自拍 ], 然后使用  按钮选择 。
2. 使用  按钮选择 [ 延迟 ] 或 [ 拍摄数量 ], 然后使用  按钮更改设置。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4. 按下 MENU(菜单)按钮。





如果将 [ 拍摄数量 ] 选项设置为 2 张或 2 张以上，将出现下列情况：

- 曝光和白平衡的设置固定为拍摄第一张图像时选择的设置。
- 闪光灯开启时，间隔拍摄时间将会延长。
- 相机内存变满时，间隔拍摄时间可能延长。
- 如果存储卡已存满，拍摄将自动停止。

## 时 ( 使用面部优先自拍 )

### 1

选择 .

1. 按下  ( 自拍机 ) 按钮。
2. 使用  按钮选择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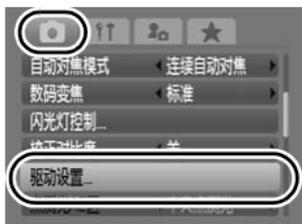


### 2

设置拍摄张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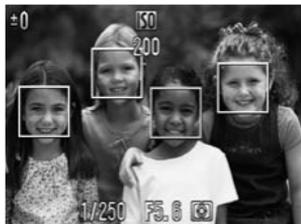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按钮在  菜单中选择 [ 驱动设置 ]。
3.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4. 使用  按钮选择 [ 面部优先自拍 ]。
5. 使用  按钮进行设置。
6. 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
7.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出现步骤 1 的画面时，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也可设置间隔拍摄数量。



### 3 进行构图，然后半按快门按钮。

- 主被摄体的面部出现绿色对焦框，其他面部出现白色对焦框。



### 4 将快门按钮完全按下。

- 开始准备拍摄，这时会出现 [ 请直接注视相机开始倒计时 ] 的提示信息。
- 指示灯 ( 前面 ) 开始闪烁，提示音响起。

### 5 新加入构图的人也把面部对准相机。

- 检测出新的面部后，自拍灯闪烁和提示音的频率都会加快，约 2 秒后拍摄。
- 拍摄张数为 2 张或 2 张以上时，会每间隔 2 秒连续拍摄。
- 如果新加入构图的人的面部未能被检测出，那么会在全按快门按钮后约 30 秒拍摄。



关于检测人物面部，请参阅“关于面部优先”（第 113 页）。

## 更改分辨率 ( 静止图像 )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gt;&gt; 第 284 页

1

## 选择分辨率。

1.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2.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L**，然后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更改选项。
3.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分辨率的近似值

分辨率			目的 *1
<b>L</b> 大	15M*2	4416 × 3312	高 低
<b>M1</b> 中 1	9M	3456 × 2592	
<b>M2</b> 中 2	5M	2592 × 1944	
<b>M3</b> 中 3	2 M	1600 × 1200	
<b>S</b> 小	0.3 M	640 × 480	
<b>W</b> 宽屏	4416 × 2480		打印到宽幅纸张 ( 可以查看宽高比为 16:9 的图像, 无法记录的区域呈现黑框。 )
<b>RAW</b> RAW	4416 × 3312		第 76 页

\*1 纸张尺寸因地区而异。

: 分辨率近似值 (\*2: 将有效数字的第 3 位数四舍五入来记录 ( 依据 CIPA 基准 ))。  
“M” 是 Megapixel ( 兆像素 ) 的简称。



请参阅“存储卡的种类和可拍摄张数/时间 ( 近似值 )”( 第 266 页 )

## 更改压缩率 ( 静止图像 )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gt;&gt; 第 284 页

1

## 选择压缩率。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按钮选择 ，然后使用  按钮更改选项。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常用的拍摄功能

## 压缩率的近似值

压缩率		目的
 极精细	高画质	拍摄较高画质的图像
 精细		拍摄普通画质的图像
 一般	一般	拍摄更多图像



请参阅“存储卡的种类和可拍摄张数/时间(近似值)”(第 266 页)

## 更改图像类型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本相机以 JPEG 图像和 RAW 图像记录图像。

### JPEG 图像 (L / M1 / M2 / M3 / S / W)

以 JPEG 格式拍摄图像时，相机内部会对图像的画质进行最佳处理的同时压缩文件尺寸，从而可以在存储卡上保存较多的图像张数。但是，由于压缩方式是不可逆方式，所以原始图像数据经压缩后无法复原。设置方式请参阅“更改分辨率（静止图像）”和“更改压缩率（静止图像）”（第 74 页、75 页）。

### RAW 图像 (RAW)

是一种对图像传感器输出的数据进行数码转换后，直接记录完成的原始数据。因此，基本没有画质恶化问题，可获得较 JPEG 更高质量的图像。使用附带的软件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即可进行较大范围的图像调整，并且画质不会恶化。此外，通过软件的显像处理功能，可生成反映调整结果、最符合使用目的的 JPEG 图像、TIFF 图像等。此外，RAW 模式下拍摄的图像，无法进行直接打印或执行打印命令 (DPOF)。



下载 RAW 图像及同时记录的 JPEG 图像时，请务必使用附带的软件。

## 1

### 选择 RAW。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按钮选择 **L**，然后使用 按钮选择 **RAW**。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同时记录 RAW 图像与 JPEG 图像

开	1 次拍摄将记录 RAW 图像 (RAW) 与 JPEG 图像 (L / 大、精细) 2 种图像。由于图像数据同时以 L 形式被记录, 因此不用附带软件也可在电脑上查看或进行打印。另外, 这 2 种图像将使用同一文件编号保存到相同文件夹内, 因此请通过文件编号中附带的图像类型 (扩展名) 进行判断。RAW 的图像类型是 CR2、L 的图像类型是 JPG。
关	仅记录 RAW 图像。

## 1

选择 [ 记录 RAW + L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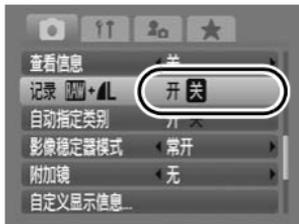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在 [  ] 菜单中选择 [ 记录 RAW + L ]。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 开 ] 或 [ 关 ]。
2.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设置影像稳定器模式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拍摄放大后的远处被摄体时或在较暗条件下不使用闪光灯拍摄时，镜头偏移式影像稳定器功能可以尽可能地防止相机抖动造成的图像模糊。

选项	液晶显示屏的显示*	内容
关		—
常开		影像稳定器功能持续开启。这样就可以在液晶显示屏上查看影像稳定器在减少抖动影响方面产生的效果。该选项可以使取景构图和对焦更加方便。
仅拍摄时		仅在按下快门按钮时才启用影像稳定器功能。在使用 [常开] 选项时，有时会在液晶显示屏上感到被摄体不自然的晃动，如果使用 [仅拍摄时] 选项，就不会出现这种问题。
摇摄时		此选项仅能减少相机上下方向抖动造成的影响。推荐在追踪拍摄水平移动物体时使用此选项。

\* 使用选购的镜头时，设置为 [附加镜] 后，显示的图标会有所不同 (第 247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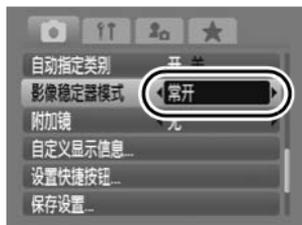
### 1 选择 [影像稳定器模式]。

1.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2. 在 [ ] 菜单内，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影像稳定器模式]。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影像稳定器模式的选项。
2.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 使用慢速快门速度拍摄时，可能无法完全校正相机抖动。请使用自动 ISO 偏移（第 81 页）或在三脚架等物体上固定相机拍摄。另外，在三脚架等物体上固定相机拍摄时，建议将 [影像稳定器模式] 设置为 [关]。
- 如果相机抖动过于强烈，则可能无法完全校正。
- 选择 [摇摄时]，请水平握持相机（垂直握持相机时，稳定不起作用）。
- 如果在拍摄模式（静止图像）中选择 [仅拍摄时] 或 [摇摄时]，然后切换到短片模式，则此设置将更改为 [常开]。

## 调节 ISO 感光度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如果在阴暗的地方想避免相机抖动和被摄体晃动造成的影响而使用较快的快门速度时，或者想关闭闪光灯拍摄时，可提高 ISO 感光度。

### 1 选择 ISO 感光度。

1. 旋转 ISO 感光度转盘进行选择。



- 选择某个可设置的 ISO 感光度时，ISO 感光度指示灯将会亮起橙色。
- 如果选择了不可设置的 ISO 感光度，ISO 感光度指示灯熄灭，自动设置为 **ISO 80** (M 时为 **ISO 80**)。
- 如果选择 **ISO AUTO** (自动) 及 **ISO AUTO** (高 ISO 感光度自动)，相机则根据拍摄时的亮度自动设置最佳 ISO 感光度。由于在阴暗处时 ISO 感光度设置将自动提高，相机将选择较快的快门速度从而减少相机抖动造成的影响。
- 选择 **ISO AUTO** 时可优先保证画质。
- 选择 **ISO Hi** 时，相机将自动检测被摄体的运动并设置最佳 ISO 感光度。根据拍摄场景可能会设置为高于 **ISO AUTO** 时的 ISO 感光度\*，从而也减少被摄体晃动造成的影响。

\* 与 ISO AUTO (自动) 相比，拍摄图像中的噪声也可能会增多。



- 也可设置为 **ISO 200** (第 87 页)。
- 当使用高 ISO 感光度拍摄时，相机自动进入抑制噪声程序。
- 如果相机设置为 **ISO AUTO** 或 **ISO Hi**，那么在半按快门按钮时或在显示播放信息时，将会显示相机自动设置的 ISO 感光度。

## 降低相机晃动的影响进行拍摄 (自动 ISO 偏移)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如果在拍摄过程中出现相机抖动警告图标 (📷)，只须按下 **S** (快捷) 按钮即可提高 ISO 感光度并以将相机抖动降至最低的快门速度进行拍摄。



- **ISO HI**、**ISO 800**、**ISO 1600** 模式下以及使用闪光灯拍摄时，无法启用此设置。
- 根据不同的拍摄条件，即使提高了 ISO 感光度，相机抖动警告图标 (📷) 也可能不会消失。

1

选择 [ 自动 ISO 偏移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在 [ 📷 ] 菜单中，使用 **↑/↓** 按钮选择 [ 自动 ISO 偏移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 按钮选择 [ 开 ]。
2.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3

半按快门按钮。

- 如果出现 📷 图标，则 **S** (快捷) 按钮将亮起蓝灯。



#### 4 半按住快门按钮，与此同时按下 (快捷)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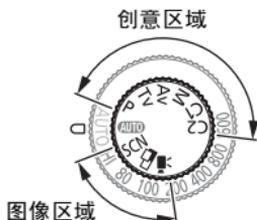
- 显示更改后的 ISO 感光度。
- 半按快门按钮，同时如果再次按下  (快捷) 按钮，则 ISO 感光度将返回到初始设置。
- 提高 ISO 感光度后如果锁定自动曝光锁 (第 124 页)，则释放快门按钮后 ISO 感光度也不会恢复到初始设置 (此时， (快捷) 按钮熄灭)。



#### 5 全按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 使用模式转盘拍摄

## 模式转盘



拍摄前相机可自动选择设置。

**AUTO**：自动（第 17 页）

### ■ 图像区域

选择适合拍摄状况的拍摄模式时，相机自动调节至最佳拍摄设置。

**SCN**：特殊场景（第 84 页）

：人像

：夜景

：夜景拍摄

：室内

：植物

：海滩

：水族馆

：ISO 3200

：色彩交换

：风景

：运动

：儿童和宠物

：日落

：雪景

：焰火

：潜水

：色彩强调

：辅助拼接（第 94 页）

：短片（第 24 页、96 页）

### ■ 创意区域

可以随意选择诸如快门速度或光圈值之类的相机设置以达到一系列的效果。

**P**：程序（第 88 页）

**Tv**：设置快门速度（第 89 页）

**Av**：设置光圈（第 91 页）

**M**：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第 92 页）

**C1、C2**：保存自定义设置（第 101 页）

## SCN 结合拍摄场景拍摄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选择适合拍摄状况的拍摄模式时，相机自动调节至最佳拍摄设置。

###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SCN。



### 2 选择拍摄模式。

1. 旋转触控环转盘进行选择。



#### 人像

拍摄人物时可获得柔和效果。



#### 风景

优化拍摄远近主体在内的风景画面。



### 夜景

可捕捉傍晚天空背景下或夜景当中的人物主体。闪光灯指向人物，快门速度较慢，因此可以同时拍摄到完美的人物和背景。

拍摄时请务必将闪光灯设置为 。



### 运动

可使用自动对焦进行连续拍摄。非常适合拍摄移动的被摄体。



### 夜景拍摄

通过降低相机抖动所产生的影响，即使不使用三脚架，也可拍摄黄昏或夜晚背景下的人物快照。



### 儿童和宠物

可拍摄到儿童及宠物等跳跃不定的目标，不会错失精彩镜头。



### 室内

可防止相机抖动，并可在荧光灯或白炽灯照射下进行拍摄时保持被摄体的真实色彩。



### 日落

可将落日拍摄得栩栩如生。



### 植物

以鲜艳的色彩拍摄树木和枝叶，如新生植物、秋叶或盛开的鲜花等。



### 雪景

可拍摄不偏蓝照片，不会使雪景中的人物偏暗。



### 海滩

在日光反射强烈的水边或沙滩拍摄时使用，不会将人物拍得很暗。



### 焰火

以最佳曝光清晰拍摄空中绽放的焰火。



### 水族馆

选择最佳的 ISO 感光度、白平衡，以捕捉室内水族馆中的鱼类和其他物体。



### 潜水

适合用防水套 WP-DC28( 选购 ) 在水下进行拍摄。此模式使用最佳白平衡设置消除偏蓝色调，可拍摄具有自然色调的图像。尽量控制闪光灯开启。



### ISO 3200

在需要高感光度时使用。ISO 感光度设置于 3200( 敏感度两倍于 1600), 由于快门速度变快, 因此即使在黑暗场所拍摄也可避免被摄体晃动或相机抖动。

分辨率被固定在  (1600 × 1200 像素)。



### 色彩强调

使用此选项只保留显示屏内指定的颜色, 而将其他颜色转换成黑白(第 138 页)。



### 色彩交换

使用此选项将显示屏内所指定的颜色换成另一种颜色(第 140 页)。



- 在 、 模式中, 快门速度较慢。为避免相机抖动, 请务必使用三脚架。
- 在 、、、、、、、 模式中, 根据拍摄场景, ISO 感光度可能会增加, 导致图像中产生噪点。
- ISO 感光度设于  模式时, 噪点可能会很明显。



要在水下拍摄, 请为相机配备防水套 WP-DC28( 选购 )。此外, 在雨天、海滩或滑雪场进行拍摄时, 也建议为相机配备防水套 WP-DC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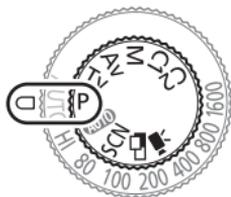
## P 使用程序拍摄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根据被摄体的亮度，相机会自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值。可设置 ISO 感光度、曝光补偿和白平衡。

###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P。



### 2 进行拍摄。



- 如果不能取得正确的曝光，半按此按钮时液晶显示屏上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会显示为红色。使用以下拍摄方法可取得正确的曝光，并使快门速度和光圈值显示为白色。
  - 使用闪光灯 (第 68 页)
  - 调节 ISO 感光度 (第 80 页)
  - 使用自动 ISO 偏移 (第 81 页)
  - 调节测光模式 (第 131 页)
  - 将中性灰滤镜设置为 [ 开 ] (第 130 页)。
- 可更改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组合，而无需更改曝光值 (第 125 页)。

## Tv 设置快门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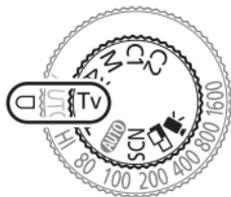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如果设置快门速度，相机会根据被摄体的亮度自动选择适合亮度的光圈值。

较快的快门速度可捕捉移动被摄体的瞬间图像，较慢的快门速度则会营造流动的效果，并可在黑暗的环境下不使用闪光灯进行拍摄。

###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Tv。



### 2 设置快门速度。

1. 旋转触控环转盘更改。

- 旋转触控环转盘时，将会显示 Tv 条并可以一边确认一边更改快门速度。



### 3 进行拍摄。

- 半按快门按钮并且光圈值显示为红色时，表示图像曝光不足（光线不足）或曝光过度（光线太强）。请旋转触控环转盘调节快门速度，直到光圈值显示为白色（也可使用安全偏移（第 90 页））。



由于 CCD 图像传感器的特性，使用慢速快门拍摄的图像会增加噪点。但是快门速度在 1.3 秒以上时，本相机会自动进行消除噪点处理，以保证高画质（但在拍摄下一张图像之前，则可能需要一些处理时间）。



- 快门速度、变焦和光圈值之间的关系如下。

	光圈值	快门速度 ( 秒 )
最大广角	F2.8 ~ 3.5	15 ~ 1/2000
	F4.0 ~ 5.0	15 ~ 1/2500
	F5.6 ~ 8.0	15 ~ 1/4000
最大长焦	F4.5 ~ 5.6	15 ~ 1/2000
	F6.3 ~ 8.0	15 ~ 1/2500

- 在此模式下，内置闪光同步方式最快的快门速度为 1/500 秒\*。如果选择了更快的速度，相机会自动将快门速度重置为 1/500 秒。

\* 有关使用外接闪光灯的信息，请参阅第 250 页、251 页。

#### 快门速度显示

- 可设置下列快门速度。1/160 表示 1/160 秒。另外，0"3 代表 0.3 秒，2" 代表 2 秒。

15" 13" 10" 8" 6" 5" 4" 3" 2" 2" 5" 2" 1" 6" 1" 3" 1" 0" 8" 6" 0" 5" 0" 4" 0" 3" 1/4  
 1/5 1/6 1/8 1/10 1/13 1/15 1/20 1/25  
 1/30 1/40 1/50 1/60 1/80 1/100 1/125 1/160 1/200  
 1/250 1/320 1/400 1/500 1/640 1/800 1/1000  
 1/1250 1/1600 1/2000 1/2500 1/3200 1/4000

- 可更改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组合，而无需更改曝光值(第125页)。

#### 安全偏移

**Tv**、**Av** 时，如果将  菜单中的 [安全偏移] 设置为 [开] (第 54 页)，即使不能获得正确的曝光，也可自动转换快门速度或光圈值，从而获得正确的曝光。安全偏移功能在使用闪光灯时不起作用。

## Av 设置光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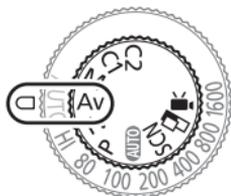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可用光圈调节进入镜头的光线量。如果设置光圈值，相机会自动选择适合亮度的快门速度。

选择较低的光圈值（开大光圈），可以使背景模糊，营造出美丽的人像。较高的光圈值（关闭光圈）会使整个前景与背景都清晰对焦。光圈值越大，对焦清晰的距离范围也越大。

###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Av。



### 2 设置光圈值。

1. 旋转触控环转盘更改。

- 旋转触控环转盘时，将会显示 **Av** 条并可一边确认一边更改光圈值。



### 3 进行拍摄。

- 半按快门按钮并且光圈值显示为红色时，表示图像曝光不足（光线不足）或曝光过度（光线太强）。请旋转触控环转盘调节光圈值，直到光圈值显示为白色（也可使用安全偏移（第 90 页））。



根据不同的变焦位置，可能无法选择某些光圈值（第 90 页）。



- 内置同步闪光的最快快门速度为 1/500 秒\*。因此，即使已预先设置了光圈值，根据同步闪光速度，相机也可能会自动改变光圈值。

\* 有关使用外接闪光灯的详细信息，请参阅第 250 页、251 页。

#### 光圈值显示

- 光圈值越大，则镜头打开越小，进入相机的光线也就越少。

F2.8 F3.2 F3.5 F4.0 F4.5 F5.0 F5.6 F6.3 F7.1 F8.0

- 可更改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组合，而无需更改曝光值(第125页)。

## M 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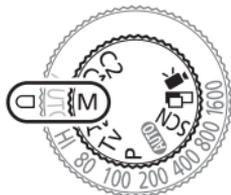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可以手动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值来拍摄。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M。



2

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1. 按下  按钮选择快门速度或光圈值。
2. 旋转触控环转盘更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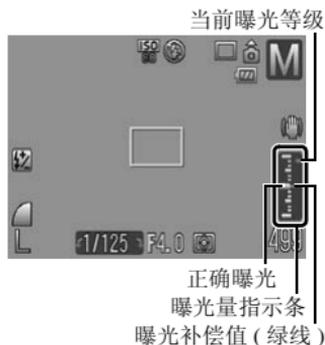
- 旋转触控环转盘时，将会显示 **Tv** 条或 **Av** 条，并可以一边确认一边更改数值。

### 3 进行拍摄。

- 当前曝光等级显示在曝光量指示条的右侧，可确认当前曝光等级与正确曝光之间的差值（如果差值超过 $\pm 2$ 级，液晶显示屏上的当前曝光等级会显示红色）。
- 半按快门按钮时，液晶显示屏上会显示正确曝光\*与所选曝光之间的差值。如果差值超过 $\pm 2$ 级，液晶显示屏上会显示红色的“-2”或“+2”。

\* 根据所选测光模式测量亮度并计算正确曝光值。

- 按下 **⌘**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 按钮，则快门速度或光圈值将自动变化，以获得正确曝光（选择 **MF**、**☑** 图标时除外）。此时，若选择了快门速度则更改光圈值，若选择了光圈值则更改快门速度。进行曝光补偿时（第 127 页），按下 **⌘** (自动曝光锁 / 闪光曝光锁) 按钮转换为已补偿的曝光（在曝光量指示条中曝光补偿值显示绿线）。



- 如果在设置光圈值和快门速度后调整变焦，光圈值或快门速度有可能会随变焦位置而变化（第 90 页）。
- 根据设置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液晶显示屏会显示相应的亮度。设置较快的快门速度或拍摄暗处的被摄体时，如果将闪光灯设置为 **⚡** (闪光灯开) 或安装外接闪光灯，将始终明亮地显示图像。

## 拍摄全景图像 (辅助拼接)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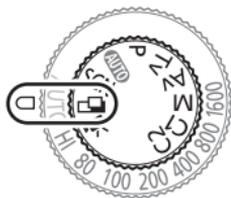
辅助拼接模式可用于拍摄多张图像，然后在计算机上进行拼接，以创建一幅全景图像。



可以将多张图像进行拼接，将几张图像合并为单张全景图像。



###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



### 2 选择拍摄方向。

1. 旋转触控环转盘选择拍摄方向。

可选择下列 5 种拍摄方向。

- → 由左至右水平拍摄。
- ← 由右至左水平拍摄。
- ↑ 由下至上垂直拍摄。
- ↓ 由上至下垂直拍摄。
- 由左上方顺时针开始拍摄 4 张图像。



### 3 拍摄系列图像中的第一张图像。

- 曝光及白平衡被固定在第一张图像的设置。



### 4 对下一张图像进行构图，使部分画面和第一张重叠，然后拍摄。

- 使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或  $\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按钮可返回到上一张已拍摄图像进行重拍(顺时针拍摄时，可重拍所有图像)。
- 重叠部分的轻微偏差可在拼接图像时进行矫正。

### 5 重复前面步骤，继续拍摄下面的图像。

- 一个图像系列最多可包含 26 张图像(顺时针拍摄时除外)。

### 6 拍摄完最后一张图像后，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用辅助拼接模式进行拍摄时，无法在电视机上显示图像。
- 第一张图像的设置将应用到从第二张开始的其他图像。



请使用附带软件 PhotoStitch，在计算机上拼接图像。

## 🎥 拍摄短片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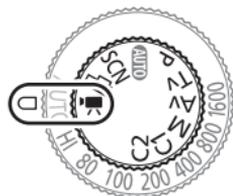
单次的最大记录容量为 4 GB\*，可拍摄到存储卡存满为止（可拍摄时间因使用的存储卡而异（第 267 页））。

可以使用下列短片模式。

	使用此模式进行拍摄时，可以使用数码变焦（第 66 页）。	第 24 页
	使用此选项只保留图像指定的颜色，而将其其他颜色转换成黑白。	第 138 页
	使用此选项可将指定的颜色转换成另一种颜色。	第 140 页

\* 即使单次短片的文件大小未达到 4 GB，拍摄时间到达 1 小时拍摄也停止。根据存储卡的容量或写入数据的速度，可能在拍摄时间到达 1 小时前停止，或在单次短片的文件大小达 4 GB 前停止。

###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



### 2 选择拍摄模式。

1. 旋转触控环转盘进行选择。

- 有关 、 的步骤，请参阅“更改色彩进行拍摄”（第 138 页）。



## 3

## 进行拍摄。

- 半按快门按钮即自动设置曝光、对焦和白平衡设置。
- 将快门按钮完全按下，即同时开始拍摄和录音。
- 拍摄期间，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已拍摄时间和 [ ● 记录 ] 标志。
- 再次将快门按钮完全按下，即停止拍摄。遇有以下情况将会自动停止拍摄：
  - 超过最大记录容量时
  - 内存或存储卡存满时



- 建议使用经本相机格式化的存储卡来拍摄短片(第16页、207页)。
- 拍摄短片期间请注意以下事项：
  - 请勿触碰麦克风(第42页)。
  - 如果按下按钮，按钮声音也会在拍摄短片时被录下。
  - 拍摄过程中，相机会按照拍摄状况自动调整曝光和白平衡。但是，请注意，相机自动调整曝光的声音有可能被录下。
- 第一张画面以后各画面的对焦和光学变焦设置将固定为拍摄第一张画面时选定的值。



- 拍摄前请进行变焦。液晶显示屏上将显示光学变焦和数码变焦的组合倍率。如果图像变粗糙，变焦倍率会以蓝色显示。
- 拍摄短片前，可进行以下操作。
  - 自动对焦锁：按下 **MF**(手动对焦)按钮，则在当前状态下开启自动对焦锁。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 **MF** 和手动对焦指示，可查看与被摄体之间的距离。再次按下 **MF**(手动对焦)按钮以取消此设置。
  - 手动对焦(第 121 页)
  - 自动曝光锁、曝光偏移：在滑雪场及海滩拍摄，被摄体和背景的反差十分强烈时，或在明亮和黑暗并存的场景拍摄，并有意调整曝光时，此功能非常实用有效。
    1. 按下 **\***(自动曝光锁 / 闪光曝光锁)按钮。  
锁定曝光(自动曝光锁)，液晶显示屏中显示曝光偏移条。
    2. 旋转触控环转盘调整曝光。  
再次按下 **\***(自动曝光锁 / 闪光曝光锁)按钮以取消此设置。如果按下 **MENU**(菜单)按钮或更改白平衡、我的色彩或拍摄模式设置，也会取消此设置。

## 更改分辨率

	分辨率	帧频
	640 × 480	30 帧 / 秒
	320 × 240	30 帧 / 秒

## 1

## 选择分辨率。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按钮选择 ，然后使用  按钮更改选项。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请参阅“存储卡的种类和可拍摄张数/时间(近似值)、单张图像的数据大小(近似值)”(第 267 页)
- 帧频表示每秒钟拍摄或播放的帧数。

## 设置录音功能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可以设置短片、声音记录 (第 182 页)、录音机 (第 183 页) 的麦克风电平 (录音音量) 以及防风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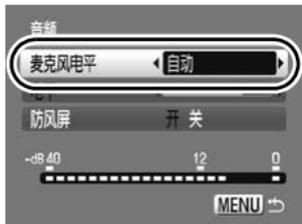
### 1 选择 [音频]。

1.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 [ⓘ] 菜单。
3. 使用 ▲/▼ 按钮选择 [音频]。
4.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2 设置麦克风电平。

1. 使用 ▲/▼ 按钮选择 [麦克风电平]。
  2. 使用 ◀/▶ 按钮选择 [自动] 或 [手动]。
- 设置为 [手动] 时，可以按下 ▼ 按钮、◀/▶ 按钮设置录音电平 (录音音量)。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  图标。



### 3 设置防风屏。

1. 使用 ▲/▼ 按钮选择 [防风屏]。
  2. 使用 ◀/▶ 按钮选择 [开] 或 [关]。
  3.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 风较强时，建议将防风屏设置为 [开]。
  - 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  图标。



- [麦克风电平] 设置为 [自动] 时，可自动调整录音音量，以减轻声音失真。
- 防风屏可以降低强风造成的噪声影响。但是，在无风的场所录音时，可能会使声音不自然。

## C 保存自定义设置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可以将常用的拍摄模式和各种拍摄设置保存为 **C** (自定义) 模式。如有需要, 只需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C1** 或 **C2**, 即可使用预先保存的设置进行拍摄。包括一些在切换拍摄模式或关闭电源时就会自动取消的设置 (连续拍摄、自拍等), 也可以进行保存。

### 1 切换至想要保存的拍摄模式, 然后进行设置。

- **C1/C2** 中可保存的功能
  - 拍摄模式 (**P**、**Tv**、**Av**、**M**)
  - **P**、**Tv**、**Av**、**M** 模式中可设置的项目 (第 88 页 ~ 93 页)
  - 拍摄菜单的设置
  - 变焦位置
  - 手动对焦位置
  - 我的菜单设置项目
- 更改已保存为 **C1/C2** 的一部分设置 (拍摄模式除外) 时, 选择 **C1/C2** 更改设置, 然后再次保存。

### 2 选择 [保存设置]。

1. 按下 MENU (菜单) 按钮。
2. 在 [ ] 菜单中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保存设置]。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3 进行保存。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目的 [**C1**] 或 [**C2**]。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3. 按下 MENU (菜单) 按钮。





- 因为无法保存 ISO 感光度或曝光补偿，所以使用 **C1/C2** 进行拍摄时，请分别使用 ISO 感光度转盘、曝光补偿转盘进行设置。
- 设置内容不影响其他拍摄模式。
- 可以重置保存的设置 ( 第 213 页 )。

## 各种拍摄方法

亦可使用触控环转盘来选择拍摄模式或 FUNC.( 功能 ) 菜单的选项。请参阅第 43 页。

### 以连拍模式拍摄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在该模式中，相机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时进行连续拍摄。

			拍摄时的 焦点	液晶显示屏的 显示
	连续拍摄 约 1.3 张 / 秒	可在较短的间隔拍摄时间内连续拍摄。	固定 *	拍摄的图像
	自动对焦连拍 约 0.7 张 / 秒	可一边确认被摄体一边进行连续拍摄。全按快门按钮期间进行连续拍摄，连拍过程中也可进行对焦(手动对焦时除外)。	自动对焦	拍摄前瞬间的被摄体
	连拍实时显示 (Live View) 约 0.7 张 / 秒	手动对焦设置的焦点位置不变，一边确认被摄体一边进行连续拍摄。	固定 *	拍摄前瞬间的被摄体

\* 固定在第一张图像的焦点位置。

### 1 按下 ( 连续拍摄 ) 按钮。

1. 使用 / 按钮来选择 、 或 。



## 2 进行拍摄。

- 在完全按下快门按钮期间，相机会持续拍摄连续的图像。拍摄将在释放快门按钮时停止。

取消：在步骤 1 选择 。



-  模式下， 为默认设置。 无法设置。
- 不会在 、手动对焦时显示  (可选择  )。
- 在  模式下，自动对焦框将设置为 [ 中央 ] (第 112 页)。
- 在 、 模式下，没有拍摄后即时确认图像 (第 18 页) 功能。
- 在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及自动包围曝光模式时，无法进行设置。



- 相机内存变满时，间隔拍摄时间将延长。
- 如果使用内置闪光灯，由于闪光灯需要充电，间隔拍摄时间将变长。

## 拍摄前对闪光灯进行具体设置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结合拍摄状况，详细设置内置闪光灯和外接闪光灯\*。

\* 请参阅“设置外接闪光灯”（第 252 页）。

### 内置闪光灯设置项目一览

菜单项目	内容	参考
闪光模式	在 <b>Tv</b> 或 <b>Av</b> 拍摄模式下，选择 [ 手动 ] 时，可控制闪光输出。	—
闪光曝光补偿	闪光曝光补偿可以在 -2 到 +2 的范围内以 1/3 级为增量调节设置。闪光曝光补偿与相机的曝光补偿同时使用，使用闪光灯拍摄时可以平衡背景曝光。	拍摄模式为 <b>Tv</b> 或 <b>Av</b> 时，请预先将 [ 闪光模式 ] 设为 [ 自动 ]。
闪光输出	可以在拍摄期间分三步控制闪光输出，最高为全功率输出。	拍摄模式为 <b>Tv</b> 或 <b>Av</b> 时，请预先将 [ 闪光模式 ] 设为 [ 手动 ]。
快门同步	可切换闪光灯闪光同步。	—
前帘同步	不论快门速度如何，闪光灯将在快门打开后的瞬间闪光。拍摄时通常使用前帘同步。	
后帘同步	闪光灯在快门关闭前的瞬间闪光。与前帘同步闪光相比，闪光灯闪光较晚，可用来拍摄具有特殊效果的图像，例如，让图像中的汽车尾灯产生拖曳效果。	

菜单项目	内容	参考
慢速同步	以慢速快门使用闪光灯拍摄。采用此方式拍摄可以减轻在夜景或室内光线下使用闪光灯拍摄时背景阴暗的问题。	由于容易引起相机抖动，建议使用此模式时将相机装在三脚架上拍摄。
红眼校正	可自动校正红眼。	—
防红眼灯	闪光灯开时，此功能可降低光线从眼睛反射回来造成红眼的效果。	指示灯（前面）会于闪光灯闪光之前，先亮起绿色。
安全闪光曝光	相机在闪光灯闪光时自动更换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以免过度曝光而失去场景中的精彩部分。	拍摄模式为 <b>Tv</b> 或 <b>Av</b> 时，请预先将 [ 闪光模式 ] 设为 [ 自动 ]。



### 关于红眼校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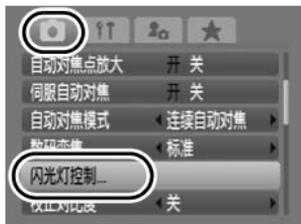
- [ 红眼校正 ] 设于 [ 开 ] 时，只有校正过的图像记录在存储卡中。
- 当化妆等使眼部周围发红时，[ 红眼校正 ] 可能把红眼以外的部分也校正掉。如果遇到这种情况，在拍摄时请把 [ 红眼校正 ] 设为 [ 关 ]。
- 在某些图像中可能无法自动检测到红眼或者校正效果并不理想。这时可用播放菜单中的 [ 红眼校正 ] 功能进行校正（第 170 页）。

## 显示和设置 [ 闪光灯控制 ] 菜单

## 1

选择 [ 闪光灯控制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 按钮在 [  ] 菜单中选择 [ 闪光灯控制 ]。
3.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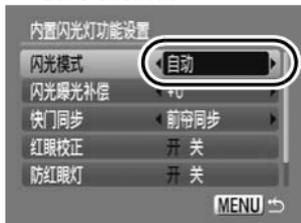
- 使用下列方法可显示 [ 闪光灯控制 ]。
  - 按下  ( 闪光灯 ) 按钮 1 秒钟以上。
  - 更改闪光灯模式时，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第 68 页 )。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 按钮选择选项。
2. 使用 ◀/▶ 按钮进行设置。
3.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AV 模式时的图例



## 3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也可通过 FUNC.( 功能 ) 菜单对 [ 闪光曝光补偿 ] 和 [ 闪光输出 ] 进行设置 ( 第 53 页 )。

## 查看对焦情况及人物表情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可在拍摄时或拍摄后立即查看对焦。

### 放大显示对焦点并拍摄

自动对焦框模式设于除 [AiAF] 以外的设置时，可以自动对焦框部分为中心放大显示，查看对焦点并拍摄。如果想捕捉人物表情，建议将自动对焦框模式设为 [面部优先]，在微距模式下拍摄时设为 [中央] 或 [自由移动]，查看对焦点并拍摄。

#### 1 选择 [自动对焦点放大]。

1.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2.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在  菜单中选择 [自动对焦点放大]。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开]。
2.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 3 半按快门按钮。

- 自动对焦框模式 (第 112 页) 下，有如下放大显示。  
 [面部优先] : 相机将放大显示作为主被摄体的面部  
 [中央] : 放大显示液晶显示屏中央  
 [自由移动] : 放大自动对焦框内部

## 4 全按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以下情况不能放大显示。

- 设为 [ 面部优先 ], 但未检测到面部时, 或者面部相对画面整体显得过大时
- 不能对焦时
- 使用数码变焦时
- 在电视机上显示时
- 伺服自动对焦 (第 118 页) 设为 [ 开 ] 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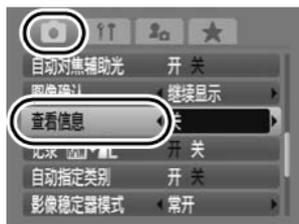
## 拍摄后确认对焦点位置 (查看对焦点)

可查看拍摄图像的对焦情况。另外, 进行面部选择 (第 116 页) 或将自动对焦框模式设置为 [ 面部优先 ] (第 112 页) 进行拍摄后, 相机会出现适合面部大小的检测框, 因此很容易查看人物的表情和查出闭目的情况。建议先在 [  ] 菜单中将 [ 图像确认 ] 设定为 [ 继续显示 ]。

### 1

选择 [ 查看信息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在 [  ] 菜单中,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查看信息 ]。



###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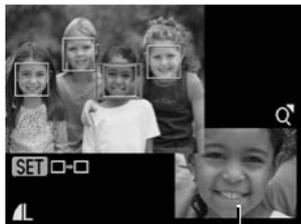
进行设置。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 查看对焦点 ]。
2.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3 进行拍摄。

- 拍摄好的图像显示出来。



橙色框内容

- 检测框显示如下。

框色	内容
橙色	在右下角出现该框内的图像。
白色	在拍摄时的对焦位置或自动对焦框、面部位置显示。

- 橙色检测框能作不同程度的放大显示、移动或切换到另一个检测框(第 151 页)。

取消：半按快门按钮。



- 显示图像时，可以按下  (单张图像删除) 按钮将其删除(第20页)。
- 也可在播放模式中查看对焦情况(第 150 页)。

## 切换对焦设置进行拍摄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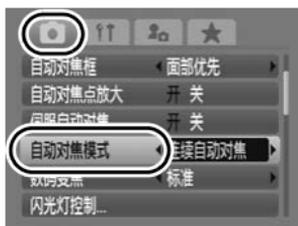
选择自动对焦框的设置。

CONT (连续自动对焦)	即使没有按快门按钮，仍然会对面向相机的被摄体进行连续对焦。不会错失精彩镜头。
SINGLE (单次自动对焦)	相机仅在半按快门按钮时进行对焦。因为通常不进行对焦，所以可节约电池电量。

### 1

选择 [ 自动对焦模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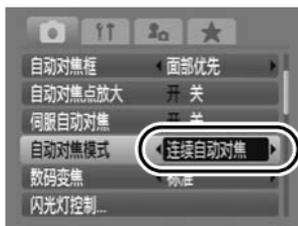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在 [ ] 菜单内，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自动对焦模式 ]。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自动对焦的设置。
2.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自动对焦框模式在 [ 面部优先 ]、[ 自由移动 ] 或 [ 中央 ] 时，可进行设置。[ AiAF ] 时，固定设置为 [ 单次自动对焦 ] ( 第 112 页 )。

## 切换对焦模式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自动对焦框 (AF 框), 是用来进行对焦的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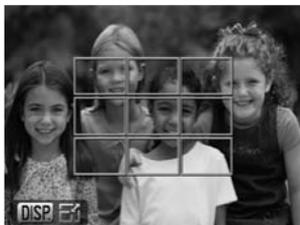
	面部优先	相机可自动检测到面部, 并设置面部对焦、曝光 <sup>*1</sup> 和调整白平衡 <sup>*2</sup> 。另外, 闪光灯闪光时, 面部可获得合适的曝光效果。 <sup>*1</sup> 仅在评价测光模式下 (第 131 页)。 <sup>*2</sup> 仅在 <b>AV</b> 时 (第 133 页)。
	AiAF	相机会根据拍摄状况, 从 9 个自动对焦框中自动选择一个进行对焦。自动对焦框的大小可另行更改 (第 115 页)。
	中央	自动对焦框固定于中央。此时便于对画面中央的被摄体进行对焦。
	自由移动	移动自动对焦框到任意位置进行对焦 (自由移动对焦框)。要确保对被摄体对焦时, 建议使用此对焦方式。自动对焦框的大小可另行更改 (第 115 页)。

### 1

#### 选择自动对焦模式。

1. 按下  (自动对焦框选择) 按钮。
2. 按下  (自动曝光锁/闪光曝光锁) 按钮选择自动对焦框的种类。
  - 每按一次切换一个自动对焦框的种类。
3. 按下  (自动对焦框选择) 按钮。
  - 也可从  菜单的 [ 自动对焦框 ] 中选择 (第 54 页)。
  - 更改自动对焦框的大小 (第 115 页)
  - 更改自动对焦框的位置 (第 114 页)

图例: 切换 [AiAF] 时





- 如果关闭液晶显示屏，对焦模式会根据下述不同情况自动更改（仅能更改至 [AiAF]、[中央]）。
  - [面部优先]：更改至 [AiAF]
  - [自动移动]：更改至 [中央]
- 半按快门按钮时，自动对焦框显示如下。
  - 绿色：相机已对焦
  - 黄色：对焦困难（自动对焦框设于 [中央] 或 [自由移动] 时）
  - 无显示：对焦困难（自动对焦框设于 [面部优先] 或 [AiAF] 时）

### 关于面部优先

- 在相机检测到的面部位置最多出现 3 个面部检测框。此时，相机确定为主被摄体的检测框以白色显示，其他以灰色显示。半按快门按钮对焦后可显示多至 9 个绿色自动对焦框。可选择人物进行对焦（第 116 页）。
- 如果没有出现白色检测框，只显示灰色框，或如果未检测到面部，对焦模式会根据下述不同情况自动更改。
  - 选择 [单次自动对焦] 时：更改至 [AiAF]（当 [伺服自动对焦] 设为 [开] 时，更改至 [中央]）
  - 选择 [连续自动对焦] 时：更改至 [中央]
- 相机可能会误将非人类被摄体识别为面部。
- 在某些状况下，可能无法检测到面部。例如：
  - 面部相对于全局构图显得极小、极大、极暗或极亮
  - 面部转向一侧或斜向一边，或者面部有一部分被遮挡

## 更改自动对焦框位置 ( 设于 [AiAF] 或 [自由移动] 时 )

可移动自动对焦框到任意位置。更能确保对被摄体进行对焦。设于 [AiAF] 时, 如果缩小自动对焦框, 则可移动自动对焦框。

### 1 按下 ( 自动对焦框选择 ) 按钮。

- 所选的自动对焦框会变成绿色。

### 2 旋转触控环转盘来移动自动对焦框, 然后按下 ( 自动对焦框选择 ) 按钮。

- 使用  /  或  /  按钮, 可对自动对焦框位置进行微调。
- 如果持续按住  ( 自动对焦框选择 ) 按钮, 则自动对焦框将会返回至原来的位置 ( 中央 )。
- 设为 [自由移动] 检测出面部时, 每次按下 MENU ( 菜单 ) 按钮, 自动对焦框就会移动至面部位置。



- 测光模式选择 [点测光] 时, 可让点测光 AE 区与自动对焦框位置重叠, 跟随自动对焦框联动 ( 第 131 页 )。
- 在手动对焦模式下无法进行选择 ( 第 121 页 )。
- 关闭电源或在播放模式下收回镜头后 ( 第 44 页 ), 自动对焦框的位置将回到中央。

## 更改自动对焦框大小 ( 设于 [AiAF] 或 [自由移动] 时 )

可更改自动对焦框大小以配合被摄体。被摄体较小或想要对焦被摄体的特定部分时，如果缩小自动对焦框，则更容易锁定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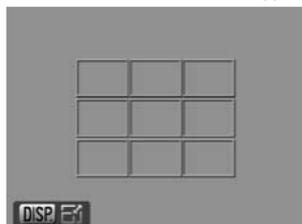
### 1 按下 ( 自动对焦框选择 ) 按钮。

- 所选的自动对焦框会变成绿色。

### 2 按下 DISP.( 显示 ) 按钮。

- 每次按下DISP.(显示)按钮，自动对焦框的大小在普通 ↔ 小之间切换。
- 半按快门按钮时，如果难以对焦，则会显示黄色的自动对焦框。
- 按下  ( 自动对焦框选择 ) 按钮 ( 或者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 )，完成设置。

图例：设于 [AiAF] 时  
普通



小



- 设于 [AiAF] 时，如果缩小自动对焦框，则液晶显示屏将显示右侧画面。



使用数码变焦、数码长焦附加镜或手动对焦时，自动对焦框设置为普通大小。

## 选择人物进行对焦并拍摄 (面部选择)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将焦点固定在人物的面部后，可设置对焦框在一定范围内跟踪人物。事先将自动对焦框模式设为 [ 面部优先 ] (第 112 页)。

### 1 选择想要对焦的面部。

1. 在检测到面部的状态下按下 (自动对焦框选择) 按钮。

- 即可进入面部选择模式，主被摄体的面部检测框 () 显示为绿色。即使被摄体发生了移动，此面部检测框也会在一定范围内进行追踪对焦。
- 如果未检测出面部，则不显示面部检测框。



2. 选择人物进行对焦。

- 检测出多个面部时，可调整 / 按钮或触控盘转盘，将面部检测框移动到其他被摄体上。
- 按下 DISP.(显示)按钮时，相机会显示检测出的面部检测框 (最多 35 个) (绿色：主被摄体的面部，白色：检测出的面部)。



3. 再次按下 (自动对焦框选择) 按钮。

- 退出面部选择模式后，主被摄体的面部检测框 () 变为白色 (在一定范围内继续追踪面部)。
- 持续按住 (自动对焦框选择) 按钮可取消面部指定。

### 2 半按快门按钮。

- 主被摄体的面部检测框 () 变为绿色 。
- 难以对焦时，面部检测框显示黄色。

### 3 全按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以下情况时取消面部选择。

- 重新开启电源时
- 切换到其他拍摄模式时
- 使用数码变焦、数码长焦附加镜时
-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显示菜单时
- 使用面部选择功能选择的面部不能进行追踪对焦达数秒时
- 关闭液晶显示屏时

## 使用伺服自动对焦拍摄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半按快门按钮期间，持续对被摄体进行对焦，因此不会错失运动中拍摄体的精彩镜头。

### 1

选择 [ 伺服自动对焦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在 [ ] 菜单内，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伺服自动对焦 ]。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 开 ]。
2.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3

半按快门按钮。

- [ 面部优先 ]：半按快门按钮期间，继续对主被摄体进行对焦，这时被摄体会显示蓝色的自动对焦框。
- [ 中央 ]、[ 自由移动 ]：半按快门按钮期间，继续对主被摄体进行对焦，这时自动对焦框会显示蓝色。

### 4

全按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下列情况时不能设置。

- 将自动对焦框模式设置为 [ AiAF ] 时
- 选择 时
- 设置为手动对焦时

## 拍摄难以对焦的被摄体 (对焦锁、自动对焦锁、手动对焦、安全手动对焦)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下列类型的被摄体可能难以对焦：

- 被摄体与周围环境的反差极低
- 拍摄的景色混杂着远近被摄体
- 被摄体的中央部分极亮
- 快速移动的被摄体
- 透过玻璃拍摄的被摄体

### 使用对焦锁拍摄

- 1 请先将相机对准一个焦距相同于主要被摄体的物体，令此物体置于取景器的中央，或显示于液晶显示屏的自动对焦框内。
- 2 半按住快门按钮，与此同时对准目标重新进行构图。
- 3 将快门按钮完全按下。

### 使用自动对焦锁拍摄

- 1 开启液晶显示屏。
- 2 将相机对准与主被摄体焦距相同的物体，使其位于自动对焦框的中心。
- 3 半按快门按钮并同时按下 MF(手动对焦)按钮。
  - 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 **MF** 图标和手动对焦指示，可查看与被摄体之间的距离。
- 4 对准目标，重新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取消：按下 MF(手动对焦)按钮。



伺服自动对焦(第118页)设为[开]时无法使用自动对焦锁功能。



- 在  模式下,按照第119页的步骤无法使用自动对焦锁功能,但将  注册到 [ 设置快捷按钮 ] 时,可使用自动对焦锁功能(第144页)。
- 由于 、 模式不会显示自动对焦框,因此请将相机对准被摄体。
- 通过液晶显示屏使用对焦锁或自动对焦锁进行拍摄时,将 [ 自动对焦框 ] 设置为 [ 自由移动 ] 或 [ 中央 ] (第112页)更易于拍摄,因为相机仅使用中央自动对焦框进行对焦。
- 自动对焦锁可放开快门按钮进行构图,因此比较方便使用。而且,自动对焦锁在拍摄后仍然保持有效,因此可使用相同的对焦继续拍摄图像。
- 透过玻璃拍摄的被摄体时,请尽量靠近玻璃拍摄,以减少玻璃的反光。

## 使用手动对焦功能拍摄

可以手动进行对焦，然后拍摄。

### 1 开启液晶显示屏。

### 2 按下 MF(手动对焦)按钮，显示 MF 图标。

- 显示手动对焦指示。
- 如果设置[]菜单中的[手动对焦点放大]为[开]，则图像将以自动对焦框为中心放大显示\*。再者，自动对焦模式(第 111 页)设置为[连续自动对焦]时，旋转触控环转盘则图像放大显示。此外，不同设置的自动对焦框模式(第 112 页)下，其放大位置不一样。



- 设于[自由移动]时：设置手动对焦前刚刚显示的自动对焦框所在的位置将放大显示。
- 设于除[自由移动]以外时：放大显示液晶显示屏中央。

\* 也可以设置为不放大显示图像(第 54 页)。但是，使用 、数码变焦、数码长焦附加镜时，或在电视上显示图像时，则无法使用显示放大功能。

- 根据拍摄模式，按下  (测光模式)按钮，使用触控环转盘可设置的项目将会出现如下切换：

SCN	SCN 模式 / MF
	测光模式 / MF
P	测光模式 / MF
Tv	快门速度 / 测光模式 / MF
Av	光圈值 / 测光模式 / MF
M	快门速度 / 光圈值 / 测光模式 / MF

### 3 旋转触控环转盘进行对焦。

- 手动对焦指示显示对焦位置的近似值。仅用作拍摄指导。

取消：按下 MF(手动对焦)按钮。



手动对焦时，无法更改自动对焦框设置。请取消手动对焦模式，然后更改自动对焦框设置。

## 结合自动对焦和手动对焦进行拍摄 (安全手动对焦)

首先，使用手动对焦进行粗略对焦，然后相机从该对焦位置自动进行更加精确的对焦。有以下两种方法：

### ■ 使用 (自动对焦框选择) 按钮进行设置

1

使用手动对焦进行相机对焦，然后按  (自动对焦框选择) 按钮。

- 提示音响起，相机会微调对焦至最佳位置。

### ■ 设置安全手动对焦

1

选择 [安全手动对焦]。

-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 在  菜单内，使用  按钮选择 [安全手动对焦]。



2

进行设置。

- 使用  按钮选择 [开]。
-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3

先以手动对焦，然后半按快门按钮。

- 相机会微调对焦至最佳位置。

## 4 全按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 自动改变对焦进行拍摄 (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第 284 页

以手动对焦设置的焦点位置为中心，相机按照相比之稍远和稍近的对焦位置顺序自动拍摄 3 张图像。拍摄 3 张图像的间隔与连续拍摄相同 (第 103 页)。

可以大、中和小 3 个级别设置稍远和稍近的对焦位置。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无法使用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只能拍摄 1 张标准曝光的图像。

#### 1 选择对焦点包围曝光。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按钮选择 ，然后使用  按钮选择 。
3. 按下 DISP.(显示) 按钮。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按钮设置对焦位置的偏移量。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按下  按钮扩大或按下  按钮缩小与中心对焦位置的距离。



#### 3 使用手动对焦进行拍摄 (第 121 页)。

取消：在步骤 1 中选择  (包围曝光关闭)。

## \* 锁定曝光设置 ( 自动曝光锁 )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可分别设置曝光与对焦。当被摄体与背景的反差太强或有逆光的情况时，此模式十分有效。



须将闪光灯设置为 ，使闪光灯关闭。使用闪光灯时，将使用闪光曝光锁功能拍摄 ( 第 126 页 )。

- 1 开启液晶显示屏。
- 2 将相机对准要锁定曝光的被摄体。
- 3 半按住快门按钮，与此同时按下 \* ( 自动曝光锁 / 闪光曝光锁 ) 按钮。
  - 锁定曝光设置，出现 。
- 4 对准目标，重新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取消：操作除 \* ( 自动曝光锁 / 闪光曝光锁 ) 按钮或触控环转盘以外的任何一个按钮。



- 在短片模式中也能设置或取消自动曝光锁 ( 第 98 页 )。
- 设置自动曝光锁后，可以在锁定曝光设置的状态下更改 ISO 感光度。

## 更改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的组合

可任意更改自动设置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组合，而无需更改曝光值（程序偏移）。

**1** 将相机对准要锁定曝光的被摄体。

**2** 半按快门按钮并同时按下 **\***（自动曝光锁 / 闪光曝光锁）按钮。

- 锁定曝光设置，在液晶显示屏上出现 。



Tv 条 Av 条

**3** 旋转触控环转盘更改快门速度和光圈值的组合。

**4** 重新构图进行拍摄。

- 拍摄完成后，该设置将被取消。

## \* 使用闪光曝光锁拍摄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可锁定闪光曝光，不论目标位于构图中什么位置，都可获得正确的曝光值。

- 1 开启液晶显示屏。
- 2 按下  (闪光灯) 按钮，然后选择  (闪光灯开)。
  - 如果使用外接闪光灯，请参阅相关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 3 将相机对准要锁定曝光的被摄体。
- 4 半按住快门按钮，与此同时按下  (自动曝光锁 / 闪光曝光锁) 按钮。
  - 闪光灯会先发出一次预闪，然后锁定曝光设置。
  - 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  图标。
- 5 对准目标，重新构图，然后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取消：操作除  (自动曝光锁 / 闪光曝光锁) 按钮或触控环转盘以外的任何一个按钮。



将 [ 闪光灯控制 ] 菜单的 [ 闪光模式 ] 设置为 [ 手动 ] 时，无法使用闪光曝光锁功能。

## 调整曝光补偿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当被摄体逆光或背景过于明亮时，为避免将被摄体拍得太暗，请将曝光补偿调到正值。在夜间拍摄或被摄体的背景黑暗时，为避免将被摄体拍得太亮，请将曝光补偿调到负值。

### 1 调整曝光补偿。

1. 旋转曝光补偿转盘进行调整。

- 在可进行曝光补偿的拍摄模式下，曝光补偿指示灯亮起橙色。
- 在液晶显示屏上显示曝光补偿条和补偿的结果。
- 将显示自动包围曝光模式(第 129 页)时的补偿值。



取消：在步骤 1 中将补偿值重置为“0”。



在短片模式中，可设置或取消曝光偏移(第 98 页)。

## 将黑暗部分调亮后拍摄 (校正对比度)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由于拍摄场景而造成面部或被摄体变暗时，可检测出面部或黑暗部分，自动调亮后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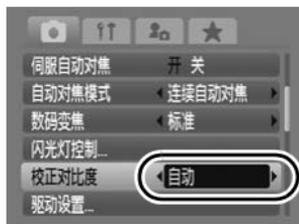
### 1 选择 [校正对比度]。

1.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2.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在 [ ] 菜单中选择 [校正对比度]。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自动]。
2.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选择 RAW 时无法设置。



- 根据拍摄场景，有可能校正效果并不理想。
- 已拍摄的图像也可使用播放菜单的[校正对比度]功能进行校正 (第 175 页)。

## 自动改变曝光进行拍摄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相机在设定的曝光补偿范围内自动更改曝光，同时以与连续拍摄 (第 103 页) 相同的间隔拍摄 3 张图像。按照标准曝光、曝光不足和曝光过度的顺序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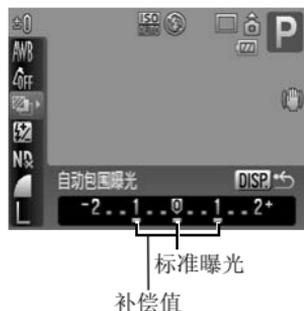
### 1 选择自动包围曝光。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按钮选择 ，然后使用 按钮选择 。
3. 按下 DISP.(显示) 按钮。



### 2 调整曝光补偿值。

1. 使用 按钮调整曝光补偿值。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补偿值是以标准曝光 (进行曝光补偿时设置的曝光补偿值) 为中心，在 -2 ~ +2 级的范围内以 1/3 级为增量进行设置。如果已经进行了曝光补偿 (第 127 页)，则可以此设置值为中心进行设置。



取消：在步骤 1 选择 。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无法使用自动包围曝光模式。只能拍摄 1 张标准曝光的图像。

## 使用中性价滤镜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中性灰滤镜可以将光线强度降低至实际强度的 1/8(3 级)，从而可以获得更慢的快门速度和更小的光圈值。



为避免相机抖动，请使用三脚架进行拍摄。

### 1

选择 **ND**。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按钮选择 **ND**，然后使用  按钮选择 **ND**。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取消：选择 **ND**。

## 切换测光模式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评价测光	适用于标准拍摄环境，包括逆光环境。相机将图像分为多个区域进行测光。综合评估光照条件，如被摄体的位置、亮度、直射光线及逆光情况，并调整设置以便对主被摄体进行正确曝光。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对整个图像平均测光，但侧重于中央的被摄体部分。
	点测光	对点测光 AE 区进行测光。当被摄体与周围的亮度有很大偏差时使用此功能。
	中央点测光	将点测光 AE 区固定在液晶显示屏的中央。
	自动对焦点	使点测光 AE 区位置与自动对焦框的位置重叠，并随自动对焦框联动。仅在自动对焦框为 [ 自由移动 ] 模式时可以设置 ( 第 112 页 )。

### 1

#### 更改测光模式。

1. 按下 (测光模式) 按钮。
2. 旋转触控环转盘进行选择。



- 根据拍摄模式，每次按下 (测光模式) 按钮，使用触控环转盘可设置的项目将会出现如下切换：

<b>Tv</b>	快门速度 / 测光模式
<b>Av</b>	光圈值 / 测光模式
<b>M</b>	快门速度 / 光圈值 / 测光模式

## 将点测光 AE 区设置为中央点测光 / 移至自动对焦框

1

选择 [自由移动]。

1. 按下 MENU(菜单)按钮。
2. 在 [ ] 菜单内,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自动对焦框]。
3.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自由移动]。



2

选择 [点测光 AE 区]。

1.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进行选择。



3

进行设置。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中央点测光] 或 [自动对焦点]。
2. 按下 MENU(菜单)按钮。

- 将 [点测光AE区] 设置为 [中央点测光] 时, 点测光 AE 区将出现在液晶显示屏中央。
- 将 [点测光AE区] 设置为 [自动对焦点] 时, 点测光AE区将显示在选定的自动对焦框位置。



## 调整色调 (白平衡)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一般情况下，**AWB**(自动)白平衡会选择最佳的白平衡设置。如果**AWB**(自动)设置不能产生自然的色彩，请用适合光源条件的设置更改白平衡。

	自动	自动设置。
	日光	适用于晴朗的日子在户外拍摄。
	阴天	适用于在多云、阴天或黄昏与黎明环境下拍摄。
	白炽灯	适用于在白炽灯和白炽灯色型 3 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拍摄。
	荧光灯	适用于在暖白色、冷白色或暖白色型 (3 段波长) 荧光灯照明下拍摄。
	荧光灯 H	适用于在日光色荧光灯、日光色型 (3 段波长) 荧光灯的光源下拍摄。
	闪光灯模式	使用闪光灯时 (在  模式下无法设置)
	潜水	适合用防水套 WP-DC28( 选购 ) 在水下进行拍摄。此模式使用最佳白平衡设置消除偏蓝色调，可拍摄具有自然色调的图像。
	用户自定义模式	适用于用相机中记忆的最佳白平衡数据(取自白色物体，如白纸或白布)拍摄。

### 1

#### 选择白平衡。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按钮选择 **AWB**，然后使用 按钮更改选项。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我的色彩选择 时，无法设置白平衡。

## 使用用户自定义白平衡

尤其是在以下难以从 **AWB** (自动) 设置中获得正确白平衡的情况, 请在  (用户自定义模式 1) 或  (用户自定义模式 2) 下, 评价白平衡后进行拍摄。

- 拍摄单色主体 (如天空、海洋或森林)
- 在特殊光源下拍摄 (如水银灯)
- 近摄 (微距)

### 1

选择 。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按钮选择 **AWB**, 然后使用  按钮选择  或 。



### 2

将相机对准一张白纸或白布, 按下 DISP.(显示) 按钮。

- 请先确定白纸或白布已经占满画面。然而, 如果使用数码变焦时或出现  图标时, 则不显示中央框。
- 使用光学取景器也能够评价白平衡。



###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建议将拍摄模式设置为 **P**，将曝光补偿设置为零( $\pm 0$ )。如果曝光设置不正确，则可能无法获得正确的白平衡(图像显示为全黑或全白)。
-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近距离获取白平衡后，有可能无法得到正确的曝光。获取白平衡后，请确认是否已变为合适的色彩。如果未变为合适的色彩，则将想做为标准的白纸或白布的距离再拉远一些，然后再次获取白平衡。
- 应以评价白平衡时的相同设置进行拍摄。如果设置不同，则可能无法设置最佳白平衡。尤其不应更改以下设置。
  - ISO 感光度
  - 闪光灯：建议将闪光灯设置为  或 。如果闪光灯设置为  并在评价白平衡时闪光，请确定在拍摄时也使用闪光灯。
- 由于辅助拼接模式下不能评价白平衡，请在拍摄之前，使用其他模式预先设置白平衡。
- 即使关闭相机电源，也仍然会保留所记录的白平衡数据。

## 改变图像的色调进行拍摄 ( 我的色彩 )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拍摄图像时可更改图像的印象。

	关闭我的色彩	通常设置
	鲜艳模式	强调反差和颜色饱和度，可拍摄出艳丽的色彩。
	中性模式	调低反差和颜色饱和度，拍摄中性色调。
	旧照片模式	以旧照片色调拍摄。
	黑白模式	黑白拍摄。
	正片效果	使用此选项将增强红、绿、蓝的色效，成为鲜艳红色、鲜艳绿色、鲜艳蓝色。可获类似正片拍摄的鲜艳天然景色。
	淡化肤色*	使用此选项将肤色调淡。
	加深肤色*	使用此选项将肤色调深。
	鲜艳蓝色	使用此选项加强蓝色的色调。令拍摄的蓝色物更加鲜艳，例如蓝天或海洋。
	鲜艳绿色	使用此选项加强绿色的色调。令拍摄的绿色物更加鲜艳，例如山景、新叶、花草等。
	鲜艳红色	使用此选项加强红色的色调。令拍摄的红色物更加鲜艳，例如花朵、汽车等。
	自定义色彩	使用此选项可任意调整反差、锐度或颜色饱和度的设置或红、绿、蓝和肤色*的色彩平衡。且可做细微调整，例如使蓝色更鲜艳或面部色彩更光亮。

\* 如果图像含有与人体肤色相同的颜色，则此类颜色也将会更改。依肤色而定，可能拍不到预期效果。



分辨率选择 **RAW** 时，无法设置我的色彩。

OFF AV AN Ase BW AP AL AD AB AG AR 时

## 1 调整我的色彩。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按钮选择 ，然后使用  按钮更改选项。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时 (将相机设置为自定义色彩模式)

### 1 选择 .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按钮选择 ，然后使用  按钮选择 .



### 2 调整设置。

1. 按下 DISP.(显示) 按钮。
2. 使用  按钮选择 [反差]、[锐度]、[颜色饱和度]、[红色]、[绿色]、[蓝色] 或 [肤色]。
3. 使用  按钮来调整设置。
  - 液晶显示屏上显示变更后的色彩。
  - 如果按下 DISP.(显示) 按钮，则返回选择我的色彩模式的画面。
4.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返回拍摄画面进行拍摄。



选择项目

调整设置

## 更改色彩进行拍摄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能够拍摄出改变原始色彩的图像。拍摄静止图像和短片均可享受图像效果或短片效果的摄影乐趣。然而，依拍摄状况而定，有些图像可能较粗糙，或者拍不到预期的颜色。因此，建议在拍摄重要图像之前，先试拍并检查效果。拍摄静止图像时如果将 [ 保存原始图像 ] 功能（第 142 页）设置为 [ 开 ]，可同时保存原始（未更改色彩的）图像和更改色彩之后的图像。

	色彩强调	使用此选项只保留显示屏内指定的颜色，而将其他颜色转换成黑白。
	色彩交换	使用此选项将显示屏内所指定的颜色换成另一种颜色。所指定的颜色只能转换一种颜色，不能选用多种颜色。



由于拍摄场景不同，有时会提高 ISO 感光度，因此可能令图像增加噪点。

### 以色彩强调模式拍摄

1

选择 或 .

静止图像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SCN**。
2. 旋转触控环转盘选择 .

短片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短片）。
2. 旋转触控环转盘选择 .

静止图像



短片



## 2 按下 DISP.(显示) 按钮。

- 相机将切换到色彩输入模式，显示屏上将交替显示原始图像和色彩强调图像（使用之前设置的色彩）。



## 3 将相机对准希望保留的颜色，让此颜色在液晶显示屏中央框内出现，然后按下 ◀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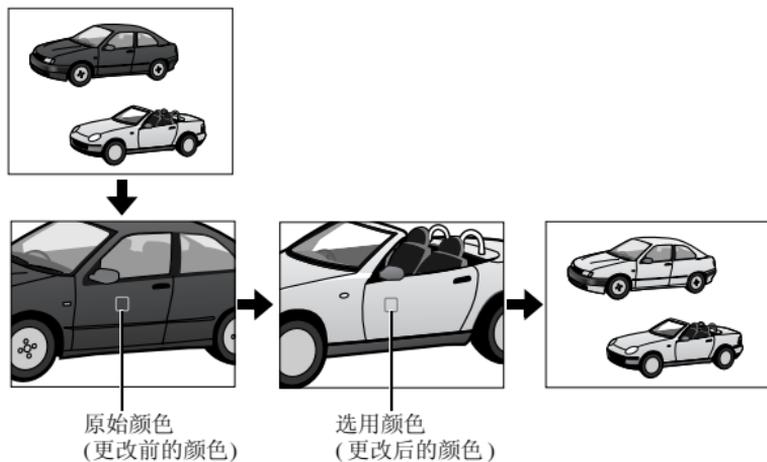
- 只能指定一种颜色。
- 可使用 ▲/▼ 按钮或触控环转盘来指定保留颜色的范围。
  - 5: 只选取希望保留的颜色。
  - + 5: 也选取希望保留颜色的其他相近颜色。

## 4 按下 DISP.(显示) 按钮完成设置，然后进行拍摄。



- 色彩强调模式的默认颜色为绿色。
- 如果使用闪光灯拍摄，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效果。
- 即使关闭了相机电源，仍然保留色彩强调模式中所指定的色彩及颜色范围。

## 以色彩交换模式拍摄



## 1

选择 或 .

## 静止图像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SCN**。
2. 旋转触控环转盘选择 .

## 短片

1.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 (短片)。
2. 旋转触控环转盘选择 .

## 静止图像



## 短片



## 2 按下 DISP.(显示) 按钮。

- 相机将切换到色彩输入模式，显示屏上将交替显示原始图像和色彩交换图像（使用之前设置的色彩）。



## 3 将相机对准原始颜色，让此颜色在液晶显示屏中央出现，然后按下 ← 按钮。

- 只能指定一种颜色。
- 可使用 ↑/↓ 按钮或旋转触控环转盘来指定交换颜色的范围。
  - 5: 只选取希望交换的颜色。
  - + 5: 也选取希望交换的颜色的其他相近颜色。

## 4 将相机对准选用颜色，让此颜色在液晶显示屏中央出现，然后按下 → 按钮。

- 只能指定一种颜色。

## 5 按下 DISP.(显示) 按钮完成设置，然后进行拍摄。



- 色彩交换模式的默认颜色是将绿色变成白色。
- 如果使用闪光灯拍摄，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效果。
- 即使关闭了相机电源，仍然保留色彩交换模式中所指定的色彩及颜色范围。

## 更改原始图像的保存方法

使用色彩强调或色彩交换模式拍摄静止图像时，可设置是否将修改过的图像和原始图像（更改颜色前的图像）同时保存下来。

### 1

选择 [ 保存原始图像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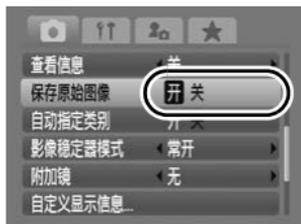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在 [  ] 菜单中，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保存原始图像 ]。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 开 ] 或 [ 关 ]。
2.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如果 [ 保存原始图像 ] 设置为 [ 开 ]

- 使用色彩强调或色彩交换模式拍摄后，随即在液晶显示屏显示的图像属于修改过的图像。如果此时删除此图像，会将原始图像和修改过的图像一并删除。请在删除图像时特别留意。
- 由于每拍摄 1 次会录下 2 张图像，所以此时液晶显示屏显示的剩余可拍张数约为此功能设置为 [ 关 ] 时所显示张数的半数。
- 图像会以连续方式编号。首先是原始图像，其后是通过色彩强调、色彩交换修改过的图像。

## 图像自动分类 (自动指定类别)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如果自动指定类别设置为[开]，则在拍摄时可将图像纳入预设的类别。

	人物	在 、、 模式下拍摄的图像，或者将面部选择或自动对焦框模式设置为 [面部优先] 拍摄时，检测出面部的图像
	风景	包括以 、、、 模式拍摄的图像
	活动	包括以 、、、、、、 模式拍摄的图像

### 1

选择 [自动指定类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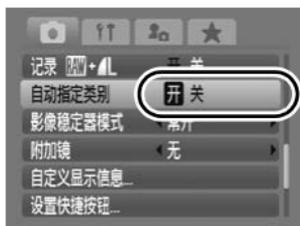
1.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2. 在 [] 菜单中，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自动指定类别]。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开] 或 [关]。
2.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短片等不能自动进行分类的图像也可使用我的类别 (第 154 页) 进行图像分类。

使用 **[S]** (快捷) 按钮注册各种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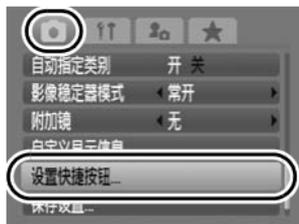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gt;&gt; 第 284 页

可使用 **[S]** (快捷) 按钮注册一种常用的拍摄功能。

菜单项目	参考页	菜单项目	参考页
未指定	—	红眼校正	第 105 页
中性灰滤镜	第 130 页	数码长焦附加镜	第 67 页
白平衡	第 133 页	校正对比度	第 128 页
自定义白平衡 1、2 (白平衡)	第 134 页	自动对焦锁	第 119 页
		显示关闭	第 145 页

**1** 选择 [ 设置快捷按钮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在 菜单中使用 **↑/↓** 按钮选择 [ 设置快捷按钮 ]。
3.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 或 **←/→** 按钮选择要注册的功能。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3.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图标右下方出现 时，也可以进行注册操作，但即使按 **[S]** (快捷) 按钮，有些拍摄模式或设置也不能使用。

取消：在步骤 2 选择 。

## 使用 (快捷) 按钮

### 1 按下 (快捷) 按钮。

- 、、：每次按下  (快捷) 按钮，便会切换已注册功能的设置。
- 、：会出现设置画面。
- 、：每次按下  (快捷) 按钮便以该选项功能记录白平衡数据。请先确定白纸或白布已经占满画面后，按下  (快捷) 按钮。一旦使用了此功能，白平衡设置就会变成  或 。
- ：每次按下  (快捷) 按钮则设置自动对焦锁。
- ：选择了此功能之后，按下  (快捷) 按钮即会关闭液晶显示屏。可按任何一个按钮（电源按钮除外），或改变相机的横竖方向，即可令液晶显示屏恢复显示。

## 设置我的菜单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将常用的拍摄菜单注册到我的菜单后，菜单可显示 1 个画面，可快速进行设置更改。另外，在拍摄模式下，按下 MENU(菜单) 按钮后，即可出现我的菜单，因此非常方便。

### 1

选择 [ 我的菜单设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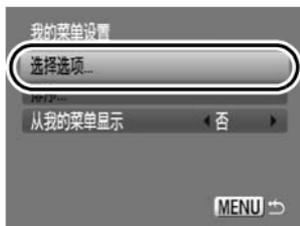
1.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 。
3. 使用 ↑/↓ 按钮选择 [ 我的菜单设置 ]。
4.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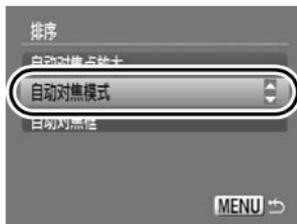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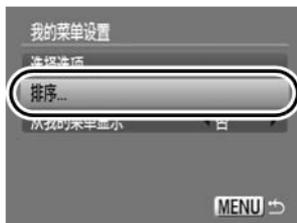
选择注册的拍摄菜单。

1. 使用 ↑/↓ 按钮选择 [ 选择选项 ]。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3. 使用 ↑/↓ 按钮选择要注册的菜单。
4.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可注册最多 5 个菜单。
  - 要取消注册时，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取消 ✓。
  - 即使要显示的项目为灰色也可以进行设置。在某些拍摄模式下，可能无法使用某功能。
5.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 3 更改菜单的显示顺序。

1. 使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按钮选择 [排序]。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3. 使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按钮选择要更改显示顺序的拍摄菜单。
4.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5. 使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按钮来更改顺序。
6. 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
7.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 4 设置从我的菜单显示。

1. 使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按钮选择 [从我的菜单显示]。
2. 使用  $\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按钮选择 [是]。
  - [是]: 按下MENU(菜单)按钮时会显示 [我的菜单]。
  - [否]: 按下MENU(菜单)按钮时会显示 [拍摄菜单]。



## 播放 / 删除

在播放模式下也可使用触控环转盘选择图像。逆时针旋转可显示上一张图像，顺时针旋转可显示下一张图像。详情请参阅“查看静止图像”（第 19 页）。

### Q 放大查看图像



#### 1 将变焦杆按向 Q。

- 即可放大显示。
- 图像最多可放大大约 10 倍。



显示区域的大概位置

#### 2 使用 ▲/▼ 或 ◀/▶ 按钮更改显示区域的位置。

- 如果在放大显示期间旋转触控环转盘，则以相同水平的放大率显示上一张或下一张图像。
- 可用变焦杆更改放大率。

取消：将变焦杆按向  (按 MENU(菜单)按钮亦可)。



无法放大  (短片) 和索引播放图像。

## 以 9 张为一组查看图像 (索引播放)



### 1 将变焦杆按向 。

- 每次可同时查看 9 张图像。
- 使用 /// 按钮或旋转触控环转盘切换选择图像。



取消：将变焦杆按向 。

### 切换每组 9 张的图组

如果在索引播放期间将变焦杆按向 (跳转) 方向，则将显示跳转条，并可以在 9 张图像组之间进行切换。

- 将变焦杆按向 也可切换显示。
- 使用 / 按钮或者旋转触控环转盘，移动至上一组或下一组 9 张图组。
- 按住 FUNC./SET(功能/设置) 按钮，同时按下 / 按钮，会显示第一组或最后一组的 9 张图组。

取消：按下 (跳转) 按钮。



跳转条

## 查看对焦情况及人物表情 ( 查看对焦点 )



可以使用显示查看对焦点的功能检查已拍摄图像的对焦点。由于还可以改变放大的程度及切换图像，因此很容易查看人物的表情及查出闭目的镜头。

### 显示查看对焦点

1

按下 DISP.( 显示 ) 按钮数次直到查看对焦点的画面出现为止。



- 画面出现以下的框。

框色	内容
橙色	在右下角出现该框内的图像。
白色	在拍摄时的对焦位置或自动对焦框、面部位置显示。
灰色	显示在播放时检测出的各面部位置。

- 橙色检测框能作不同程度的放大显示、移动或切换到另一个检测框 ( 第 151 页 )。

## 更改显示倍率和显示区域的位置

### 2 将变焦杆按向 Q。

- 右下角画面已经放大，可以更改显示倍率和显示区域的位置。



### 3 更改设置。

- 按变焦杆可更改显示倍率。
-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或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来调整显示区域的位置。
- 进行对焦的对焦框或者检测到的面部为 1 个或 0 个时，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橙色检测框即可返回原来的位置 (如果更改了面部检测框的显示倍率，检测框的尺寸则回到面部大小)。



取消：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 切换检测框

###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进行对焦的对焦框或者检测到的面部有多个时，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即可切换橙色检测框的位置 (如果更改了面部检测框的显示倍率，检测框的尺寸则回到面部大小)。



## 🏠 跳转图像



存储卡上存有许多图像时，使用以下六个检索键跳转图像，可以非常快捷地找到目标图像。

	拍摄日期跳转	跳转到每个拍摄日期的第一张图像。
	跳转到我的类别	跳转到自动指定类别 (第 143 页) 及我的类别 (第 154 页) 每个类别的第一张图像。
	跳转到文件夹	跳转到每个文件夹的第一张图像。
	跳转到短片	跳转到短片。
	10 张图像跳转	显示下 10 张图像。
	100 张图像跳转	显示下 100 张图像。

### 1

在单张图像播放模式中，按下 🏠 (跳转) 按钮。

- 相机即切换至跳转检索模式。

### 2

使用 ▲/▼ 按钮选择检索键。

- 屏幕图例可能因检索键而略有不同。
- 使用 DISP.(显示)按钮可以切换显示/隐藏图像信息。



图像信息

## 3

## 显示图像。

选择 、、 时

- 使用 按钮选择希望播放的日期、类别、文件夹。
  - 如果旋转触控环转盘，则可查看目标图像。
  - 如果图像完全没有指定类别，按下 时，只能选择检索键 (无图像)。



选择检索范围

-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相机会转换到选定的播放模式并显示蓝框。可以只播放检索键选定的图像。
- 按下 (跳转) 按钮即取消该选定播放模式。

选择 、、 时

- 按下 按钮。

- 按下 MENU (菜单) 按钮即取消此设置。
- 时，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按钮，相机会转换到选定的播放模式并显示蓝框。



在下列情况下，将会取消选定的播放模式。

- 更改类别 (使用我的类别功能对图像分类时)
- 选择图像范围时，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按钮，显示第一张或最后一张图像时
- 显示的图像不支持选定播放模式 (选择范围时除外)
- 最新保存的图像曾经加入效果或编辑过
- 在 [] 菜单内，使用 [删除] 来删除图像时

## 按类别整理图像 ( 我的类别 )



将图像纳入预设的类别。还可编辑使用[自动指定类别]功能(第143页)记录的类别信息。另外,可将同一图像放入多个类别。如果图像已经分类纳入类别之内,可执行以下操作。

- 图像检索 (第 152 页)
- 幻灯片播放 (第 165 页)
- 保护 (第 185 页)
- 删除 (第 190 页)
- 打印命令 (第 194 页)

	人物
	风景
	活动

	我的类别 1 ~ 3
	待处理

### 选择类别的方式

选择图像	查看图像时,可为单张图像配置保护设置。
选择图像范围	可选定第一张及最后一张图像,然后选择此范围内全部图像。

# 1

#### 选择 [ 我的类别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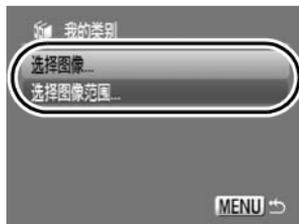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在 [ ] 菜单中,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3.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2

#### 选择一种选择方式。

1.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 选择图像 ]

## 3 将图像分类。

1. 使用 ◀/▶ 按钮选择需要分类的图像。
2. 使用 ▲/▼ 按钮选择类别。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再次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即可取消设置。
  - 也可在索引播放模式中选择图像。
  -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完成设置。



## [ 选择图像范围 ]

## 3 选择第一张图像。

- 如果旋转触控环转盘, 则可切换第一张及最后一张图像。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要分类的第一张图像。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4 选择最后一张图像。

1. 使用 **▶** 按钮来选择 [ 最后一张图像 ]。
2. 按下 **FUNC SET**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3. 使用 **◀/▶** 按钮选择要分类的最后一张图像。
4. 按下 **FUNC SET**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图像编号小于第一张图像者，不能选为最后一张图像。
  - 最多可选 500 张图像。



## 5 选择类别。

1. 按下 **▼**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类别。



## 6 进行设置。

1. 按下 **▼** 按钮，选择 [ 选择 ]。
2. 按下 **FUNC SET**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返回选择方式画面。
  - 选择 [ 取消选择 ]，即可取消所选范围的分类。



## 截取一部分图像 (剪裁)



可以截取已拍摄图像的有必要部分，进行保存。

### 1

#### 选择 [剪裁]。

1.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2. 在 [ ] 菜单中，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2

#### 选择要剪裁的图像。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剪裁框 (可截取的图像范围) 颜色为绿色。



剪裁后的图像

### 3

#### 调整剪裁框。

- 可用变焦杆更改剪裁框的大小。但是，截取图像的大小不同，被保存的分辨率也有所不同。
-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或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更改剪裁框的位置。
- 使用 DISP(显示) 按钮更改剪裁框的横竖方向。
- 如果检测出面部，左上方画面的面部会有灰框显示，可以该框为中心进行剪裁。如果有多个这样的剪裁框，可旋转触控环转盘进行切换。



剪裁后的分辨率

## 4 保存图像。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 [OK]。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保存剪裁过的图像。
- 如果继续对其他图像进行剪裁，则重复步骤 2 之后的操作。



## 5 显示已保存的图像。

1.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 [是]。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选择 [否] 即返回播放菜单。



- 不能剪裁 **S**、**XS**、**W**、**RAW** 的图像或  (短片)。
- 有些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短片不能剪裁。
- 可剪裁图像的宽高比固定为 4:3(纵向图像则为 3:4)。
- 剪裁过的图像分辨率降低。

## 查看短片



### 1 显示短片。

1. 使用 ◀/▶ 按钮来选择短片。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附有  图标的图像即是短片。



### 2 进行播放。

1. 使用 ◀/▶ 按钮选择 .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如果在播放期间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短片将暂停播放。再次按下该按钮即可恢复录音。
- 播放结束时，短片停止在显示的最后一幅画面。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以显示短片播放面板。
- 播放短片期间，按下 DISP.(显示) 按钮，可切换显示 / 隐藏播放进度横条。
- 如果在前一观赏时段中途中断播放，将从最后播放的画面开始显示。

短片播放面板



播放进度条

短片拍摄时间

音量

(使用 ▲/▼ 按钮调节音量)

## 短片播放面板的操作

	退出	结束播放并返回单张图像播放。
	打印	连接打印机时*，将显示一个图标。有关详情请参阅《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播放	进行播放。
	慢镜头	慢镜头可使用  按钮减慢播放速度，使用  按钮加快播放速度。
	首帧	显示第一幅画面。
	上一帧	按住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后退。
	下一帧	按住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快进。
	末帧	显示最后一幅画面。
	编辑	切换到短片编辑模式。( 第 161 页 )

\* 仅可用兼容  (PictBridge( 传输协议 )) 的打印机打印。详情请参阅使用的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 无法用索引播放模式播放短片。
- 如果使用系统资源不足的计算机播放短片，可能发生速度放慢或声音断续的情况。



- 在电视机上播放短片时，请用电视机调节音量( 第 214 页 )。
- 在慢镜头播放过程中，无法播放声音。

## 编辑短片



可删除部分短片。



编辑前长度为 1 秒或 1 秒以上的短片可以以 1 秒为单位进行编辑，但无法编辑受保护的短片或长度低于 1 秒的短片。

### 1

选择 [ 编辑 ]。

1. 使用 ◀/▶ 按钮在短片播放面板中选择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会出现短片编辑面板和短片编辑条。



### 2

编辑短片。

1. 使用 ▲/▼ 按钮来选择 (删除首段) 或 (删除末段)。

2. 使用 ◀/▶ 按钮来指定删除点 (↓)。

- 使用 ◀/▶ 按钮选择要删除的位置时，每隔 1 秒就会显示 1 次 图标，可在此处进行删除。
- 即使选择除 之外的其他位置，也可使用 删除前一个 位置之前的部分，使用 删除后一个 位置之后的部分，然后进行保存。
- 需查看初步编辑的短片时，请选择 (播放)，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按钮。
- 要继续编辑，请重复步骤 2。
- 选择 (退出) 则取消编辑，返回短片播放面板。

短片编辑面板



短片编辑条

### 3 选择 [ 保存 ]。

1.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4 保存图像。

1. 用  $\uparrow/\downarrow$  或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 新文件 ] 或 [ 覆盖 ]。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新文件]: 会使用新的文件名称保存已编辑过的短片。编辑前的数据留存不改。请注意, 如果在短片保存过程中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 保存将被取消。
- [覆盖]: 会使用原始名称保存已编辑过的短片。编辑前的数据会丢失。
- 如果存储卡内没有足够空间建立新短片, 则仅可选择 [ 覆盖 ]。



根据短片文件大小的不同, 保存编辑过的短片可能需要一段时间。如果保存中途电池耗尽, 便不能保存此编辑过的短片。编辑短片时, 建议使用完全充电的电池或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ACK-DC50( 选购 )( 第 242 页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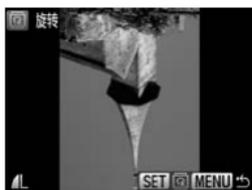
## 旋转图像



液晶显示屏上的图像可以顺时针方向旋转 90 度或 270 度。



原始图像



90 度



270 度

### 1

选择 [ 旋转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在 [ ] 菜单中,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3.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2

进行旋转。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要旋转的图像。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每次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则在 90 度  $\rightarrow$  270 度  $\rightarrow$  原始图像之间循环切换。
  - 也可在索引播放模式中选择图像。



将图像下载至计算机时, 经相机旋转过的图像的方向将取决于该图像的下载软件。



图像会记录旋转结果。

## 以切换效果播放



切换图像时，可选择显示的切换效果。

	无切换效果。
	已显示的图像渐渐变暗，下一张图像逐渐光亮，直至完全显示。
	按下 <b>◀</b> 按钮令上一张图像从左边出现，按下 <b>▶</b> 按钮令下一张图像从右边出现。

### 1

选择 [ 切换效果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在 [ ] 菜单中，使用 **↑/↓** 按钮选择 。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 按钮选择效果。
2.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自动播放 (幻灯片播放)



自动播放存储卡内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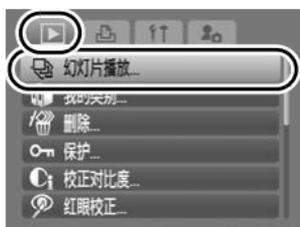
使用幻灯片播放的图像选择时根据数码打印命令格式 (DPOF)(第 194 页) 标准。

	全部图像	按照顺序播放存储卡内全部图像。
	日期	以指定日期顺序播放图像。
	我的类别	按照顺序播放指定类别内的图像。
	文件夹	以指定文件夹顺序播放图像。
	动态短片	按照顺序只播放短片。
	静止图像	按照顺序只播放静止图像。
	自定义 1 ~ 3	依次播放各幻灯片 (自定义 1、自定义 2 或自定义 3) 所选的图像 (第 168 页)。

### 1

选择 [幻灯片播放]。

1.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2. 在 [▶] 菜单中, 使用 **▲/▼** 按钮选择 。
3. 按下 (功能/设置) 按钮。



### 2

选择播放方式。

1. 按下 **▲**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幻灯片类型。
  - 、、: 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 按钮选择要播放的日期、类别或文件夹 (第 167 页)。
  - ~ : 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 按钮选择要播放的图像 (第 168 页)。
  - 如果想要将切换效果添加至播放图像, 则请用 **▲** 按钮选择 [效果], 然后使用 **◀/▶** 按钮选择效果类型 (第 166 页)。



### 3 开始幻灯片播放。

1. 按下  $\blacktriangledown$  按钮。
2. 使用  $\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按钮选择 [ 启动 ]。
3.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幻灯片播放期间可使用以下功能：
  - 暂停 / 重新开始：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快进 / 后退：按下  $\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按钮 ( 持续按住该按钮可加快图像的切换速度 )。

停止幻灯片播放：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切换效果

切换图像时，可选择显示的切换效果。



无切换效果。



新图像由下至上逐渐光亮。



新图像先以十字形状出现，然后展现整张图像。



新图像先以水平方向出现一部分，然后展现整张图像。



在单张播放模式下，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的同时按住  ( 打印 / 共享 ) 按钮，即可从当前显示的图像开始幻灯片播放。

## 选择要播放的日期 / 类别 / 文件夹 (📅、📁、📂)

### 1

选择播放方式。

1. 使用 ◀/▶ 按钮来选择 📅、📁 或 📂。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2

选择图像播放幻灯片。

1. 使用 ▲/▼ 按钮选择日期、类别或文件夹。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选择的图像上会出现 ✓。
- 再次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取消设置。
- 可选择多个日期、类别或文件夹。
- 按照选择的顺序进行播放 (选择类别时除外)。
- 使用 ◀/▶ 按钮来确定日期、类别或文件夹内的每张图像。
-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完成设置。

## 选择要播放的图像 (\*1 ~ \*3)

只选择想要播放的图像，然后保存至幻灯片（自定义 1、2 或 3）。最多可选 998 张图像，将会按照选择的顺序播放。

### 1

#### 选择播放方式。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来选择 \*1 ~ \*3 中的任意一种。

- 首先只会显示图标 \*1。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完成 \*1 设置时，图标会变成 \*1V，并且会显示 \*2。\*2 \*3 完成设置后，其图标也会同样转变。



### 2

#### 选择图像播放幻灯片。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选择的图像上会出现  $\checkmark$ 。
- 再次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取消设置。
- 也可在索引播放模式中选择图像。
-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完成设置。

复选标记表示选定此图像

数字表示选择顺序



#### 选择全部图像

1. 在步骤 1 中选择 \*1 ~ \*3 中的任意一项后，使用  $\uparrow$  按钮选择 [全部标注]，然后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uparrow$  按钮选择 [标注全部图像]，然后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
3. 使用  $\rightarrow$  按钮选择 [OK]，然后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取消时，选择 [重置]。

要取消选择全部图像，选择 [重置]。

## 调整播放时间及重复播放设置

### • 播放时间

设置各图像的显示时间。3 ~ 10 秒、15 秒和 30 秒均可进行选择（根据图像的不同，播放时间可能略有不同）。

### • 重复播放

设置所有图像显示之后是否停止幻灯片播放，还是继续显示直至指示停止。

1

选择 [ 设置 ]。

1. 使用 ◀/▶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2

更改设置。

1. 使用 ▲/▼ 按钮来选择 [ 播放时间 ] 或 [ 重复播放 ]。
2. 使用 ◀/▶ 按钮进行设置。
3. 按下 MENU ( 菜单 ) 按钮。



## 红眼校正功能



可在录制的图像内校正红眼。



在某些图像中可能无法自动检测到红眼，或者结果不如预期理想，建议将校正后的图像另存为 [ 新文件 ]。

例如：

- 面部接近图像边缘或面部相对于图像整体显得极小、极大、极暗或极亮。
- 面部转向一侧或斜向一边，或者面部有一部分被遮挡。

### 1

选择 [ 红眼校正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在 [ ] 菜单中，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3.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2

选择要校正红眼的图像。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校正框会自动在检测到红眼的位置出现。
- 如果未能自动检测到红眼，请用  $\uparrow/\downarrow$  或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 添加校正框 ] 并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第 173 页 )。
- 要取消校正框，选择 [ 取消校正框 ]，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第 174 页 )。



### 3 进行校正。

1.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或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 开始 ]。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4 保存图像。

1. 用  $\uparrow/\downarrow$  或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 新文件 ] 或 [ 覆盖 ]。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 新文件 ]: 会使用新的文件名称保存已编辑过的短片。原始文件原封不动。最新保存的图像文件作为最后拍摄图像来保存。
- [ 覆盖 ]: 以原始文件名称保存此新图像。原始文件已被覆盖。
- 如果选择了 [ 新文件 ], 请执行步骤 5。
- 如果要继续替其他图像进行红眼校正, 请重复进行步骤 2 以后的步骤。

### 5 显示已保存的图像。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 是 ]。
3.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选择 [ 否 ] 即返回播放菜单。





- 不能在 [短片] 和 RAW 图像中进行红眼校正操作。此外，在 [记录 RAW + [L]] 模式下拍摄的 JPEG 图像虽然可进行红眼校正，但无法覆盖原始图像。
- 不能在受保护的图像上进行覆盖操作。
- 如果存储卡内剩余空间不足，则不能执行红眼校正。



- 虽然可以在一幅图像执行任意次红眼校正操作，但是随着校正次数的增加，画质会逐渐下降。
- 校正框无法自动显示到曾用该功能(红眼校正功能)校正过的图像上，因此，请使用 [添加校正框] 选项对其进行处理。

## 添加校正框

### 1 选择 [ 添加校正框 ]。

1.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或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显示绿色校正框。



### 2 调整校正框的位置。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或  $\uparrow/\downarrow$  按钮进行调整。

- 可用变焦杆改变校正框的大小。



### 3 添加校正框。

1.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即会添加一个校正框，此框会变成白色。
- 要另添校正框，调节位置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最多可以添加 35 个校正框。
- 添加校正框完成时，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要正确执行红眼校正的工作，请注意以下操作要点 ( 参阅步骤 2 的图例 )。

- 调整校正框的大小，让该框只环绕在需要校正的红眼部分。
- 如果有数个被摄体有红眼，请确定每个被摄体都有一个校正框。

## 取消校正框

### 1

选择 [ 取消校正框 ]。

1.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或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2

选择要取消的校正框。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进行选择。
- 所选的校正框会变成绿色。



### 3

取消校正框。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所选的校正框便会消失。
  - 要继续删除校正框，重返步骤 2。
  - 完成取消校正框工作，可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 调亮画面的黑暗部分 (校正对比度)



将自动检测到的图像上的黑暗部分调亮，然后保存。

### 1

选择 [校正对比度]。

1.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2.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在 [ ] 菜单中选择 。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2

选择要校正对比度的图像。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3

选择校正值。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选择 [自动] 时不能达到预期效果时，请选择 [低]、[中]、[高]。



### 4

保存图像。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OK]。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继续调整其他图像的尺寸，请从步骤 2 开始重复后面的操作。



## 5

## 显示已保存的图像。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 [ 是 ]。
3.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选择 [ 否 ] 即返回播放菜单。



- 有的图像的画质可能会下降，还有的图像可能不能实现校正。
- 虽然可以在一幅图像执行任意次校正对比度操作，但是随着校正次数的增加，画质有可能会下降。
- 不能在 RAW 图像中进行校正对比度操作。

## 使用我的色彩功能添加效果



可以使用我的色彩功能为拍摄的图像(只限静止图像)添加效果。以下我的色彩效果可供使用。详情请参阅第 136 页。

<b>SV</b>	鲜艳模式	<b>SL</b>	淡化肤色
<b>SN</b>	中性模式	<b>SD</b>	加深肤色
<b>Se</b>	旧照片模式	<b>SB</b>	鲜艳蓝色
<b>BW</b>	黑白模式	<b>SG</b>	鲜艳绿色
<b>SP</b>	正片效果	<b>SR</b>	鲜艳红色

### 1 选择 [我的色彩]。

1.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2. 在 [ ] 菜单中,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2 选择要添加效果的图像。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3 选择我的色彩模式。

-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进行选择。
  - 显示的图像将会显现出我的色彩效果。
  - 可向  $\mathcal{Q}$  方向按下变焦杆，放大图像进行查看。图像放大时，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按钮，可切换显示已修改的图像(使用我的色彩效果)和原始图像(未经修改)。
- 按下  (功能/设置)按钮。



### 4 保存图像。

-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OK]。
- 按下  (功能/设置)按钮。
  - 含有我的色彩效果已修改的图像，新保存时会排列在最后一个。
  - 如果要继续替其他图像添加效果，请重复进行步骤 2 以后的步骤。



### 5 显示已保存的图像。

- 按下 **MENU**(菜单)按钮。
-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是]。
- 按下  (功能/设置)按钮。
  - 选择 [否] 即返回播放菜单。



- 不能使用我的色彩功能在 **RAW** 图像上添加色彩效果。
- 如果存储卡内剩余空间不足，则不能添加我的色彩效果。



- 虽然一张图像内可添加多次我的色彩效果，但在每次添加效果后，图像的画质会逐渐降低，或不能达到预期色彩。
- 在拍摄模式中通过我的色彩(第136页)拍摄的图像，和在播放模式中以我的色彩修改过的图像，其颜色可能稍有不同。

## 更改分辨率 (调整尺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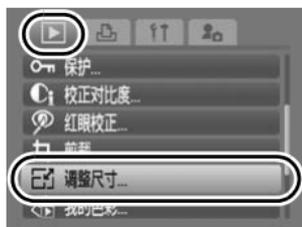


可将高分辨率图像重新保存为较低分辨率的图像。

<b>M3</b>	1600 × 1200 像素
<b>S</b>	640 × 480 像素
<b>XS</b>	320 × 240 像素

## 1 选择 [调整尺寸]。

1.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2. 在 [ ] 菜单中,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2 选择要调整尺寸的图像。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不能调整尺寸的图像, 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时无效。



## 3 选择分辨率。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根据存储卡上的可用空间大小, 有些分辨率的设置无法选择, 这时会显示 。



## 4 保存图像。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OK]。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已经调整尺寸的图像会另存为一个新文件。原始文件将保持不变。
  - 如果继续对其他图像进行剪裁，则重复步骤 2 之后的操作。



## 5 显示已保存的图像。

1.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2.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是]。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选择 [否] 即返回播放菜单。



 (短片)、 (宽屏) 或  模式拍摄的图像不能调整尺寸。

## 添加声音记录至图像



在播放模式中，可以向图像添加声音记录（最长 1 分钟）。声音数据会以 WAVE 格式保存。

### 1 播放图像时，按下 (麦克风) 按钮。

- 将显示声音记录面板。

### 2 进行录音。

1. 使用 按钮选择 。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显示已录音时间和剩余录音时间。
  - 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暂停录音。再次按下该按钮即可恢复录音。
  - 每张图像最多可加入 1 分钟声音记录。
  - 可设置录音功能 (第 100 页)。
  - 按下 (麦克风) 按钮完成设置。



声音记录面板

已录音时间 /  
剩余录音时间

音量  
(使用 按钮调节音量)

## 声音记录面板的操作

使用 按钮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

	退出	结束操作。
	录音	开始录音。
	暂停	暂停录音、播放。
	播放	进行播放。
	删除	删除 (在确认屏幕内选择 [删除]，然后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



- 无法向 (短片) 添加声音记录。
- 不能删除受保护图像的声音记录。

## 仅录下声音 (录音机)



可不拍摄图像而连续录下声音记录最长约 2 小时。

### 1

#### 选择 [录音机]。

1. 按下 MENU(菜单)按钮。
2. 在 [ ] 菜单中,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3. 按下 (功能/设置)按钮。



### 2

#### 进行录音。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
2. 按下 (功能/设置)按钮。

- 显示已录音时间。
- 可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来更改采样率。按照 [11.025 kHz]、[22.050 kHz]、[44.100 kHz] 的顺序选择, 录音的质量会逐渐提高, 但录音文件也逐渐变大。
- 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按钮将会暂停录音。再次按下此按钮重新开始录音。
- 半按快门按钮将停止录音, 并将相机切换至拍摄模式。
- 可设置录音功能 (第 100 页)。



声音操作面板

剩余录音时间

## 声音操作面板的操作

使用 / 按钮选择一个选项，然后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按钮。

	退出	返回菜单画面。
	录音	开始录音。
	暂停	暂停录音、播放。
	播放	使用  /  按钮选择要播放的声音，然后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按钮。
	后退	按住 FUNC./SET(功能/设置)按钮后退。后退时不播放声音。
	快进	按住 FUNC./SET(功能/设置)按钮快进。快进时不播放声音。
	删除	使用  /  按钮或  /  按钮选择 [ 删除 ] 或 [ 全部删除 ]，然后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按钮。
	保护	为了避免意外删除，对数据进行保护。使用  /  按钮选择声音，然后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按钮来选择/取消选择保护。
	音量	使用  /  按钮来调节播放音量。



录音前，确认 [ 音频 ] 设置正确 ( 第 100 页 )。



- 录音机数据率及录音长度 ( 近似值 ) ( 第 267 页 )
- 存储卡容量储满时即自动退出录音。
- 播放过程中，也可按住 ( 麦克风 ) 按钮来显示步骤 2 中的画面 ( 如果按下的时间较短，则显示声音记录面板 ( 第 182 页 ) )。

## 保护图像



可保护重要的图像和短片，以防意外删除。

选择图像	查看图像时，可为单张图像配置保护设置。
选择图像范围	可选定第一张及最后一张图像，然后选择此范围内全部图像。
按日期选择	可保护指定日期拍摄的图像。
按类别选择	可保护指定类别内的图像。
按文件夹选择	可保护指定文件夹内的图像。
全部图像	可保护存储卡内全部的图像。

### 1

选择 [ 保护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在 [  ] 菜单中，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3.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2

选择一种选择方式。

1.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进行选择。
  -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返回前 1 个画面。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 选择图像 ]

## 3 保护图像。

1. 使用 ◀/▶ 按钮选择一个要保护的图像。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再次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即取消设置。
- 要继续保护其他图像，请重复执行此步骤。
- 也可在索引播放模式中选择图像。
-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完成设置。



保护图标

## [ 选择图像范围 ]

## 3 选择第一张图像。

- 如果旋转触控环转盘，则可切换第一张及最后一张图像。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定保护范围的第一张图像。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4 选择最后一张图像。

1. 使用 **▶** 按钮来选择 [ 最后一张图像 ]。
2. 按下 **FUNC SET**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3. 使用 **◀/▶** 按钮选择要保护范围的最后一张图像。
4. 按下 **FUNC SET**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图像编号小于第一张图像者，不能选为最后一张图像。
  - 最多可选 500 张图像。



## 5 保护图像。

1. 使用 **▼** 按钮选择 [ 保护 ]。
2. 按下 **FUNC SET**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返回选择方式画面。
  - 选择 [ 解除保护 ] 可解除所选图像的保护设置。



## [按日期选择]、[按类别选择]、[按文件夹选择]

## 3 选择图像。

1. 使用 **▲/▼** 按钮选择要保护的日期、类别或文件夹。
2. 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按钮。
  - 选择的图像上会出现 **✓**。
  - 再次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按钮取消设置。
  - 如果部分图像已受保护, 则 **🔒** 显示为灰色。
  - 可选择多个日期、类别或文件夹。
  - 使用 **◀/▶** 按钮来确定日期、类别或文件夹内的每张图像。
3. 按下 **MENU**(菜单)按钮。



## 4 保护图像。

1. 使用 **▲/▼** 按钮选择 [保护]。
2. 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按钮。
  - 返回选择方式画面。
  - 选择[解除保护]可解除所选图像的保护设置。
  - 选择 [ 停止 ] 取消目前所选定的保护设置。



## [ 全部图像 ]

## 3 保护图像。

1.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保护 ]。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返回选择方式画面。
  - 选择 [ 解除保护 ] 可解除全部图像的保护设置。
  - 选择 [ 停止 ] 取消目前所选定的保护设置。



在保护过程中，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可取消操作。

## 删除图像



删除存储卡内的图像。



- 删除的图像无法恢复。删除图像前请特别小心。
- 无法使用此功能删除受保护的图像。

选择图像	依次选择图像后一并删除。
选择图像范围	可选定第一张及最后一张图像，然后删除此范围内全部图像。
按日期选择	删除指定日期拍摄的图像。
按类别选择	删除指定类别内的图像。
按文件夹选择	删除指定文件夹内的图像。
全部图像	删除存储卡内全部图像。

### 1

#### 选择 [ 删除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在 [ ] 菜单中，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3.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2

#### 选择删除方式。

1.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进行选择。
  -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返回前一个画面。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 选择图像 ]

## 3 选择要删除的图像。

1. 使用 ◀/▶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再次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按钮取消设置。
  - 也可在索引播放模式中选择图像。
3. 按下 MENU(菜单)按钮。



## 4 删除。

1. 使用 ◀/▶ 按钮选择 [OK]。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选择 [停止]即取消选择删除图像，并返回步骤 2。



## [ 选择图像范围 ]

## 3 选择第一张图像。

- 如果旋转触控环转盘，则可切换第一张及最后一张图像。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删除范围的第一张图像。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4 选择最后一张图像。

1. 使用 **▶** 按钮来选择 [ 最后一张图像 ]。
  2. 按下 **FUNC SET** (功能 / 设置) 按钮。
  3. 使用 **◀/▶** 按钮删除范围的最后一张图像。
  4. 按下 **FUNC SET**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图像编号小于第一张图像者，不能选为最后一张图像。
  - 最多可选 500 张图像。



## 5 删除。

1. 使用 **▼** 按钮选择 [ 删除 ]。
  2. 按下 **FUNC SET** (功能 / 设置) 按钮。
-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即取消选择删除图像，并返回步骤 2。



## [按日期选择]、[按类别选择]、[按文件夹选择]时

## 3 选择图像。

1. 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要删除的日期、类别或文件夹。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选择的图像上会出现  $\checkmark$ 。
  - 再次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按钮取消设置。
  - 可选择多个日期、类别或文件夹。
  -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来确定日期、类别或文件夹内的每张图像。
3. 按下 MENU(菜单)按钮。



## 4 删除。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OK]。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选择 [停止] 即取消选择删除图像，并返回步骤 2。



## [全部图像]

## 3 删除。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OK]。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选择 [取消] 即取消选择删除图像，并返回步骤 2。



- 删除过程中，按下 FUNC./SET(功能/设置)按钮即可取消操作。
- 如果要一并删除存储卡上包含的图像数据和其他全部数据，请格式化存储卡(第 16 页、207 页)。

## 打印命令 / 传输命令

亦可使用触控环转盘来选择图像及进行各种操作。请参阅第 43 页。

### 打印命令 (DPOF)



可通过相机操作预先指定存储卡里的图像中需要打印的图像及打印的张数。本相机使用的这种选择符合数码打印命令格式 (DPOF)\* 的标准。在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上进行集中打印, 或者送到支持 DPOF 的照片冲印服务中心打印图像, 都十分方便。

\* 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 的缩写。



- 打印命令内容, 会反映到打印列表中 (第 23 页)。
- 某些打印机或照片冲印服务中心的输出可能无法反映打印命令的内容。
- 不能为 、 指定打印命令。
- 如果存储卡内的打印命令由其他兼容 DPOF 相机进行指定, 则可能会出现 图标。如使用本相机更改这些打印命令, 则会覆盖已选择的命令。

### 设置打印风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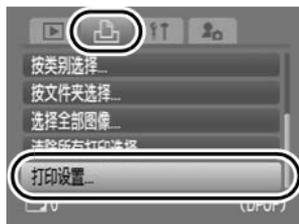
设置好打印风格后,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 默认设置

打印类型	标准*	每页打印一张图像。
	索引	以索引格式将所选图像缩小尺寸进行打印。
	全部	同时用标准及索引形式打印图像。
日期 (开/关*)	向打印图像中添加日期。	
文件号 (开/关*)	向打印图像中添加文件号。	
清除 DPOF 数据 (开*/关)	打印图像后清除所有打印命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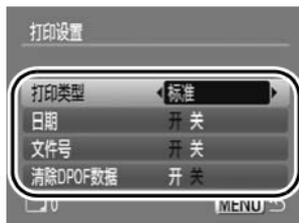
## 1 选择 [ 打印设置 ]。

1. 按下  (播放) 按钮。
2.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3. 使用  按钮选择  菜单。
4. 使用  按钮选择 [ 打印设置 ]。
5.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按钮选择菜单的项目。
2. 使用  按钮选择要设置的内容。
3.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 日期和文件号的设置，根据打印类型变化如下。
  - [ 索引 ]  
[ 日期 ] 和 [ 文件号 ] 不能同时设置为 [ 开 ]。
  - [ 标准 ] 或 [ 全部 ]  
[ 日期 ] 和 [ 文件号 ] 可以同时设置为 [ 开 ]。但是不同型号打印机会不同的支持打印信息。
- 日期以  菜单中的 [ 日期 / 时间 ] 菜单中设置的风格进行打印 (第 58 页)。

## 选择打印命令的指令方式

选择图像及打印份数	查看图像时，可配置单张图像的打印命令。
选择图像范围	选择第一张及最后一张图像，并对此范围内的全部图像设置打印命令。
按日期选择	为指定日期拍摄的图像设置打印命令。
按类别选择	为指定类别内的图像设置打印命令。
按文件夹选择	为指定文件夹内的图像设置打印命令。
选择全部图像	为全部图像设置打印命令。
清除所有打印选择	清除图像的所有打印命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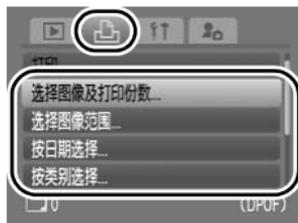


所选每张图像的打印设置可以分别配置。只有当 [ 选择图像及打印份数 ] 项中的 [ 打印类型 ] ( 第 194 页 ) 选项设置为 [ 标准 ] 或 [ 全部 ] 时，才可设置打印张数。

### 1

#### 选择一种指令方式。

1. 按下 ( 播放 ) 按钮。
2. 按下 MENU ( 菜单 ) 按钮。
3. 使用 按钮选择 菜单。
4. 使用 按钮选择指令方式。
5.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 选择图像及打印份数 ]

## 2

## 选择图像。

根据打印类型的设置 (第 194 页), 选择图像的方法稍有不同。

## 标准 (■) / 全部 (■) (■)

1. 使用 ◀/▶ 按钮选择图像。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3. 使用 ▲/▼ 按钮选择打印张数 (最多 99 张)。
4. 按下 MENU (菜单) 按钮。

打印张数



## 索引 (■)

1. 使用 ◀/▶ 按钮选择图像。
  2. 使用  (功能 / 设置) 按钮选择及取消选择。
  3. 按下 MENU (菜单) 按钮。
- 也可在索引播放模式中 (显示 9 张图像) 选择图像。

选择索引打印



## [ 选择图像范围 ]

## 2 选择第一张图像。

- 如果旋转触控环转盘，则可切换第一张及最后一张图像。

1.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打印范围内的第一张图像。
3.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3 选择最后一张图像。

1. 使用  按钮来选择 [ 最后一张图像 ]。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3. 使用  /  按钮选择打印范围内的最后一张图像。
4.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图像编号小于第一张图像者，不能选为最后一张图像。
  - 最多可选 500 张图像。



## 4 执行打印命令。

1. 使用  $\blacktriangledown$  按钮选择 [ 命令 ]。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返回选择指令方式的画面。
  -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即可取消选择范围的打印命令。



## [ 按日期选择 ]、[ 按类别选择 ]、[ 按文件夹选择 ] 时

### 2 选择图像。

1. 使用  $\blacktriangle/\blacktriangledown$  按钮选择日期、类别或文件夹。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选择的图像上会出现  $\checkmark$ 。
  - 再次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可取消选择。
  - 可选择多个日期、类别或文件夹。
  - 使用  $\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按钮来确定日期、类别或文件夹内的每张图像。
3.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3 执行打印命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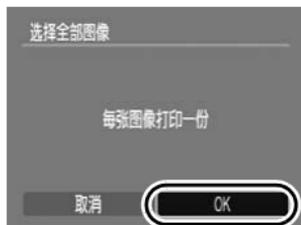
1. 使用  $\blacktriangleleft/\blacktriangleright$  按钮选择 [ OK ]。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返回选择指令方式的画面。
  - 选择 [ 停止 ] 来取消选定的打印命令。



## [ 选择全部图像 ]

## 2 执行打印命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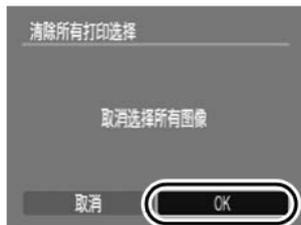
1. 使用 ◀/▶ 按钮选择 [OK]。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返回选择指令方式的画面。
  - 选择 [取消] 即取消操作。



## [ 清除所有打印选择 ]

## 2 清除。

1. 使用 ◀/▶ 按钮选择 [OK]。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返回选择指令方式的画面。
  - 选择 [取消] 即取消操作。



- 画像根据文件号的顺序进行打印。
- 最多可选 998 张图像。
- 如果连接至打印机，则选择图像的同时  (打印 / 共享) 按钮将会亮起蓝色。这时，执行以下操作即开始打印。
  1. 按下  (打印 / 共享) 按钮。
  2. 确认选择了 [打印] 项目，然后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按钮。

## 传输命令 (DPOF)



将图像下载至计算机之前，可使用相机先对图像进行设置。将图像传输至计算机的方法，请参阅《软件入门指南》。本相机的这种设置符合 DPOF (数码打印命令格式) 的标准。



如果存储卡内的传输命令由不同的 DPOF 兼容相机设置，可能会出现 图标。如使用本相机更改这些传输命令，则会覆盖已选择的命令。

### 1

#### 选择 [ 传输命令 ]。

1. 按下 (播放) 按钮。
2. 按下 MENU (菜单) 按钮。
3. 在 菜单中，使用 按钮选择 。
4.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2

#### 选择一种指令方式。

1. 使用 按钮进行选择。  
命令 : 选择单张图像并传输。  
全部标注: 标注存储卡内的全部图像。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选择 [ 重置 ] 将取消全部传输命令设置。



## [ 命令 ]

**3** 选择要传输的图像。

1. 使用 ◀/▶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再次按下 FUNC./SET(功能 / 设置) 按钮取消设置。
  - 也可在索引播放模式中选择图像。
3.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 [ 全部标注 ]

**3** 开始标注。

1. 使用 ◀/▶ 按钮选择 [OK]。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3.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 画像根据文件号的顺序进行传输。
- 最多可选 998 张图像。

# 设置相机

## 设置节电功能



本相机备有节电功能，可自动切断电源或关闭液晶显示屏。

自动关机	<p>设置为 [ 开 ] 时，在以下情况，可自动切断电源。 再次按下电源按钮即可恢复电源。</p> <p>拍摄时：停止操作相机约 3 分钟 播放、连接打印机时：停止操作相机约 5 分钟</p>
显示关闭	<p>在拍摄模式下，无论是否设置了 [ 自动关机 ]，在设定的时间内如果不作任何操作，液晶显示屏都将关闭。请按任何一个按钮（电源按钮除外），或改变相机的横竖方向，令液晶显示屏恢复显示。</p>

### 1

选择 [ 节电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 [ 节电 ] 菜单。
3. 使用 ▲/▼ 按钮选择 [ 节电 ]。
4.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 按钮选择选项。
2. 使用 ◀/▶ 按钮进行设置。
3.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3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幻灯片自动播放中或将相机连接至计算机时，节电功能不生效。

## 设置世界时钟



出国旅游时，只需在相机里预先保存目的地时区设置，到时只要进行切换，便可按照当地日期和时间记录图像。无需重新设置日期 / 时间，即可充分享受这种便捷。

### 设置本地 / 目的地时区

# 1

选择 [ 时区设置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 [  ] 菜单。
3. 使用 ↑/↓ 按钮选择 [ 时区设置 ]。
4.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2

选择  ( 本地 )。

1. 使用 ↑/↓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初次使用时，请确认显示右图，并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3

选择本地时区。

1. 使用 ←/→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如果要设置夏令时，使用 ↑/↓ 按钮选择  进行设置。设置完成后，时钟将会加快 1 小时。



## 4 选择 (目的地)。

1. 使用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5 选择目的地时区。

1. 使用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可设置夏令时的时钟，请使用步骤 3。

不同于本地时区的时间差



## 切换到目的地时区

### 1 选择 [ 时区设置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按钮选择  菜单。
3. 使用  按钮选择 [ 时区设置 ]。
4.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2 选择 (目的地)。

1. 使用  按钮进行选择。
  2. 两次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如需更改目的地时区，请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当切换到目的地时区，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 .





如果事先没有选择本地时区，则无法设置目的地时间。



如果选择的是目的地，则更改日期和时间时，本地的日期和时间也会自动更改。

## 低级格式化存储卡



如果发现存储卡的读 / 写速度下降时，建议进行低级格式化。



请注意，格式化存储卡将删除全部数据，包括存储卡上记录的图像（受保护（第 185 页）的图像和录音机（第 183 页）记录的数据都将被删除）。

### 1

选择 [ 格式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 [ 设置 ] 菜单。
3. 使用 ▲/▼ 按钮选择 [ 格式 ]。
4.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2

进行格式化。

1. 使用 ▲ 按钮选择 [ 低级格式化 ]。
2. 使用 ◀/▶ 按钮添加复选标记。
3. 使用 ▲/▼ 或 ◀/▶ 按钮来选择 [OK]。
4.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如含有录音机记录的声音数据，则显示此图标。



- 在格式化过程中，按下 FUNC./SET( 功能 / 设置 ) 按钮可取消操作。中途停止格式化的存储卡仍可使用，但其数据将被删除。
- 有些存储卡进行低级格式化可能需要 2 ~ 3 分钟。

## 重置文件编号



相机会自动为拍摄的图像指定文件编号。可选择文件编号的指定方式。

连续编号	<p>比上次拍摄图像的编号大一个数的编号被指定给下一张图像。这样，变更文件夹或存储卡时，可以避免发生文件编号重复的情况。此方式便于在计算机上管理图像。</p> <p>* 使用空白存储卡时。如果更换到带有记录数据的存储卡，相机则会比较前后二者最后记录的文件夹编号和文件编号拼合的 7 位数，取其中大的数字接其后顺序编号。</p>
自动重置	<p>文件夹编号和文件编号重置为初始值 (100-0001)*。</p> <p>便于以文件夹为单位管理图像。</p> <p>* 使用空白存储卡时。如果使用带有记录数据的存储卡，则接着存储卡上最后记录的文件夹编号和文件编号拼合的 7 位数字之后顺序编号。</p>

### 1

选择 [ 文件编号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 [ 文件编号 ] 菜单。
3. 使用 ▲/▼ 按钮选择 [ 文件编号 ]。



### 2

进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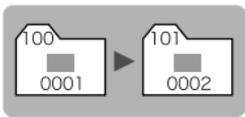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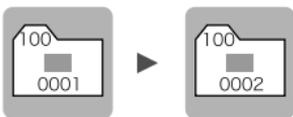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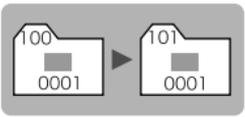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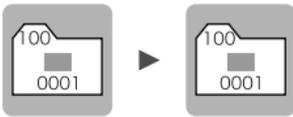
1. 使用 ◀/▶ 按钮选择文件编号的种类。
2.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文件编号和文件夹编号

拍摄的图像被赋予 0001 ~ 9999 连续的文件编号，文件夹被赋予 100 ~ 999 的编号。

每个文件夹最多可保存 2000 张图像。

	新建文件夹时	更换存储卡时
连续编号	<p>存储卡 1</p> 	<p>存储卡 1      存储卡 2</p> 
自动重设	<p>存储卡 1</p> 	<p>存储卡 1      存储卡 2</p> 

- 由于以下类型的图像总是集中保存在同一个文件夹内，因此即使某文件夹内的图像总数少于 2000 张，但如果该文件夹的剩余空间容不下以下需要集中保存的图像全体，那相机就会在新的文件夹保存这些图像。
  - 连续拍摄
  - 自拍（自定义自拍、面部优先自拍时）
  - 短片
  - 辅助拼接模式的图像
  - 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
  -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 使用色彩强调/色彩交换模式拍摄的静止图像（[保存原始图像]的项目设置为[开]时）
- 如果文件夹编号重复或文件夹内的图像编号重复，则不能播放图像。
- 有关文件夹结构或图像类型的信息，请参阅《软件入门指南》。

## 创建存储图像的文件夹



可创建任意时间点的新文件夹。拍摄的图像会自动保存至此文件夹中。

创建新文件夹	创建用于下次拍摄的新文件夹。如需创建另一文件夹，请再次添加复选标记。
自动创建	在指定日期和时间之后拍摄时，如果想自动创建新文件夹，也可指定日期和时间来创建新文件夹。

### 创建用于下次拍摄的文件夹

# 1

选择 [ 创建文件夹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 [ 1 ] 菜单。
3. 使用 ▲/▼ 按钮选择 [ 创建文件夹 ]。
4.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 按钮在 [ 创建新文件夹 ] 旁添加复选标记。
2.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拍摄时，液晶显示屏上显示 。此图标将在创建新文件夹后消失。



## 设置用于自动创建文件夹的日期或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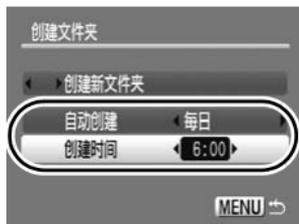
### 1 选择 [ 创建文件夹 ]。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 [ 11 ] 菜单。
3. 使用 ▲/▼ 按钮选择 [ 创建文件夹 ]。
4.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 按钮选择 [ 自动创建 ], 然后使用 ◀/▶ 按钮选择创建日期。
2. 使用 ▲/▼ 按钮选择 [ 创建时间 ], 然后使用 ◀/▶ 按钮设置时间。
3.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到达指定时间时，液晶显示屏会显示 。此图标将在创建新文件夹后消失。



每个文件夹内最多可保存 2000 张图像。如果保存的图像超过此数目，即使未创建新文件夹，相机也会自动创建一个新文件夹。

## 设置横竖画面转换



本相机配备 SI(Super Intelligent) 智能方向传感器，以竖握方向拍摄的图像，在播放时自动旋转图像，以正确方向显示。

### 1

选择 [横竖画面转换]。

1.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 [⏮] 菜单。
3. 使用 ▲/▼ 按钮选择 [横竖画面转换]。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 按钮选择 [开] 或 [关]。
  2.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 设置为 [开] 时，拍摄时液晶显示屏中显示 (普通)， (右端向下) 或 (左端向下) (有信息显示时)。



- 相机垂直向上或垂直向下拍摄时，此功能可能无法正确使用。请检查图标 ( ) 所指方向是否正确，如果不正确，请将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 [关]。
- 即使将横竖画面转换功能设置为 [开]，以竖握方向拍摄的图像下载至计算机的方向需视所使用软件而定，有时可能不反映旋转结果。



当竖握相机拍摄时，智能方向传感器会将上方定为“上”、下方定为“下”，然后使用最适合竖握拍摄的焦点、曝光及白平衡控制。不论横竖画面转换功能的设置是开/关，此功能都会生效。

## 将设置重置为初始状态



### 1

选择 [ 重置全部设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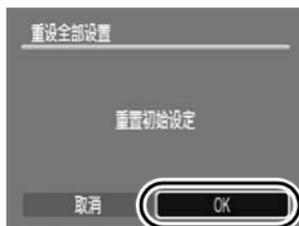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 [ **TT** ] 菜单。
3. 使用 ▲/▼ 按钮来选择 [ 重置全部设置 ]。
4.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 按钮选择 [OK]。
2. 按下  ( 功能 / 设置 ) 按钮。



- 要将 **C1/C2** 注册内容恢复至初始状态时，请把拍摄模式转盘设置为 **C1** 或 **C2** 后再进行操作。
- 将相机连接至计算机或打印机时，无法返回初始状态。
- 以下的设置内容不返回初始状态。
  - 拍摄模式
  - [ **TT** ] 菜单中的 [ 时区设置 ]、[ 日期 / 时间 ]、[ 语言 ]、[ 视频输出制式 ] 设置 ( 第 58 页 )。
  - ISO 感光度
  - 曝光补偿
  - 用户自定义白平衡功能中记录的白平衡数据 ( 第 134 页 )。
  - 在 [ 色彩强调 ] 模式 ( 第 138 页 ) 和 [ 色彩交换 ] 模式中 ( 第 140 页 ) 所指定的色彩。
  - 新注册的我的相机内容 ( 第 216 页 )。

# 连接到电视机

## 使用电视机拍摄 / 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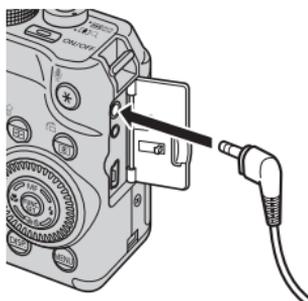


使用随机附送的影音连接线，可以使用电视机拍摄或播放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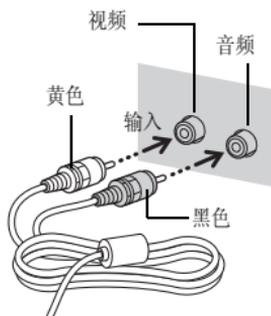
**1** 关闭相机及电视机的电源。

**2** 向相机的音频 / 视频输出端子连接影音连接线。

- 打开端子盖，然后将影音连接线完全插入。



**3** 将影音连接线连接到电视机的视频输入和音频输入端子。



**4** 开启电视机电源，并将电视机切换为视频模式。

**5** 开启相机电源。



- 可以根据不同的地区标准切换视频输出信号(NTSC或PAL)(第58页)。默认设置因地区而异。
  - NTSC: 日本、美国、加拿大、台湾和其他地区
  - PAL: 欧洲、亚洲(不包括台湾)、大洋洲和其他地区
- 如果视频制式设置不正确，相机输出可能无法正确显示。

## 自定义相机 ( 我的相机功能 )

亦可使用触控环转盘来选择图像及进行各种操作。请参阅第 43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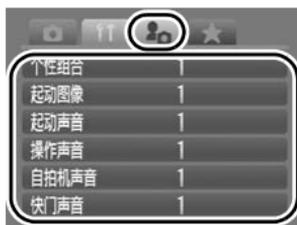
相机的起动图像、起动声音、操作声音、自拍机声音及快门声音称为“我的相机内容”。可更改和注册这些内容，使相机拥有自己的风格。

### 更改我的相机内容



#### 1 选择菜单项目。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使用 ◀/▶ 按钮选择 [ 个性组合 ] 菜单。
3. 使用 ▲/▼ 按钮选择菜单项目。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 按钮选择要设置的内容。
  2.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可使用步骤 1 的第 3. 项选择 [ 个性组合 ] 将全部设置设为相同的设置。



如果将 [ 快门声音 ] 设为 **1** 或 **2**，则会发出与快门速度相对应的快门声音。

## 注册我的相机内容



可把存储卡内的图像和新录制的声音注册到各内容的 [ ] 中，成为我的相机内容。也可以使用附带软件将计算机内的图像和声音添加至相机上的“我的相机内容”。



需要用计算机将我的相机内容恢复为默认设置。请用附带的软件 (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 将默认设置的内容注册到相机。

### 1

#### 选择菜单项目。

1. 按下 (播放) 按钮。
2. 按下 MENU(菜单) 按钮。
3. 使用 按钮选择 [ ] 菜单。
4. 使用 按钮选择要注册的菜单项目。



### 2

#### 选择 。

1. 使用 按钮进行选择。
2. 按下 DISP.(显示) 按钮。



### 3 进行设置。

#### [ 起动图像 ]

1. 使用 ◀/▶ 按钮选择要注册的图像。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 起动声音 ]/[ 操作声音 ]/[ 自拍机声音 ]/[ 快门声音 ]

1. 使用 ◀/▶ 按钮选择  (录音)。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3. 录音之后, 使用 ◀/▶ 按钮选择  (注册声音)。
4.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如果超出录音时间, 将会自动停止录音。
  - 要播放时, 选择  (播放)。
  - 要返回我的相机菜单, 请按下  (退出)。



### 4 进行注册。

1. 使用 ◀/▶ 按钮选择 [OK]。
2. 按下  (功能 / 设置) 按钮。
  - 要取消注册, 选择 [取消]。



- 以下几项不能注册为我的相机内容。
  - 短片
  - 用声音记录功能 (第 182 页) 录制的声音
  - 使用录音机功能 (第 183 页) 录制的声音
- 添加新的我的相机内容时, 以前的内容将被删除。



有关注册及创建我的相机内容的说明, 请参阅附带的《软件入门指南》。

## 故障排除

如果您认为相机有问题，请首先查看以下各项解说，若仍未解决您的问题，请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有关联系方式请查阅本产品合格证上的佳能(中国)网站或佳能热线中心的相关信息。

- 相机 (第 218 页)
- 电源打开时 (第 219 页)
- 液晶显示屏 (第 219 页)
- 拍摄时 (第 221 页)
- 拍摄短片时 (第 226 页)
- 播放时 (第 226 页)
- 电池 / 充电器 (第 227 页)
- 输出至电视机 (第 228 页)
- 用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进行打印时 (第 228 页)

## 相机

### 相机无法操作

未打开电源。	● 请按下电源按钮 (第 42 页)。
存储卡 / 电池仓盖已打开。	● 请确认存储卡插槽 / 电池仓盖已牢固关闭 (第 12 页)。
电池的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 (出现“更换电池”的提示信息)。	● 请将完全充电的电池放入相机 (第 11 页)。 ● 请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ACK-DC50 (选购) (第 37 页、242 页)。
相机与电池端子接触不良。	● 电池使用前或充电前，请用软棉签擦拭端子 (第 239 页)。

### 相机内部发出声音

相机的水平 / 垂直方向发生改变。	● 相机正在运行方向检测机制。不属于故障。
-------------------	-----------------------

## 电源打开时

### 出现“存储卡锁起！”的提示字句

- |                                  |  |
|----------------------------------|--|
| SD 存储卡、SDHC 存储卡的写入保护开关设置为“写入保护”。 | ● 在存储卡上写入、删除数据或格式化存储卡时，请将写保护开关移至上方（第 241 页）。 |
|----------------------------------|--|

### 出现日期 / 时间的设置画面

- |                |                        |
|----------------|------------------------|
| 内置可充电锂电池的电量过低。 | ● 请立即对内置锂电池充电（第 10 页）。 |
|----------------|------------------------|

## 液晶显示屏

### 无显示

- |                  |  |
|------------------|--|
| 液晶显示屏设为不显示。      | ● 请按下 DISP.(显示)按钮开启液晶显示屏（第 60 页）。                  |
| [节电]项目设置为[显示关闭]。 | ● 请按任何一个按钮（电源按钮除外），或改变相机的横竖方向，令液晶显示屏恢复显示（第 203 页）。 |

### 启动时相机的屏幕为全黑

- |                           |   |
|---------------------------|---|
| 在我的相机功能内，选用了不兼容的图像作为起动图像。 | ● 请更改我的相机功能中的起动图像（第 215 页）、或使用附带的 ZoomBrowser EX 或 ImageBrowser 程序恢复默认设置。请参阅《ZoomBrowser EX 软件使用者指南》或《ImageBrowser 软件使用者指南》(PDF)。 |
|---------------------------|---|

### 显示变暗

- |                           |   |
|---------------------------|---|
| 在强烈日光或强光下，液晶显示屏中显示的图像会较暗。 | ● 这是配备 CCD 装置的正常现象，并非故障（拍摄静止图像时不会记录此图像，但拍摄短片时将记录该图像）。 |
|---------------------------|---|

## 显示闪烁

在荧光灯照明下拍摄。

- 这不属于相机故障（闪烁现象将会被记录到短片中，但不会被记录到静止图像中）。

## 液晶显示屏出现红色或紫色光线条

拍摄明亮的被摄体时可能发生此现象，如拍摄日光或其他光源。

- 这是装有CCD设备的正常现象，并非相机故障。（此线条不会记录在静止图像上，但会记录在短片中）。
- 开启中性灰滤镜或许可以减少该光线条（第 130 页）。

## 出现

可能因光线不足而选择了较慢的快门速度。

- 将影像稳定器模式设置为除[关]以外的其他选项（第 78 页）。
- 提高 ISO 感光度（第 80 页）。
- 请使用自动 ISO 偏移（第 81 页）。
- 请将闪光灯设置为除 （闪光灯关）以外的其他任何设置（第 68 页）。
- 请设置自拍机并将相机安装到三脚架等稳固物件上（第 70 页）。
- 如果使用外接闪光灯，请进行安装（第 249 页）。

## 出现

所使用存储卡内的打印命令、传输命令、或所选的幻灯片图像由不同的DPOF兼容相机设置，即会显示此图标。

- 请留意这些命令将会被本相机的设置覆盖（第 165 页、194 页、201 页）。

## 出现噪声 / 拍摄被摄体的动作显示不流畅

- 在黑暗环境拍摄时，相机自动调亮液晶显示屏内的图像，以方便查看（第 62 页）。
- 不影响记录的图像。

## 拍摄时

### 相机无法记录图像

相机正处于播放模式。	● 请切换到拍摄模式（第 44 页）。
相机正连接着计算机 / 打印机。	● 连接计算机或打印机时，请在将相机切换到拍摄模式之前拔除界面连接线。
闪光灯正在充电。	● 充电完成后指示灯会亮起橙色，然后即可进行拍摄（第 45 页）。
存储卡已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插入新的存储卡（第 11 页）。</li> <li>● 如有需要，可将图像下载至计算机，然后删除存储卡内的图像以增加存储空间。</li> </ul>
存储卡未正确格式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格式化存储卡（第 16 页、207 页）。</li> <li>● 如果重新格式化仍不起作用，存储卡的逻辑线路可能已损坏。请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li> </ul>
SD 存储卡、SDHC 存储卡被写保护。	● 请将写保护开关移至上方（第 241 页）。

### 取景器所见范围与拍摄范围有偏差

拍摄范围通常大于取景器所见范围。

- 请务必使用液晶显示屏确认实际拍摄的范围。微距模式时，由于此偏差较大，因此请务必使用液晶显示屏（第 69 页）。

### 图像模糊或难以对焦

按下快门按钮时相机抖动。

- 请参阅“出现”（第 220 页）来确认。

自动对焦辅助光设置为 [ 关 ]。

- 在黑暗环境下相机难以对焦时，相机会发出自动对焦辅助光协助对焦。由于自动对焦辅助光在关闭时不起作用，请将其设置为 [ 开 ] 以启用自动对焦辅助光（第 55 页）。  
拍摄时请注意不要让手部遮住自动对焦辅助灯。

拍摄被摄体在对焦范围之外。

- 请在正确的对焦距离内拍摄被摄体（第 260 页）。
- 可能相机设于无意使用的功能（如微距模式及手动对焦等），请取消该设置。

被摄体难以对焦。

- 请用对焦锁、自动对焦锁或手动对焦来拍摄（第 119 页）。

### 记录图像中的被摄体过暗

拍摄光线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将内置闪光灯设置为  (闪光灯开) (第 68 页)。</li> <li>● 请使用高输出的外接闪光灯。</li> <li>● 请将中性灰滤镜设置为[关](第130页)。</li> </ul>
由于周围环境过亮导致被摄体曝光不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将曝光补偿值设置为正值(第127页)。</li> <li>● 请使用自动曝光锁或点测光功能(第131页)。</li> </ul>
被摄体过远, 闪光灯光度不足覆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 请在被摄体的正确闪光灯范围内进行拍摄(第261页)。</li> <li>● 请提高ISO感光度, 然后拍摄。(第80页)。</li> </ul>

### 记录图像中的被摄体过亮或整张图像闪烁白色

被摄体过近, 造成闪光过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使用内置闪光灯时, 请在被摄体的正确闪光灯范围内进行拍摄(第261页)。</li> <li>● 请调节[闪光灯控制]中的[闪光曝光补偿]或者[闪光输出](第105页)。</li> <li>● 请将安全闪光曝光设置为[开](第106页)。</li> </ul>
由于周围环境过暗导致被摄体曝光过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将曝光补偿值设置为负值(第127页)。</li> <li>● 请使用自动曝光锁或点测光功能(第131页)。</li> <li>● 请将中性灰滤镜设置为[开](第130页)。</li> </ul>
过多光线直接射入相机, 或被摄体反光过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改变拍摄角度。</li> </ul>
闪光灯设置为  (闪光灯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请将闪光灯设置为  (闪光灯关)(第68页)。</li> </ul>

## 图像含有噪声

ISO 感光度过高。

- 较高的 ISO 感光度及  (高 ISO 感光度自动) 的设置可能会增加图像的噪声。为了获得更高画质, 请尽可能使用低 ISO 感光度 (第 80 页)。
- 在 SCN 模式中的 、、、、、、、、 模式中或者使用自动 ISO 偏移时, ISO 感光度将增加, 图像易出现噪声。

## 图像出现白点

闪光灯发出的光线反射空气中的灰尘或昆虫。特别是在进行广角拍摄或在 Av 模式中增大光圈值时, 这种现象尤为明显。

- 这是数码相机常见的现象, 并非故障。

## 眼睛发红

由于在黑暗的环境使用闪光灯时光线从眼睛反射回来。

- 请将[闪光灯控制]菜单中的[防红眼灯]设置为[开]，然后拍摄(第105页)。为了使此模式生效，被摄体必须直视指示灯(前面)。请尽量让被摄体直视指示灯(前面)。增强室内光线或靠近被摄体时，可获得更佳效果。
- 请将[闪光灯控制]菜单中的[红眼校正]设置为[开]，然后拍摄(第105页)。拍摄时，相机会自动修正红眼并记录到存储卡中。
- 可使用播放菜单中的[红眼校正]功能来修正记录图像中的红眼(第170页)。

## 连续拍摄速度下降

存储卡的性能下降。

- 为了加强连续拍摄的性能，建议先将存储卡内的图像全部保存入计算机，然后用相机将存储卡格式化(低级格式化)(第207页)。

## 将图像记录到存储卡中需要较长时间

存储卡由其他设备进行了格式化。

- 请使用本相机格式化的存储卡(第16页、207页)。

## 镜头无法收回

在电源打开的状态下，存储卡/电池仓盖被打开。

- 存储卡/电池仓盖被关闭后，请再次关闭电源。

## 拍摄短片时

### 拍摄时间可能无法正常显示，或拍摄可能意外停止

使用了下列类型的存储卡。

- 慢速写入
- 在其他相机或计算机上格式化的存储卡
- 反复拍摄和删除图像的存储卡

- 即使未能显示正确的拍摄时间，短片也会正确地记录在存储卡中。用本相机格式化存储卡，就可以使记录时间正确显示（慢速写入的存储卡除外）（第 16 页、207 页）。

### “！”以红色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并自动停止拍摄

相机内存可用空间不足。

- 请尝试进行下列步骤。
  - 拍摄前对存储卡进行低级格式化（第 207 页）。
  - 降低分辨率（第 99 页）。

### 无法变焦

在短片模式拍摄时按下变焦杆。

- 请在用短片模式拍摄前操作变焦杆（第 65 页）。请注意，拍摄时可使用数码变焦，但只能用于标准短片模式。

## 播放时

### 无法播放

试图播放由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或经过计算机编辑的图像。

- 使用附带的 ZoomBrowser EX 及 Image Browser 软件程序将计算机图像添加到相机中，则有可能播放原来无法播放的图像。  
请参阅《ZoomBrowser EX 软件使用者指南》或《ImageBrowser 软件使用者指南》（PDF）。

文件名称曾被计算机更改过或者文件位置已经改变。

- 请使用相机内的文件格式 / 结构设置文件名称或文件位置。详情请参阅《软件入门指南》。

### 无法编辑图像

有些使用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无法编辑。

### 无法正确播放短片

使用高分辨率拍摄的短片，如果用慢速读取存储卡播放可能会发生中断播放的情况。

在其他相机上可能无法正常播放本相机拍摄的短片。

### 从存储卡上读取图像较慢

存储卡由其他设备进行了格式化。

- 请使用本相机格式化的存储卡（第 16 页、207 页）。

## 电池/充电器

### 电池消耗过快

电池未尽其最大效用。

- 请查阅“电池使用须知”（第 239 页）。

如果在常温下（23℃）电池的电量很快耗尽，即此电池寿命已竭。

- 请更换新电池（第 11 页）。

### 电池不充电

电池寿命已竭。

- 请更换新电池（第 11 页）。

## 输出至电视机

### 在电视机上无法显示或图像失真

视频输出制式设置错误。	● 请将视频输出制式设置为适合电视机的设置 (NTSC 或 PAL)( 第 58 页 )。
使用辅助拼接模式拍摄。	● 使用辅助拼接模式拍摄的图像不会在电视机上显示。请用其他拍摄模式进行拍摄 ( 第 94 页 )。

## 用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进行打印时

### 无法打印

相机和打印机的连接不正确。	● 请使用指定的连接线正确连接相机及打印机。
未开启打印机电源。	● 请开启打印机电源。
打印连接方式不正确。	● 请在[打印连接方式]中选择[自动](第58页)。

## 提示信息列表

拍摄或播放时，液晶显示屏上可能会出现下列提示信息。  
有关连接打印机时出现的提示信息，请参阅《直接打印使用者指南》。

### 处理中 ...

正在将图像记录到存储卡或进行红眼校正等操作。或相机正在恢复其默认设置。

### 没有存储卡

打开相机电源时未安装存储卡，或者存储卡安装方向错误(第 11 页)。

### 存储卡锁起!

SD 存储卡或 SDHC 存储卡被写保护(第 241 页)。

### 不能记录

试图在未安装存储卡或者存储卡安装方向错误的情况下拍摄图像，或试图为短片添加声音记录。

### 存储卡错误

存储卡可能出现故障。通过用此相机格式化出现故障的存储卡，或许能够继续使用(第 16 页、207 页)。另外，由于相机可能出现故障，所以请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

### 存储卡已满

存储卡已存满图像，无法添加记录或保存图像。或者不能记录更多的图像设置、录音机文件或声音记录。

## 命名错误！

相机试图创建的文件夹名称和另一个文件名称相同，或已经达到最大的文件编号，因此无法创建该文件名称。在设置菜单中，请将 [ 文件编号 ] 选项设置为 [ 自动重设 ]。或者请将希望保留的图像全部保存到计算机中，然后将存储卡格式化。请注意：格式化会删除存储卡内全部现有的图像和其他数据。

## 更换电池

电量不足以操作相机。请立刻更换完全充电的电池或对电池充电。请查阅“电池使用须知”（第 239 页）。

## 没有图像

存储卡内未记录图像。

## 图像太大

试图播放大于 5616 × 3744 像素的图像或文件尺寸较大的图像。

## 不兼容的 JPEG

试图播放不兼容的 JPEG 图像（例如经计算机编辑过的图像等）。

## RAW

试图播放不兼容的 RAW 图像。

## 不能确认的图像

试图播放数据已损坏的图像、不兼容的图像（其他厂家品牌相机的独家专用格式等）、曾用计算机编辑过的图像或由其他相机录制的短片。

## 不能放大

试图放大由不同相机或数据类型拍摄的图像、由计算机修改过的图像或短片。

---

### 不能旋转

试图旋转由不同相机或数据类型拍摄的图像或由计算机编辑的图像。

### 不兼容的 WAVE

由于当前声音记录的数据类型不正确，因此无法将声音记录添加到该图像。也无法播放声音。

### 无法注册这幅图片

试图将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RAW 图像或短片注册为起动画像。

### 不能修改图像

试图在短片、RAW 图像或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中应用我的色彩效果、执行红眼校正或调整尺寸及校正对比度。或者试图调整在 **W** 模式中拍摄的图像，再次对已调整为 **XS** 尺寸的图像执行尺寸调整。或者试图将在 **W** 模式下拍摄的图像或尺寸为 **S** 或 **XS** 的图像进行剪裁。

### 无法指定类别

试图将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分类。

### 不能修改

由于未检测到红眼，因此无法进行红眼校正操作。

### 不可传输！

使用直接传输菜单将图像传输到计算机时，试图选择了数据损坏的图像，或该图像由不同的相机拍摄或含有不同的数据类型。也可能在直接传输菜单内选择了 [ 设置桌面 ] 后，试图传输短片或 RAW 图像。

### 保护！

试图删除或编辑受保护的图像、短片或声音记录。

### 指令太多

打印命令、传输命令或幻灯片播放命令中指定的图像过多，不能继续指定。

### 不能完成

不能保存打印命令、传输命令、或幻灯片播放的部分命令。

### 不能指定的图像

试图对非 JPEG 图像设置打印命令。

### 不能选择

选择图像范围时，所选定的第一张图像的文件编号大于最后一张图像编号，或者选定的最后一张图像的文件编号小于第一张图像。或者选择的图像超过 501 张。

### 通讯错误

由于存储卡内存储了大量图像（约 1000 张），导致计算机无法下载图像。使用 USB 读卡器或 PCMCIA 适配器下载图像。

### 镜头出错，请重新启动相机

相机在镜头移动期间检测到错误，即会自动切断电源。如果镜头移动期间压住镜头，或在沙尘弥漫的环境开启相机电源，可能会出现此错误讯息。请再次启动相机，然后拍摄或播放图像。如果此错误讯息频繁出现，则镜头可能产生故障，请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

### Exx

(xx 为号码) 相机检测到错误。关闭电源再开启，然后进行拍摄或播放。如果错误编号频繁出现，则是相机出现故障。请记下错误编号，并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如果错误编号在拍摄后立刻出现，则该图片可能尚未记录。请在播放模式下查看图像。

---

## 附录

### 安全注意事项

- 使用本相机之前，请务必阅读下列说明及“安全注意事项”章节内的有关内容。请务必保证正确操作本相机。
- 以下数页安全注意事项，旨在指导用户以正确及安全的方法操作本相机及其附件，避免造成自己、他人或器材的伤害或损失。请先确定完全了解安全注意事项，然后阅读本指南其余内容。
- 器材是指相机、充电器以及小型电源转接器（选购）。

 **警告****器材**

- **请勿将相机对准日光或强烈光线。**
  - 否则可能会损害相机的 CCD。
  - 否则眼睛对准取景器时会令眼睛受到伤害。

---

- **请将器材存放在儿童及婴儿接触不到的地方。**
  - 背带：将相机腕带绕在儿童颈部，可能会造成窒息。
  - 存储卡：可能遭意外吞食而发生危险。  
如发生此意外，应立即看医生。

---

- **请勿试图拆开或改装本指南未说明的任何部分。**
- **如果因跌落等导致本相机的闪光灯受损，请勿碰触该部分。**
- **如果器材冒烟或发出有毒臭气，应立即停止使用该器材。**
- **请勿让器材触及、浸入水或其他液体。如果外壳接触到液体或盐分空气，请用吸水性好的软布擦干外壳。**

继续使用此器材，可能会导致起火或触电。

请立即关闭相机电源，取出电池，或从电源插座上拔起充电器或小型电源转接器。并请与相机经销商或佳能热线中心联系。

---

- **请勿使用含酒精、汽油、稀释剂，或其他有机溶剂护理本器材。**
- **请勿切割、损坏、改装电线或放置重物于电源线之上。**
- **只可使用指定的供电附件。**
- **请定期拔起电源插头，清除插头、电源插座及四周的尘土。**
- **如果双手潮湿，切勿处理电源插头。**

继续使用此器材，可能会导致起火或触电。

## 电池

- 请勿接近热源放置电池或弃置于火焰等高温的地方。
- 请勿将电池浸入淡水或海水中。
- 请勿试图拆开电池，勿将电池改装或加热。
- 请避免电池跌落地面，或遭受剧烈撞击。
- 请只使用本公司推荐的电池和附件。

若本器材使用非本公司推荐的电池，可能会发生破裂或泄露，导致起火，造成身体受伤和环境遭受破坏。如果电池泄露，身体任何部分包括眼和嘴，或者衣物接触到该物质，请立刻用清水冲洗并求医诊治。

- 充电后及不使用时，请从相机及电源插座上拔起充电器及小型电源转接器，以免发生起火或其他灾害。
- 充电器正在充电时，充电器上面切勿放置任何物件，如桌布、地毯、被褥或靠垫等。

长期使本机插入插座可能会令其过热变形，导致起火。

- 充电器及小型电源转接器是设计给本相机专用，请勿用于其他产品或电池。
- 充电器及小型电源转接器的输出端子是设计给本相机专用。请勿用于其他产品或电池。

否则可能会造成过热及变形，导致起火或触电。

- 丢弃电池前，请用胶带或其他绝缘体覆盖电池端子，防止端子直接和其他物体接触。

在废物箱内接触其他物品的金属部分，可能会起火或破裂。

## 其他

- 请勿靠近人或动物的眼睛启动闪光灯。  
请特别留意，使用闪光灯时应与婴幼儿保持 1 m 以上的距离。否则会让眼睛受到伤害。
- 对磁场敏感的物件 ( 如信用卡等 )，应远离相机蜂鸣器。  
否则此类物件会丧失数据或失效。
- 使用选购的佳能长焦附加镜、镜头转接器时，请确保其安装稳固。  
如果镜头变松而掉落，可能会碎裂，玻璃碎片可能导致划伤。

## ⚠注意

### 器材

- 使用背带背着或提着相机时，请注意切勿撞击或震荡相机。
- 请注意切勿碰撞相机镜头前端或将之大力推压。  
上述动作可能让器材遭受损坏或导致受伤。
- 请注意，在风沙较大的地区使用时，应避免沙尘进入相机内部。  
否则可能会损坏器材。
- 请勿将器材存放在潮湿或多尘的地方。
- 请避免让充电器的端子或插头接触到金属物件（如针或钥匙）或污物。  
上述环境下，可能导致起火、触电或其他伤害。
- 请避免在强烈日光照射或高温的地方使用、放置或存放本器材，例如汽车的仪表板或行李箱。
- 请勿将此器材在超过负荷的电源插座或配线附件上使用。如果电源线或插头损坏，或未能完全插入插座，切勿使用。
- 通风不良的环境请勿使用本器材。  
上述环境可能造成电池漏液、过热或破裂，导致起火、烧伤或其他伤害。高温之下也可造成外壳变形。
- 如果长期不使用，请将相机或充电器内的电池取出，然后将器材存放在安全的地方。  
否则电池的电量会衰竭。
- 请勿将小型电源转接器或充电器连接到外送变压器等设备，否则可能导致故障、过热、起火、触电或人身伤害。

## 闪光灯

- 如果闪光灯表面沾满尘土、杂物，请勿使用闪光灯。
- 拍摄时，请留意不要使手指和衣服遮挡住闪光灯。  
否则闪光灯可能会受损、冒烟或发出杂音。产生的高热可能损坏闪光灯。
- 连续快速拍摄数张照片后，请勿触摸闪光灯表面。  
否则可能会被烫伤。

## 使用注意事项

### 相机

- 切勿将相机置于电动马达或其他会产生强磁场的设备附近。  
处于强磁场范围内，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使其数据受损。
- 从寒冷地方快速进入炎热地方时，将器材放在不透气的、可再密封的塑胶袋里，让它逐渐适应温度变化，然后再从袋里取出，即可避免结露。  
万一发生结露现象，请将存储卡及电池取出，在常温环境下放置一段时间，待水滴自然蒸发后方可使用。

### 电池

- 请时常保持电池端子清洁。  
端子不洁可能导致电池与相机接触不良。充电或使用电池之前，请使用软棉签擦拭端子。
- 低温时，电池的性能可能会下降，电量剩余电量显示  ( 闪烁红色 ) 可能较正常提早出现。  
在此情况下，使用前请先把电池放在口袋中保暖，这样电池性能可能会恢复。
- 但请确定口袋内没有任何可引起短路的金属物体，如钥匙圈等。  
否则可能导致短路。

- 请勿让任何金属物体如钥匙圈等接触(⊕)和(⊖)端子, 以免短路(图 A)。当携带电池或长时间不使用电池时, 请务必装上端子盖(图 B)。

否则会损坏电池。

可由端子盖放置的位置得知充电的情况(图 C、D)。

图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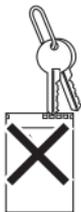


图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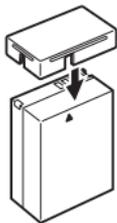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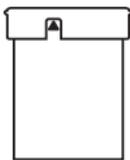


图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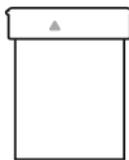
已充电的电池



以可见[▲]的位置安装。

图 D

耗尽的电池



以与图C反方向的位置安装。

- 建议最好先将电池电量耗尽, 然后存放于湿度低的室内, 温度在 0 ~ 30 °C 之间的地方。

完全充电的电池经过长期存放(约 1 年), 可能会缩短电池寿命或影响其操作性能。如果长时期不使用此电池, 请大约每年一次, 先将电池完全充电, 然后通过使用相机将电量耗尽, 再存放电池。

- 由于此电池是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所以充电前无需完全放电。

- 建议最好在使用当日或前一日充电。

即使已充电的电池, 仍会不断地自然放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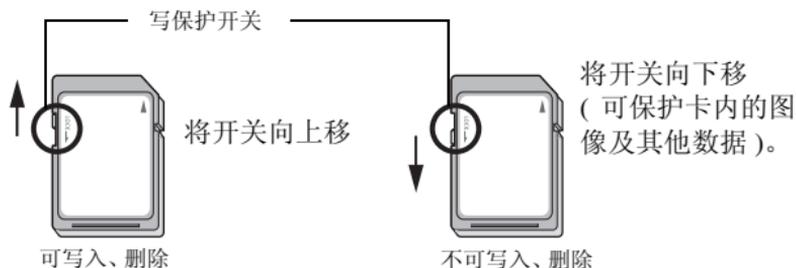
- 将电量耗尽的电池完全充电约需 2 小时 20 分钟。(依据佳能公司的测试标准)

- 建议在 5 ~ 40 °C 的范围内进行充电。
- 充电时间会因环境温度与电池的充电状态而有所不同。

- 如果电池即使完全充电后, 其操作性能仍显著衰退, 即表示此电池寿命已竭。请更换电池。

## 存储卡

### ● SD 存储卡和 SDHC 存储卡的写保护开关



● 请勿折叠、压挤存储卡或使其受到冲击和震动。

● 请勿拆开或改装存储卡。

● 请勿让污渍、水或异物接触到存储卡背面的端子，请勿用手或金属物体触碰端子。

● 请勿撕下存储卡的原厂标签或使用其他标签或贴纸覆盖。

● 在存储卡上进行标注时，切勿使用铅笔或圆珠笔。请务必使用油性笔。

● 请勿在下列的地点使用或存放存储卡。

- 多沙尘的地方
- 潮湿和高温的地方

● 建议对重要的数据进行备份。

由于电气干扰、静电、相机或存储卡故障的缘故，可能会损坏或删除记录在存储卡内的部分或全部数据。

● 将存储卡格式化，会删除卡上所有数据，包括受保护图像。

● 建议最好使用经本相机格式化的存储卡。

- 相机发生故障，很可能是由于存储卡损坏的缘故。重新格式化存储卡可能解决故障问题。
- 经过其他相机、计算机、周边设备格式化的存储卡，在本相机内操作可能会不正常。如果出现这种情况，请使用本相机将存储卡格式化即可。

- 如果在相机中格式化未正确进行，请关闭相机电源，然后重新插入存储卡，再次启动相机并进行格式化。
- 即使将存储卡进行了格式化或删除了图像，存储卡内的数据仍未完全删除，因为此程序只是更改了文件管理信息而已。将存储卡转让拥有或废弃时，请注意此情况。若要废弃时，请销毁该存储卡，以免私人数据外泄。

## 液晶显示屏

- 相机装在裤子口袋时请不要坐着。  
因为可能会损坏液晶显示屏。
- 将相机装入包里时，请勿让硬物碰触液晶显示屏。
- 请勿在背带上安装附件。  
硬物或附件会碰触液晶显示屏造成损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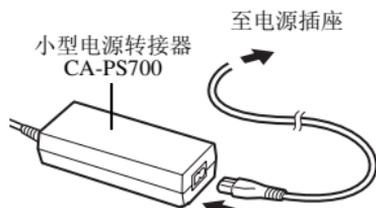
## 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 选购 )

当长时间使用相机或连接计算机时，最好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ACK-DC50( 选购 ) 为相机供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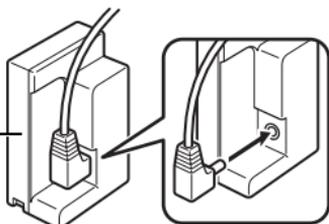
连接或拔出小型电源转接器之前，请务必关闭相机电源。

- 1 请先将电源线接上小型电源转接器，然后将电源插头插入电源插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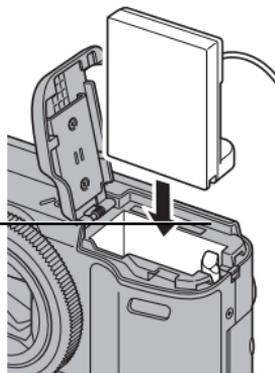
- 2** 将小型电源转接器的连接线连接至直流电连接器。

直流电连接器  
DR-50



- 3** 打开存储卡 / 电池仓盖，推开电池锁，然后插入直流电连接器，直至到位锁定。

电池锁



- 4** 使用连接线按住直流电连接器连接线盖，然后关闭存储卡 / 电池仓盖。

- 使用后，请务必拔掉小型电源转接器。



直流电连接器  
连接线盖

## 使用镜头 ( 选购 )

安装选购的长焦附加镜 TC-DC58D 时，还需要选购的镜头转接器 LA-DC58K。



- 安装长焦附加镜时，请务必将其牢固旋紧。如果镜头变松而掉落，可能会碎裂，玻璃碎片可能导致划伤。
- 切勿透过长焦附加镜注视太阳或强光。否则可能会造成失明或视力损害。



- 如果使用内置闪光灯，图像边缘 ( 尤其是右下角 ) 将会变暗。
- 使用长焦附加镜时，请将焦距设置为最大长焦。在其他变焦设置下，显示的图像看似边角被切掉。
- 如果使用取景器进行拍摄，该附加装置将会遮挡部分景象。请使用液晶显示屏。

### ■ 长焦附加镜 TC-DC58D

该镜头可将相机机身镜头的焦距变为 1.4 倍 ( 螺纹直径为 58 mm)。



在长焦附加镜上无法安装遮光罩或滤光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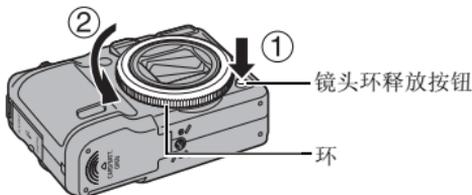
## ■ 镜头转接器 LA-DC58K

此镜头转接器用来安装长焦附加镜。可分为前、后两个部分，但当安装长焦附加镜时则合在一起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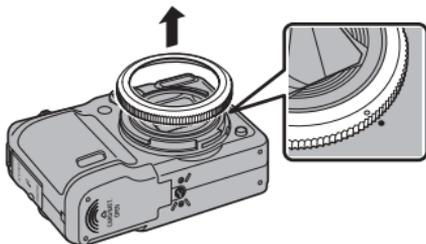
### 安装镜头

**1** 确认相机电源已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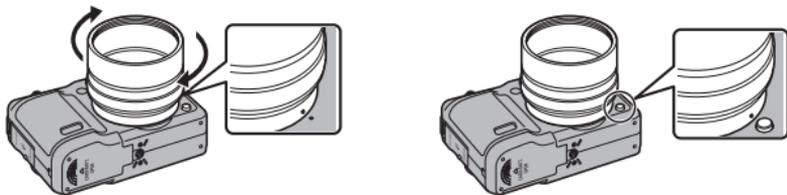
**2** 按下镜头环释放按钮并将其按住 (①)，沿箭头方向转动环 (②)。



**3** 环上的○标记与相机上的●对齐时，抬起该环。



- 4** 将镜头转接器上的●标记与相机上的●标记对齐，沿箭头方向转动镜头转接器，直到到位锁定为止。



- 镜头转接器分为后部和前部，但请合在一起使用。另外，请确认前、后部之间是否松动后再安装在相机上。
- 要取下镜头转接器，请在按住镜头环释放按钮的同时反向转动镜头转接器。

- 5** 要将镜头安装到转接器上，然后沿箭头的方向转动，将其旋紧。



- 使用前，请用镜头吹气刷将所有的灰尘和污垢清理干净。否则相机可能会对焦残留的任何污垢。
- 由于镜头容易留下指印，因此操作镜头时请务必小心。
- 取下环时，请小心不要掉落相机或镜头转接器。
- 使用上述镜头附件时，如果在  模式下拍摄图像，则会使得计算机上的“PhotoStitch”软件无法准确拼接图像。

## 附加镜设置

通过安装选购的长焦附加镜 TC-DC58D，使用 [ 影像稳定器模式 ] ( 第 78 页 ) 进行拍摄时的设置。

### 1

选择 [ 附加镜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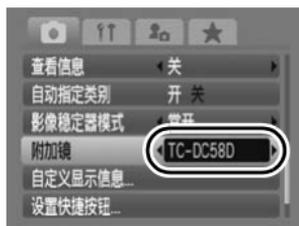
1.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2. 在 [  ] 菜单内，使用  $\uparrow/\downarrow$  按钮选择 [ 附加镜 ]。



### 2

进行设置。

1. 使用  $\leftarrow/\rightarrow$  按钮选择 [ TC-DC58D ]。
2. 按下 MENU( 菜单 ) 按钮。



## 液晶显示屏的图标显示

[ 附加镜 ] 设置	[ 影像稳定器模式 ] 设置			
	常开	仅拍摄时	摇摄时	关
无				
TC-DC58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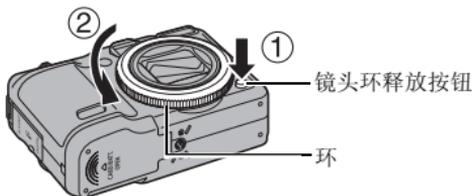
从相机上取下镜头时，请将附加镜设置恢复为 [ 无 ]。

## 更改环的颜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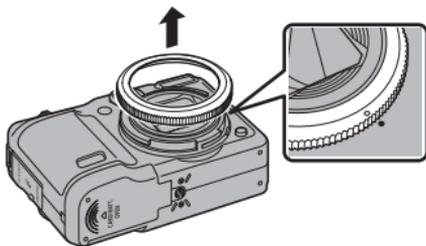
通过选购的环附件套件 RAK-DC2，可更改环的颜色。

**1** 确认相机电源已关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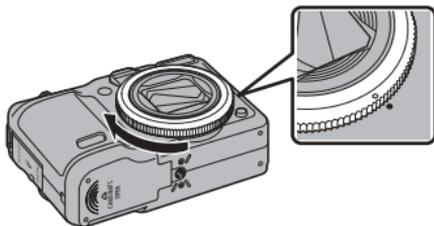
**2** 按下镜头环释放按钮并将其按住 (①)，沿箭头方向转动环 (②)。



**3** 环上的○标记与相机上的●对齐时，抬起该环。



**4** 放上将要更换的环，使环的○对准相机的●，并向箭头方向转动环。



## 使用外接闪光灯 ( 选购 )

可供设置的拍摄模式 >> 第 284 页

使用选购的外接闪光灯，可使拍摄的照片更加自然、更加清晰。  
使用佳能 Speedlite220EX、430EX II、580EX II 可操作相机的自动闪光曝光功能 (M 模式或闪光灯的 [ 闪光模式 ] 设置为 [ 手动 ] 时除外)。使用其他闪光灯可能需要手动闪光或者不闪光。

请查阅闪光灯的使用说明书。

建议将白平衡设置为  ( 闪光灯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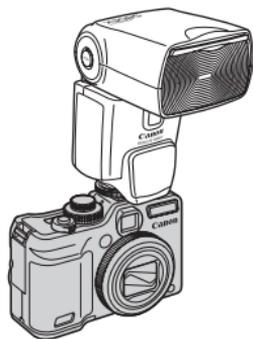
\* 安装至本相机时，佳能 Speedlite220EX、430EX II、580EX II 的使用说明书中记述的某些功能可能无法使用。在相机上使用某种上述闪光灯之前，请阅读本指南。



- 在 **AUTO**、**SCN** 模式下使用外接闪光灯时，由于通过自动闪光曝光功能进行闪光，因此无法更改设置。
- 使用其他佳能闪光灯 (Speedlite EX 系列除外) 时，不能进行红眼校正。

## 安装外接闪光灯

- 1 将闪光灯安装至相机的热靴。



## 2 开启外接闪光灯，然后打开相机电源。

- 液晶显示屏上会出现  (红色) 图标。

## 3 将模式转盘设置为所需模式。

### ● 使用 Speedlite220EX 时 \*

- 最快闪光同步快门速度为 1/250 秒。
- [闪光模式] 设置为 [自动] 时，闪光灯通过自动闪光曝光功能闪光。
- 闪光模式设置为自动时，可调节闪光曝光补偿。闪光模式设置为手动时，可调节闪光输出 (第 105 页)。
- 在 **M** 模式下或 [闪光模式] 设置为 [手动] 时，可在闪光输出调节画面 (第 105 页) 中调节外接闪光灯的输出。请参阅闪光灯使用说明书中所列的闪光指数，针对与被摄体之间的距离来设置最佳光圈值和 ISO 感光度。

另外，即使相机设置为 E-TTL 自动闪光曝光模式，通过更改闪光曝光补偿设置也可调节闪光输出。

\* 也可使用 380EX、420EX、430EX、550EX、580EX。

- 使用 Speedlite430EX II、580EX II 时
  - 最快闪光同步快门速度为 1/250 秒。
  - 闪光灯的[闪光模式]设置为[自动]时，闪光灯通过自动闪光曝光功能闪光。
  - 闪光灯的[闪光模式]设置为[自动]时，可调节闪光曝光补偿。设置为 [ 手动 ] 时，可调节闪光输出 ( 第 105 页 )。
  - 在 **M** 模式下或 [ 闪光模式 ] 设置为 [ 手动 ] 时，可在闪光输出调节画面 ( 第 105 页 ) 中调节外接闪光灯的输出。可通过闪光灯调节闪光输出 ( 优先通过闪光灯进行设置 )。请参阅闪光灯使用说明书中所列的闪光指数，针对与被摄体之间的距离来设置最佳光圈值和 ISO 感光度。  
另外，即使相机设置为 E-TTL 自动闪光曝光模式，通过更改闪光曝光补偿设置也可调节闪光输出。
  - 拍摄模式为 **M** 时，即使闪光灯已设为 E-TTL 自动闪光曝光模式，仍能够利用相机对闪光输出进行设置。此外，闪光灯的显示是 E-TTL，将执行手动闪光。
- 使用其他佳能闪光灯 (Speedlite EX 系列除外) 时
  - 由于其他闪光灯全功率输出，因此请适当设置快门速度和光圈值。

---

## 4

半按快门按钮。

- 闪光灯指示灯亮起时，闪光灯充电完毕。

---

## 5

全按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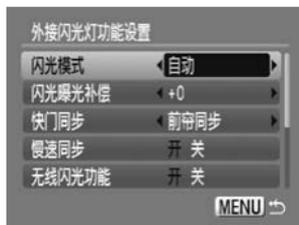
## 设置外接闪光灯

## 1

## 显示闪光灯功能设置画面。

1. 长按  (闪光灯) (1 秒以上)。

- 连接闪光灯，开启闪光灯的电源后再进行设置。
- 也可通过 [  ] 菜单中的 [ 闪光灯控制 ] 进行设置。



## 2

## 进行设置。

1. 使用  /  按钮选择要设置的内容。
2. 使用  /  按钮设置项目。
3. 按下 MENU (菜单) 按钮。

- 可设置的内容因使用的闪光灯不同而异。有关设置内容的详情，请参阅闪光灯及闪光灯信号发射器的使用说明书。

## Speedlite220EX 时的设置项目

\*：默认设置

菜单项目	选项	拍摄模式			
		P	Tv	Av	M
闪光模式	自动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
	手动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闪光曝光补偿 <sup>1)</sup>	- 3 ~ + 3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闪光输出 <sup>2)</sup>	1/64 ~ 1/1 (以 1/3 级增减)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快门同步	前帘同步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后帘同步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慢速同步	开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关	<input type="radio"/> *	—	<input type="radio"/> *	—
红眼校正	开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关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防红眼灯	开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关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安全闪光曝光 <sup>1)</sup>	开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	—
	关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 ：关闭相机电源时仍然不会解除。
- 1)将闪光模式设置为 [ 自动 ] 时可进行设置。
  - 2)将闪光模式设置为 [ 手动 ] 时可进行设置。

## Speedlite430EX II/580EX II 时的设置项目

\*: 默认设置

菜单项目	选项	拍摄模式			
		P	Tv	Av	M
闪光模式 <sup>1)</sup>	自动	○*	○*	○*	—
	手动	○	○	○	○*
闪光曝光补偿 <sup>1)2)</sup>	- 3 ~ + 3	○	○	○	—
闪光输出 <sup>1)3)</sup>	1/128 <sup>4)</sup> ~ 1/1 (以 1/3 级增减)	○	○	○	○
快门同步 <sup>1)</sup>	前帘同步	○*	○*	○*	○*
	后帘同步	○	○	○	○
	高速同步	○	○	○	○
慢速同步	开	○	○*	○	○*
	关	○*	—	○*	—
无线闪光功能 <sup>1)5)</sup>	开	○	○	○	○
	关	○*	○*	○*	○*
红眼校正	开	○	○	○	○
	关	○*	○*	○*	○*
防红眼灯	开	○*	○*	○*	○*
	关	○	○	○	○
安全闪光曝光 <sup>2)</sup>	开	○*	○*	○*	—
	关	○	○	○	○*
闪光灯设置 格式化 <sup>6)</sup>	将所有设置设为初始状态。	○	○	○	○

- ：关闭相机电源时仍然不会解除。
- 1) 当打开相机电源时，会反映闪光灯的设置。
  - 2) 将闪光模式设置为 [ 自动 ] 时可进行设置。
  - 3) 将闪光模式设置为 [ 手动 ] 时可进行设置。
  - 4) Speedlite430EX II 为 1/64。
  - 5) 通过相机只能设置 [ 开 ]/[ 关 ]。其后的设置则利用闪光灯进行设置。另外，Speedlite430EX II 中不能设置。
  - 6) 通过相机  菜单中的 [ 重设全部设置 ]，也可将 [ 慢速同步 ]、[ 安全闪光曝光 ]、[ 红眼校正 ]、[ 防红眼灯 ] 重置为初始状态 (第 213 页)。



- 如果不打开外接闪光灯的电源，将无法选择[闪光灯控制]。设置外接闪光灯时，请先打开外接闪光灯的电源。
- 安装外接闪光灯时，将无法对内置闪光灯进行设置。
- 通过相机进行闪光曝光补偿时，请将闪光灯的曝光补偿设置为[+0]。
- 外接闪光灯设为多次闪光时，将无法选择闪光灯的设置菜单（仅580EX II）。
- [无线闪光功能]设为[开]时，无法将[快门同步]设为[后帘同步]。即使利用相机设为[后帘同步]，也会更改为[前帘同步]。
- 进行连续拍摄时，闪光灯可以处于快速闪光状态（指示灯亮起绿色）。此外，闪光输出有时会比全功率输出（指示灯亮起红色）时少。
- 闪光灯闪光时，将无法使用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和自动包围曝光模式。如果拍摄时闪光灯闪光，则只能拍摄1张图像。
- 由其他厂商制造的闪光灯（特别是高压闪光灯）或闪光灯附件可能使某些相机功能无效或导致相机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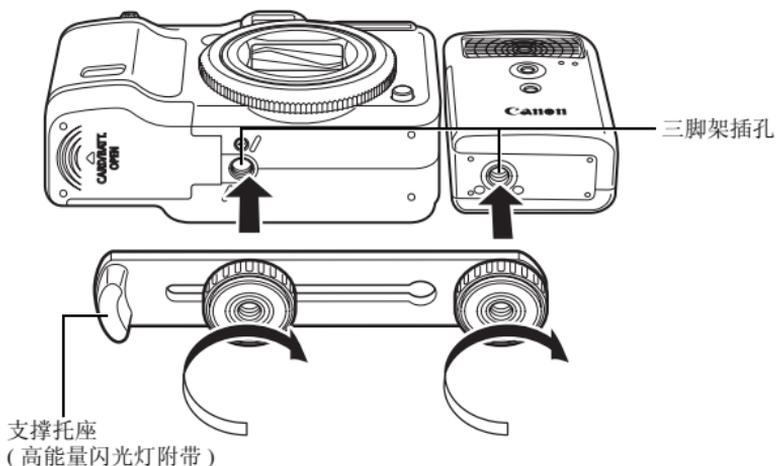


- 安装 Speedlite220EX、430EX II、580EX II 时，可使用以下功能\*。
    - 自动闪光曝光 (安装 430EX II/580EX II 时请使用 E-TTL 模式。)
    - 闪光曝光锁功能 (在 **M** 模式下或 [ 闪光模式 ] 设置为 [ 手动 ] 时无法使用。)
    - 快门同步 (前帘同步 / 后帘同步) (使用 430EX II 时闪光灯的后帘同步设置优先。)
    - 慢速同步功能
    - 闪光曝光补偿
    - 自动变焦功能 (无法安装到 220EX。)
    - 手动闪光
    - 高速同步
- \* 也可使用 380EX、420EX、430EX、550EX、580EX。

## 使用外置闪光灯 ( 选购 )

### 高能量闪光灯 HF-DC1

当被摄体过远，相机的内置闪光灯无法提供适当照明，可使用此闪光灯辅助。请用以下步骤将相机和高能量闪光灯安装于支撑托座上。请一并阅读本文及高能量闪光灯附带的使用说明书。



- 在下列情况下，高能量闪光灯将不会闪光。
  - 拍摄模式为 **M** 时
  - [ 快门同步 ] 设置为 [ 后帘同步 ] 时
  - [ 闪光模式 ] 为 [ 手动 ] 时 ( 第 105 页 )
- 如果电池的电量减弱，闪光灯的充电时间会延长。当闪光灯使用完毕时，请将闪光灯的电源 / 闪光模式开关设为 [ 关 ]。
-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请注意手指切勿触摸闪光灯窗口或传感器窗口。
- 如果近距离有另一个相机的闪光灯闪光的话，可能会触发此高能量闪光灯闪光。
- 白天或拍摄环境无反光物体时，此高能量闪光灯可能不会闪光。

- 连拍时，闪光灯会在拍摄第一张时闪光，但不会在余下拍摄中闪光。
- 安装支撑托座时，请拧紧螺丝，防止松脱，否则可能导致相机和闪光灯掉落，造成损坏。



- 将支撑托座安装到闪光灯之前，请检查是否已安装锂电池 (CR123A 或 DL123)。
- 为了适当照明被摄体，请在安装闪光灯时使闪光灯正面与相机正面平行。
- 安装了闪光灯仍可使用三脚架。

## 电池

- 电池使用时间明显缩短时

请用干布擦拭电池端子。端子可能被指印污染。

- 在寒冷的环境下使用时

请携带备用锂离子电池 (CR123A 或 DL123)。建议最好在使用前将备用电池放在口袋中保暖，然后将闪光灯电池和备用电池调换使用。

- 长期不使用时

电池留在高能量闪光灯内，可能会发生电池漏液而损坏器材。请取出闪光灯的电池，并存放于阴凉、干燥的地方。

## 使用遥控开关 ( 选购 )

使用选购的遥控开关 RS60-E3 可防止半按快门按钮时产生的相机抖动。快门速度变慢时使用非常方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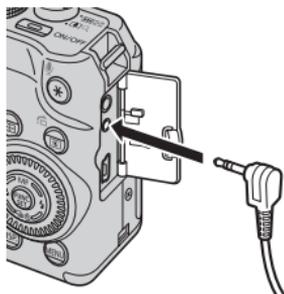
请将相机固定在三脚架等稳固物件上，以免相机晃动。

请一并阅读本文及遥控开关附带的使用说明书。

**1** 确认相机电源已关闭。

**2** 连接遥控开关。

1. 打开端子盖。
2. 插入遥控开关的插头。



**3** 按下遥控开关的顶针按钮进行拍摄。



本相机不能进行 B 门拍摄。

## 相机护理



切勿使用稀释剂、汽油、中性洗涤剂或水等清洁相机。这些物质可能导致器材变形或受损。

### 相机机身

使用软布或眼镜布轻轻拭去相机机身的污渍。

### 镜头

首先使用一般镜头吹气刷扫走沙尘，然后使用软布轻轻擦拭，抹掉顽固的污渍。



切勿使用有机溶剂清洁相机机身或镜头。如果无法清除污渍，请向佳能热线中心联系，有关联系方式请查阅本产品合格证上的佳能(中国)网站或佳能热线中心的相关信息。

### 取景器和液晶显示屏

请使用一般镜头吹气刷扫走沙尘。如有必要，可用软布或眼镜布轻轻擦拭顽固的污渍。



切勿摩擦或用力按压液晶显示屏。因为可能会造成相机故障或损坏液晶显示屏。

## 规格

所有数据基于佳能公司的测试条件。产品的规格及外观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 PowerShot G10

(W): 最大广角 (T): 最大长焦

相机有效像素	: 约 1,470 万像素
CCD 图像传感器	: 1/1.7 英寸 CCD( 像素总数约 1500 万像素 )
镜头	: 6.1(W) - 30.5(T)mm ( 相当于 35 mm 胶片: 28(W) - 140(T)mm ) F2.8(W) - F4.5(T)
数码变焦	: 约 4.0 倍 ( 结合光学变焦时可达约 20 倍 )
光学取景器	: 实像变焦取景器 视野率: 约 77%( 代表值 ) 视点: 15 mm 屈光度调节: - 3.0 ~ + 1.0m <sup>-1</sup> (dpt)
液晶显示屏	: 3.0 英寸 TFT 彩色 ( 低温多晶硅液晶 II · 广视角型 ) 约 46.1 万点, 视野率 100%
自动对焦系统	: TTL 自动对焦 ( 连续自动对焦 / 单次自动对焦 ) 可进行自动对焦锁定及手动对焦 自动对焦框: 面部优先 *1*2/AiAF(9 点)/*3/ 中央 / 自由移动框 *3 *1 可移动或锁定指定的面部。 *2 未检测出面部时变为 AiAF(9 点)。 *3 可选择自动对焦框的大小。
拍摄距离 ( 距镜头前端的距离 )	: 普通: 50 cm ~ 无限远 微距: 1 ~ 50 cm(W)/30 ~ 50 cm(T) 手动对焦: 1 cm ~ 无限远 (W)/30 cm ~ 无限远 (T) 运动模式: 1 m ~ 无限远 (W)/2 m ~ 无限远 (T) 儿童和宠物: 1 m ~ 无限远
快门	: 机械快门和电子快门

快门速度	: 1/60 ~ 1/4000 秒 15 ~ 1/4000 秒 (总快门速度范围。可用范围随拍摄模式各异。) • 使用 1.3 秒以上的慢速快门时有降噪处理
影像稳定器模式	: 镜头偏移式 常开 / 仅拍摄时 <sup>*</sup> / 拍摄时 <sup>*</sup> / 关 <sup>*</sup> 仅静止图像
测光模式	: 评价测光 <sup>*1</sup> /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 点测光 <sup>*2</sup> <sup>*1</sup> 面部优先自动对焦时会考虑面部的亮度。 <sup>*2</sup> 中央点测光 / 自动对焦点
曝光补偿	: ± 2 级 (以 1/3 级增减)
ISO 感光度 (标准输出感光度・ 推荐曝光指数)	: 自动 <sup>*</sup> 、高 ISO 感光度自动 <sup>*</sup> 、ISO 80/100/200/400/ 800/1600 <sup>*</sup> 设置为自动和高 ISO 感光度自动时, 相机自动设置最佳数值。
中性灰滤镜 (内置)	: 光线强度降低 3 级 (减少至实际强度的 1/8)
白平衡	: 自动 <sup>*</sup> / 日光 / 阴天 / 白炽灯 / 荧光灯 / 荧光灯 H / 闪光灯模式 / 潜水 / 用户自定义模式 1 / 用户自定义模式 2 <sup>*</sup> 面部优先自动对焦时会考虑面部的亮度。
内置闪光灯	: 自动 / 闪光灯开 / 闪光灯关 可进行闪光曝光补偿 ± 2 级 (以 1/3 级增减) / 可设置红眼校正 / 防红眼 / 闪光输出 (3 级) / 闪光曝光锁 / 慢速同步 / 后帘同步 / 安全闪光曝光 • 面部优先自动对焦时会考虑面部的亮度。
内置闪光灯 补偿范围	: 30 cm ~ 4.6 m(W)/50 cm ~ 2.8 m(T) • 根据拍摄距离不同, 图像周围的亮度可能会有所下降。
外接闪光灯	: 可进行闪光曝光补偿 ± 3 级 (以 1/3 级增减) / 可设置红眼校正 / 防红眼 / 闪光输出 (19 级 <sup>*</sup> ) / 闪光曝光锁 / 慢速同步 / 后帘同步 / 高速同步 / 安全闪光曝光 / 无线闪光功能 (开 / 关) <sup>*</sup> 580EX II 时 22 级

---

外接闪光灯端子	: 热靴闪光同步触点 (建议使用以下外接闪光灯) 佳能 Speedlite220EX/430EX II/580EX II
拍摄模式	: 自动 创意区域: <b>P</b> 程序、 <b>Tv</b> 快门优先、 <b>Av</b> 光圈优先、 <b>M</b> 手动、 <b>C1</b> 自定义 1、 <b>C2</b> 自定义 2 图像区域: 特殊场景* <sup>1</sup> 、辅助拼接、短片* <sup>2</sup> * <sup>1</sup> 人像、风景、夜景、运动、夜景拍摄、儿童和宠物、室内、日落、植物、雪景、海滩、焰火、水族馆、潜水、ISO 3200、色彩强调、色彩交换 * <sup>2</sup> 标准、色彩强调、色彩交换
连续拍摄	: 约 1.3 张 / 秒 约 0.7 张 / 秒 (自动对焦连拍) 约 0.7 张 / 秒 (连拍实时显示) • 将闪光灯设置为自动闪光的亮度。
自拍	: 10 秒延时自拍、2 秒延时自拍、自定义计时器、面部优先自拍
遥控拍摄 (PC)	: 连接至计算机时, 可使用附带的软件拍摄。
遥控开关	: 可连接 (RS-60E3)
记录媒体	: SD 存储卡 /SDHC 存储卡 /MMC 存储卡 /MMCplus 存储卡 /HC MMCplus 存储卡
文件格式	: 符合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和 DPOF(数码打印命令格式)

---

数据类型	: 静止图像: Exif 2.2(JPEG) <sup>*1</sup> /RAW(CR2) <sup>*2</sup> : 短片: MOV( 图像: H.264、音频: 线性 PCM( 单声道 )) : 声音记录、录音机: WAVE( 单声道 )  *1 本数码相机支持 Exif 2.2( 即 Exif Print)。Exif Print 是加强数码相机与打印机之间通讯的标准规格。连接 Exif Print 兼容的打印机时, 会使用该相机拍摄当时记录的图像数据, 设置为最佳化效果, 并以最高画质来进行打印。 *2 将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用于此类文件。
压缩率	: 极精细 / 精细 / 一般
分辨率 ( 静止图像 )	: 大 : 4416 × 3312 像素 : 中 1 : 3456 × 2592 像素 : 中 2 : 2592 × 1944 像素 : 中 3 : 1600 × 1200 像素 : 小 : 640 × 480 像素 : 宽屏 : 4416 × 2480 像素 : RAW : 4416 × 3312 像素
( 短片 )	: 标准、色彩强调、色彩交换 : 640 × 480 像素 (30 帧 / 秒) : 320 × 240 像素 (30 帧 / 秒) 可以持续记录, 直到存储卡存满为止 ( 单次的最大记录容量: 4 GB <sup>*</sup> )  * 即使单次短片的文件大小未达到 4 GB, 拍摄时间到达 1 小时拍摄也停止。根据存储卡的容量和数据写入速度, 可能会在达到 4 GB 或 1 小时之前停止记录。
音频	: 量化比特率: 16 比特 : 采样率 : 声音记录: 11.025 kHz : 短片: 44.100 kHz : 录音机: 11.025 kHz/22.050 kHz/44.100 kHz

播放模式	: 单张播放 (可显示柱状图)、索引播放 (9 张缩略图)、放大播放 (约 2 至 10 倍)、继续播放、查看对焦点、跳转、我的类别、剪裁、短片播放 (可以慢速播放 / 编辑)、旋转、幻灯片播放、红眼校正、校正对比度、我的色彩、调整尺寸、声音记录 (录音或播放时间最长可达 1 分钟)、录音机 (录音或播放时间最长可达 2 小时)、保护
直接打印	: PictBridge / CP Direct Print / Bubble Jet Direct 兼容
我的相机 (自定义) 功能	: 起动图像 / 起动声音 / 操作声音 / 自拍机声音 / 快门声音
接口	: Hi-Speed USB(mini-B) 视频 / 音频输出端子 (可选择 NTSC 或 PAL, 单声道音频)
数据传输协议设置	: MTP、PTP
电源	: 电池 NB-7L(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ACK-DC50
操作温度	: 0 ~ 40 °C
操作湿度	: 10 ~ 90%
大小 (不包括突出物)	: 109.1 × 77.7 × 45.9 mm
重量 (仅机身)	: 约 350 g

## 电池性能 ( 电池 NB-7L( 完全充电 ) )

拍摄张数		播放时间
液晶显示屏开 ( 基于 CIPA 标准 )	液晶显示屏关	
约 400 张图像	约 1000 张图像	约 10 小时

- 拍摄张数因拍摄条件、拍摄模式等而异。
- 不包括短片数据。
- 低温时，电池性能会减退，电池电量微弱图标可能较正常提早出现。在此情况下，使用前请先把电池放在口袋中保暖，这样电池性能有可能恢复正常。

### 测试状况

**拍摄：** 常温 (  $23\text{ }^{\circ}\text{C} \pm 2\text{ }^{\circ}\text{C}$  )，一般相对湿度 (  $50\% \pm 20\%$  )，每隔 30 秒在最大广角与最大长焦之间交替切换，闪光灯每 2 次拍摄闪光 1 次，每拍摄 10 次关闭相机电源。相机电源关闭充足的时间\*，然后再打开相机电源并重复测试操作。

\* 等到电池恢复至常温。

**播放：** 在常温 (  $23\text{ }^{\circ}\text{C} \pm 2\text{ }^{\circ}\text{C}$  ) 和一般相对湿度 (  $50\% \pm 20\%$  ) 环境下，每 3 秒 1 张图像连续播放。



请参阅“电池使用须知”(第 239 页)。

存储卡的种类和可拍摄张数 / 时间 (近似值)、单张图像的数据大小 (近似值)

### 静止图像

分辨率	压缩率	数据大小 (KB)	2 GB	8 GB
<b>L</b> (大) 4416 × 3312 像素		6348	306	1227
		3759	516	2063
		1797	1059	4234
<b>M1</b> (中 1) 3456 × 2592 像素		3888	499	1996
		2302	841	3364
		1100	1707	6822
<b>M2</b> (中 2) 2592 × 1944 像素		2503	767	3069
		1395	1365	5457
		695	2672	10679
<b>M3</b> (中 3) 1600 × 1200 像素		1002	1862	7442
		558	3235	12927
		278	6146	24562
<b>S</b> (小) 640 × 480 像素		249	6830	27291
		150	10245	40937
		84	15368	61406
<b>W</b> (宽屏) 4416 × 2480 像素		4753	409	1637
		2814	690	2759
		1345	1396	5581
<b>RAW</b> (RAW) 4416 × 3312 像素	—	18793	94	378
<b>RAW</b> +  4416 × 3312 像素	—	22552	79	318

数据基于佳能公司的测试条件，实际结果可能因被摄体和拍摄条件而异。

短片 (  (标准)、 (色彩强调)、 (色彩交换) )

分辨率 / 帧频	数据大小 (KB)	2 GB	8 GB
 640 × 480 像素 30 帧 / 秒	1316	23 分钟 49 秒	1 小时 35 分钟 11 秒
 320 × 240 像素 30 帧 / 秒	394	1 小时 13 分钟 10 秒	4 小时 52 分钟 24 秒

- 表中的数值是反复拍摄时的合计最长可拍摄时间。
- 根据存储卡的不同，即使未达到最长拍摄时间也可能停止拍摄。建议使用 SD Speed Class(SD 传输速率级别) 4 以上的存储卡。

## 录音机数据率及录音长度 (近似值)

	数据率	2 GB	8 GB
11.025 kHz	22 KB/ 秒	25 小时 22 分钟 35 秒	101 小时 23 分钟 47 秒
22.050 kHz	44 KB/ 秒	12 小时 41 分钟 18 秒	50 小时 41 分钟 53 秒
44.100 kHz	88 KB/ 秒	6 小时 20 分钟 39 秒	25 小时 20 分钟 57 秒

## 电池 NB-7L

类型	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标准电压	7.4 V 直流电
标准容量	1050 mAh
充放电次数	约 300 次充放电
操作温度	0 ~ 40 °C
大小	32.5 × 45.4 × 17.7 mm
重量	约 47 g

## 充电器 CB-2LZ 或 CB-2LZE

额定输入	AC100 ~ 240 V(50/60 Hz) 0.14 A(100 V) ~ 0.08 A(240 V)、 14 VA(100 V) ~ 19.2 VA(240 V)
额定输出	直流电 8.4 V、0.70 A
充电时间	约 2 小时 20 分钟 (对 NB-7L 充电时)
操作温度	0 ~ 40 °C
大小	92.5 × 27.0 × 62.0 mm
重量	约 92 g

### 小型电源转接器 CA-PS700

(选购的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ACK-DC50 附带)

额定输入	AC100 ~ 240 V(50/60 Hz)
额定输出	直流电 7.4 V、2.0 A
操作温度	0 ~ 40 °C
大小	112.0 × 29.0 × 45.0 mm(仅机身)
重量	约 185 g(不包括电源线)

### 长焦附加镜 TC-DC58D(选购)

放大倍率	1.4 倍
焦距 *1	196 mm 相当于 (35 mm 胶片)
拍摄距离 *1	55 cm ~ 无限远 (T)*2
螺纹直径	58 mm 标准滤光镜螺纹 *3
最大直径 × 长度	69.0 × 41.2 mm
重量	约 140 g

### 镜头转接器 LA-DC58K(选购)

螺纹直径	58 mm 标准滤光镜螺纹
最大直径 × 长度	63.8 × 51.6 mm
重量	约 30 g

(T): 最大长焦

\*1 安装到 PowerShot G10 上时 (最大长焦)

\*2 从安装的长焦附加镜的镜头前端。

\*3 在 PowerShot G10 上进行安装需要使用镜头转接器 LA-DC58K。



## 索引

## 数字

3:2 基准线 ..... 62

## A

Av ..... 91

安全变焦 ..... 65

安全偏移 ..... 90

安全闪光曝光 ..... 106

安全手动对焦 ..... 122

## B

白平衡 ..... 133

半按 ..... 17, 25

保存设置 ..... 101

保护 ..... 185

背带 ..... 13

播放按钮 ..... 44

部件指南 ..... 40

## C

C1 ..... 101

C2 ..... 101

## 菜单

播放菜单 ..... 56

打印菜单 ..... 56

FUNC.(功能)菜单 ..... 53

拍摄菜单 ..... 54

设置菜单 ..... 57

设置方法 ..... 47

测光模式 ..... 131

查看对焦点 ..... 61, 109, 150

查看信息 ..... 109

长焦 ..... 64, 65

程序 ..... 88

重设全部设置 ..... 213

触控环转盘 ..... 43

传输命令 (DPOF) ..... 201

创建文件夹 ..... 210

## 存储卡

格式化 ..... 16, 207

可拍摄张数 / 时间 ..... 266

## D

Digital Photo Professional ..... 76, 263

打印 ..... 21

打印 / 共享 ..... 42

打印连接方式 ..... 58

打印列表 ..... 23

打印命令 (DPOF) ..... 194

## 电池

安装 ..... 11

充电 ..... 10

剩余电量 ..... 50

性能 ..... 265

电视机 ..... 214

## 电源

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 242

## 短片

编辑 ..... 161

查看 ..... 26, 159

拍摄 ..... 24, 96

对焦 ..... 109, 112, 150

对焦点包围曝光模式 ..... 123

对焦设置 ..... 111

对焦锁 ..... 119

## E

儿童和宠物 ..... 85

## F

返回 ..... 19, 56

防风屏 ..... 100

防红眼 ..... 106

分辨率 ..... 74, 99

风景 ..... 84

附件 ..... 36

## G

高能量闪光灯 ..... 256

功能注册 ..... 144

广角 ..... 64

光圈值 ..... 90, 91, 92

过度曝光警告 ..... 52

- H**
- 海滩 ..... 86
  - 横竖画面转换 ..... 212
  - 红眼校正 (仅拍摄时) ..... 106
  - 红眼校正功能 (播放时) ..... 170
  - 幻灯片播放 ..... 165
- I**
- ISO 3200 ..... 87
  - ISO 感光度 ..... 80
- J**
- 计算机
    - 连接 ..... 29
    - 系统要求 ..... 27
    - 下载 ..... 28
  - 继续播放 ..... 19
  - 剪裁 ..... 157
  - 兼容直接打印的打印机 ..... 38
  - 校正对比度 ..... 128, 175
  - 节电 ..... 57, 203
  - 镜头 ..... 244
    - 长焦附加镜 ..... 244
    - 镜头转接器 ..... 245
  - 镜头收回时间 ..... 58
  - 静音 ..... 57
  - 距离单位 ..... 58
- K**
- 快门按钮 ..... 17, 24
  - 快门速度 ..... 89
- L**
- 类别
    - 自动指定类别 (拍摄时) ..... 143
    - 分类 (播放时) ..... 154
  - 连续拍摄 (连拍) ..... 103
  - 录音功能 ..... 100
  - 录音机 ..... 183
- M**
- M ..... 92
  - 麦克风 ..... 24, 100
  - 面部选择 ..... 116
  - 面部优先 ..... 112
  - 模式转盘 ..... 83
- P**
- P ..... 88
  - 拍摄后即时确认图像 ..... 18
  - 拍摄模式 ..... 83
    - 可使用的功能 ..... 284
- Q**
- 潜水 ..... 86
  - 切换效果 ..... 164
  - 全按 ..... 18
- R**
- RAW ..... 76
  - 人像 ..... 84
  - 日落 ..... 85
  - 日期/时间 ..... 14
    - 世界时钟 ..... 204
    - 时钟显示 ..... 46
- S**
- 色彩交换 ..... 87, 140
  - 色彩强调 ..... 87, 138
  - 删除 ..... 20, 190
  - 闪光曝光锁 ..... 126
  - 闪光灯
    - 拍摄 ..... 68
    - 闪光曝光补偿 ..... 105
    - 设置 ..... 105
  - 设置快捷按钮 ..... 144
  - 声音记录 ..... 182
  - 室内 ..... 85
  - 视频输出制式 ..... 58
  - 时区设置 ..... 204
  - 时钟显示 ..... 46
  - 手动对焦 ..... 121
  - 手动对焦点放大 ..... 54, 121
  - 数码变焦 ..... 65
  - 数码长焦附加镜 ..... 65
  - 水族馆 ..... 86
  - 伺服自动对焦 ..... 118
  - 索引播放 ..... 149

- T**
- Tv ..... 89
  - 提示信息列表 ..... 229
  - 调整尺寸 ..... 180
  - 跳转 (图像检索) ..... 152
  - 图像类型 ..... 76
  - 图像确认 ..... 55
- W**
- 外接闪光灯 ..... 249
  - 网格线 ..... 62
  - 微距 ..... 69
  - 文件编号 ..... 208
  - 我的菜单 ..... 146
  - 我的类别 ..... 154
  - 我的色彩 ..... 136, 177
  - 我的相机功能 ..... 215
  - 我的相机内容
    - 更改 ..... 215
    - 注册 ..... 216
- X**
- 系统图 ..... 34
  - 相机抖动警告 ..... 49, 220
  - 旋转 ..... 163
  - 雪景 ..... 86
- Y**
- 压缩率 ..... 75
  - 焰火 ..... 86
  - 夜间显示 ..... 62
  - 夜景 ..... 85
  - 夜景拍摄 ..... 85
  - 液晶屏的亮度 ..... 61
  - 液晶显示屏开 ..... 60
  - 音量 ..... 57
  - 音频 ..... 100
  - 影像稳定器模式 ..... 78
  - 语言设定 ..... 15
  - 运动 ..... 85
- Z**
- 帧频 ..... 99
  - 直接传输 ..... 31
  - 指示灯 ..... 42, 45
  - 植物 ..... 86
  - 中性灰滤镜 ..... 130
  - 柱状图 ..... 52
  - 自定义显示信息 ..... 62
  - 自动曝光锁 ..... 124
  - 自动包围曝光模式 ..... 129
  - 自动对焦点放大 ..... 108
  - 自动对焦辅助光 ..... 40, 55
  - 自动对焦框 ..... 49, 112
  - 自动对焦模式 ..... 111
  - 自动对焦锁 ..... 119
  - 自动 ISO 偏移 ..... 81
  - 自动模式 ..... 17
  - 自动指定类别 ..... 143
  - 自拍 ..... 70

## 备忘录



## 备忘录



## 备忘录



## 备忘录



## 备忘录



## 免责声明

- 在本书编制过程中已力求内容的正确与完整，但并不保证本说明书没有任何错误或遗漏。
- 佳能公司保留权利随时变更本手册所提及的硬件及软件规格而无需事先声明。
- 未经佳能公司事先书面授权，不得以任何形式对本手册的任何部分进行复制、传输、转录或保存于可检索的系统中，或翻译成任何语言。
- 佳能公司对于因相机、软件、SD 存储卡 (SD 卡)、个人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的错误操作或故障，或使用非佳能公司的 SD 存储卡造成的数据损坏或遗失所导致的损失概不负责。

## 商标声明

- SDHC 标志是商标。

## 关于 MPEG-4 授权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 根据要求以英语显示通知。

部件名称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铅 (Pb)	汞 (Hg)	镉 (Cd)	六价铬 (Cr(VI))	多溴联苯 (PBB)	多溴二苯醚 (PBDE)
电气实装部分	×	○	○	○	○	○
金属部件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b>FOR P.R.C. ONLY</b> 本标志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销售的电子信息产品，标志中央的数字代表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						





功能		拍摄模式						
		C1	C2	M	Av	Tv	P	AUTO
自动对焦框大小(第115页)	普通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小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面部选择(第116页)	关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常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闪光灯(第68页)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	-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闪光灯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闪光灯关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外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液晶显示屏的显示状态(第60页)	关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无信息显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有信息显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选择拼接方向(上下/左右/2×2)(第94页)		-	-	-	-	-	-	-
自动对焦框(第112页)	面部优先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AiAF(9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中央	-	-	-	-	-	-	<input type="radio"/>
	自由移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自动对焦点放大(第108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伺服自动对焦(第118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自动对焦模式 <sup>8)</sup> (第111页)	连续自动对焦(CONT)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单次自动对焦(SINGLE)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数码变焦 <sup>9)</sup> (第65页)	常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数码长焦附加镜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闪光灯控制(内置闪光灯)(第105页)	闪光模式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红眼校正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防红眼灯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闪光曝光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闪光输出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
	快门同步(前帘同步/后帘同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慢速同步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安全闪光曝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校正对比度(第128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驱动设置(第70页)	面部优先自拍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自拍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自定义计时器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点测光AE区(第132页)	中央点测光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自动对焦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安全偏移(第90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
自动ISO偏移(第81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radio"/>	-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手动对焦点放大(第121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安全手动对焦(第122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功能	拍摄模式						
	C1	C2	M	Av	Tv	P	AUTO
自动对焦辅助光 (第 55 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图像确认 (拍摄后立即确认图像) (第 55 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查看信息 (第 55 页)	关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详细 / 查看对焦点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保存原始图像 (第 142 页)	-	-	-	-	-	-	-
自动指定类别 (第 143 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影像稳定器模式 (第 78 页)	常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仅拍摄时 / 摇摄时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附加镜 (第 247 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记录 RAW+L 精细 (JPEG) (第 77 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自定义显示信息 (第 62 页)	拍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网格线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3:2 基准线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柱状图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triangle"/>
设置快捷按钮 (第 144 页)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保存设置 (目的 C1/C2) (第 101 页)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input type="radio"/>	-

○：可适用的设置，或由相机自动设于最佳值。但是，原则上辅助拼接仅可选择第 1 张。

□：可设置（可设置的内容根据保存设置的拍摄模式而定）。

△：仅可选择。

-：不适用。

- 1) 根据拍摄模式设置最佳值。
- 2) 固定于 ISO 3200 感光度
- 3) 选择手动对焦（该拍摄模式）或焰火时，设置为连拍实时显示。
- 4) 固定于 M3(1600 × 1200)。
- 5) **W** 时不适用。
- 6) 仅 Av 时适用。
- 7) 仅 Tv 时适用。
- 8) 选择 AiAF(9 点) 时固定于单次自动对焦。
- 9) **RAW**、**W** 时不适用。
- 10) 常设为 [ 开 ]。
- 11) 适用于闪光灯设置为 [ 闪光灯开 ] 时。



# Canon

原 产 地：日本

进 口 商：佳能(中国)有限公司

进口商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89号金宝大厦15层  
邮编100005

修订：2009.05

CDI-C246-040    XXXXXXXX    © CANON INC. 2008

PRINTED IN JAPAN